

新生命
成长、成熟之路

俞成华特会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引言	1
第二章 人堕落的光景	11
第三章 神的救赎	22
第四章 圣灵如何引人得救	31
第五章 得救以后的光景与对付肉体	42
第六章 魂生命的对付	56
第七章 对付魂生命的寄托	73
第八章 灵和魂的分开与被主占有	82
第九章 被主“占有”后的生活与道路	98
第十章 成人的追求	107
结束语	119

第一章 引言

真正的知识不只是储存在头脑里，乃是彰显、流露在生命里，真知识是藉圣灵启示才有的。“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荣耀的父，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使你们真知道祂。”（弗 1:17）

凡是在头脑里的，当他碰到事情的时候，就没有能力去对付。本书的要旨是注重在生命上（生命树），不是注重在知识（善恶树）上。

一、几件要注意的事

（一）需要整颗的心来归向神

盼望弟兄姊妹只有一个追求，就是从今以后唯愿神的灵在我们心的深处工作，叫我们有一颗完全爱神向着神的心，也要把我们的全人转向祂，在祂面前祷告“我的神，我的主！从现在开始，求祢的灵在我心的深处工作，叫我整颗的心完全归祢，向祢，求祢使我全人与祢完全合而为一。”这一祷告的心态必需是你坚定不移的心态，因为一切真实“启示”的工作只能是神做的，我们需要认识：

1. 人不能做什么

人能够拦阻神，人却不能帮助神。如果有一天我们蒙神的光照，我们要看见，我们是多么需要主的怜悯和恩典，这是远远超过我们所能明白的！我们可怜的情形，在未蒙神光照以前，是难以用头脑揣摩和理解的。我们像枝子需要时刻与树联合一样，不能离开树。“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住在我里面的，我也住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约 15:5 另译）

愿我们闭起眼睛来，把讲话的人（讲员）忘记，“他们举目不见一人，只见耶稣在那里”（太 17:8）。到主面前去祷告说：“主啊，恳求祢对我的心说话！”

2. 是基督在我里面做

主的要求是百分之一百，“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申 6:5）。到底我向主的心有多少？让我们在主的光中谦卑、真诚地自问；但感谢主，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 2:20）。我们都有一个新生命，它能够满足神所有的要求。虽然我不能，但因为是祂在我里面，祂要使我能。“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腓 4:13）

好比一个患梅毒的人，皮肤上生了一点点红的疹子，或是到了第三期，长了树胶肿，你若把某种足够剂量的（特效）针药注入体内，虽然在短时期内看不见改变，但到了相当时期，这一切（红疹子）都要退去。照样，今天我们都已有了主的生命，好像都已打了针；到有一天，我们都要改变。你若让这新生命完全掌权，就真会像保罗所说的：“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腓 1:21）

（二）进入神生命的道路

感谢主，这里有一条确实可行的路；虽然“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 7:14）一个犯罪堕落的人如何重生得着神的生命，如何“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 4:13），是有一条生命的路可行的。简单地说，就是一切属天然生命的东西都要被弃绝，直到神在我们里面有完全的地位、作王掌权才成。

“这不是说，我已经得着了，已经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所以得着我的’或作‘所要我得的’）”（腓 3:12）。一个成熟的生命是藉着神对我们完全的占有，天然生命的彻底抛弃（死透），经历保罗所经历的：耶稣基督在生命中作王（编注：参罗 5:17下）。以下让我们来看这条路是如何走的。

二、几处重要的圣经节

(一) 加拉太书六章 15-16 节：“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就是作新造的人。凡照此理而行的，愿平安、怜悯加给他们和神的以色列民。”——要紧的就是作新造的人。

加拉太人是外邦人，他们用不着受割礼。受割礼不受割礼没有关系，外面的没有多大关系，要紧的是新造。今天人所注重的是外面说出来的话，做出来的事；但神所注重的是：这些话语和行为是从那一个源头来的？是藉什么生命做的？

基督徒不好的行为固然叫他失去见证；但是好的行为也不一定在神前蒙悦纳，因为这不一定是从神这个源头出来的。

(二) 哥林多前书十三章 3 节：“我若将所有的赍济穷人，又舍己身叫人焚烧，却没有爱，仍然与我无益。”——却没有爱。

这一个人是全世界最好的人了，能把身外身内之物都舍去，连性命都舍去。然而，神说，你完全可以做这事而没有爱，没有源于祂的那真实的爱。这个人的原动力可能不是出于神的生命。神所问的不是你所做的是什，而是你做事的源头是谁？保罗和他的同工能说：

“我们的辛苦劳碌，昼夜做工，传神的福音给你们，免得叫你们一人受累。我们向你们信主的人，是何等圣洁、公义、无可指摘，有你们作见证，也有神作见证”（帖前 2:9-10）。保罗和他的同工是何等的纯洁，甚至有察验人肺腑心肠的神作见证。今天神也要炼净我们，使我们到纯洁的地步。

炼净是有一条路的：路的中心点是你的新生命，完全是新造；路从中心出来首先碰到的是你的魂，并要改变你的魂，叫你魂的旧思想意念都更新；“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 12:2）。由于圣灵的工作，你所做出来的变成都是主所做的。所以耶稣说：“你们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基督；并且知道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做的。我说这些话乃是照着父所教训我的”（约 8:28）。“我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我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约 5:30）。“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

你不信吗？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做祂自己的事”（约 14:10）。“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约 15:5）。凡照此路而行的，神要给他平安怜悯！

（三）诗篇十六篇 11 节：“祢必将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在祢面前有满足的喜乐，在祢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生命的路。

感谢神，祂给我们一条路——生命的路。今天我们所能经历的最大福份，最大的喜乐，就是完全进入神生命的道路。除罪是必须的，但不是目的，给（新）生命才是目的：“我来了是要羊得生命。”“你有生命之道，我们还跟从谁呢？”我们为什么不进入神生命的道路呢？拦阻我们的不是神，是我们自己。神已经把宇宙最宝贵的——基督的生命——给了我们。永远感谢不尽！

（四）哥林多后书五章 17 节：“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旧事已过。

这一节与约翰十五章葡萄树的那段话是连起来的，我们是与祂联合。那个喜欢犯罪的，那个被罪所奴役而又无能解脱，无能与神联合，这样的人，这样的事已经过去了。在祂里面，我们是完全新的了。那个犯罪的，与神生命合不起来的，都已经过去了。那一个在基督里面的，是完全新的。这是客观真理。今天我们是与复活的主联合，如果我们肯顺服那新的（基督的）生命，那外面的人一切都要改变。我们唯一所需要的只是时时刻刻亲近神，住在祂里面，紧靠（倚靠）在祂那满有怜悯的胸怀里。

林后 5:17 节里，神用的是过去式——“旧事已过”。在祂永世的眼光中，样样都已经完成了。愿神启示我们，叫我们看见这一个客观事实，然后我们在主观经历方面才能活出来。

（五）以弗所书二章 10 节：“我们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哥林多前书三章 9 节：“因为我们是与神同工的，你们是神所耕种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是神的工作。

这一个新造的工作者是神。我们是神的工作，是神手中的工作。而且神是不停地在我们身上做工。难道还怕做不成吗？并且这一个新造，是用基督的生命来创造的。祂是经过各样的试探而都站住的，特别是经过“死”的考验，验证祂的生命是得胜的生命，复活的生命。我们还担心什么？神要根据这一个生命来创造、来应验在我们身上。我们要天天经历这位住在我们里面的耶稣基督，祂要引领我们进入神生命的道路。

做工的人！你的根基在哪里？

我们若是要事奉这位独一无二的神，祂要我们绝对、要我们“一蹄都不留”，“我们的牲畜也要带去，连一蹄也不留下，因为我们要从其中取出来，事奉耶和华我们的神。我们未到那里，还不知道用什么事奉耶和华”（出 10:26）。

像约翰壹书所说的：要纯洁到一个地步，像基督一样；“凡向祂有这指望的，就洁净自己，像祂洁净一样”（约壹 3:3 “洁净”原文作“纯洁”）。像纯盐在化学家观念中只有氯和钠两种元素一样，其余的成份、杂质都除净了。盖恩夫人说：“当我与神全然联合的时候，像一滴水流入大海、消失在大海里了，海与我已分不开了，已分不清海与我的界线了。神在我里面，我在神里面，我和神联在一起，如同葡萄树和枝子联合一样。许多时候当神做工时，我也在做；当我做工时，神也在做。对我来说，活着就是基督。”神今天就是要作这纯洁的工作！（编注：约壹 3:3）

三、生命道路上的三步路

神藉着祂的儿子钉死在十字架上来解决旧造；又复活升天，圣灵降临，圣灵就把基督所做的来做成在我们里面。祂所做成的，就是我们所要经历的。我们所经历的神生命的道路，概括地说，分为下面三步：

（一）认识自己，信主而重生

约翰福音三章 3-15 节：“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尼哥底母说：‘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我说：你们必须重生，你不要以为希奇。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尼哥底母问他说：‘怎能会有这事呢？’耶稣回答说：‘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还不明白这事吗？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我们所说的，是我们知道的；我们所见证的，是我们见过的；你们却不领受我们的见证。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若说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除了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编注：“永生”即“永远的生命”，也就是神的生命。有了神的生命就成为神的儿女。参约壹 3:1-2）

罗马书六章 4 节：“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

第一步叫我们认识自己的光景——我们是亚当的子孙，“是在罪孽里生的”罪人（参诗 51:5），我们需要救主，主耶稣是神设立的唯一救主，“除祂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 4:12）。我们相信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所作成的，就借着重生——主的生命。重生之后，凭罗马书六章，该是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从坟墓里出来一样，与未从坟墓出来以先不同。要拆毁这殿，重新再建造。

“耶稣回答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再建立起来。’犹太人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吗？’但耶稣这话是以祂的身体为殿。所以到祂从死里复活以后，门徒就想起

祂说过这话，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约 2:19-22）。旧的己生命，（也就是亚当里的生命）要藉十字架完全除去，全部“改换一新”，都是新的、复活的生命，即基督的生命（参弗 4:20- 32）。（在主观经历上，这个除去是逐渐地除去或治死。参西 3:5; 罗 8:13）

（二）对付，长大，而成熟——渐渐脱去旧人，穿上新人

歌罗西书三章 9-11 节：“不要彼此说谎，因你们已经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在此并不分希利尼人，犹太人，受割礼的，未受割礼的，化外人，西古提人，为奴的，自主的；唯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内。”

以弗所书四章 22-24 节：“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并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

神第一步是叫我们得生命（永生），但是因为我们老的（亚当里的）生命太顽强，不肯放弃天然的思想、意念、习惯和行为；所以，对旧生命的对付，要继续一段很长的时间，直到有一天新生命在我们里面有了完全的地位。十字架不只是为了除去旧生命，十字架也是为着给新生命留地位。

我们在经历舍己背十字架之（破旧立新）前，神往往要先开启我们里面的眼睛，藉圣灵的光照暴露一下我们蒙恩前的本相——我们是何等的败坏可怜，何等的污秽邪恶，然后我们才会在新旧的对比中从内心发出对神十架救恩的急切渴求、接受和由衷的感谢、赞美。我们原是堕落的罪人，我们的旧生命只会犯罪，我们甚至是“行尸走肉”，我们原是毫无希望的人。我们迫切需要蒙拯救，得着另外一个新生命！所以主说我们必须重生，从上面生，从神生。我们藉着信主耶稣基督，就可以因祂的名得永生（参约 20:31）。约翰福音 1:12 说，“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

“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弗 1:4）你是否知道，神有一件非常深奥的事：就是，神还没有把基督的生命放在

我们里面之前，远在创世之前，即在太初，祂在基督里就拣选了我们，就把我们定位在基督里了。永生就是神的生命种子，因我们接受主耶稣作救主而撒在我们里面，目的是要把神生命的一切丰盛“长”出来，好叫我们能经历荣耀的祂。过去主耶稣所作成的一切——藉着祂的死，了结一切旧造；藉着祂的复活，使我们的新造（重生）生效。现在，因着信，这一切都在我们里面了（我们都有份了），我们领受、取用、经历即可。也就是天天经历这位奇妙的主。

我们既与基督同死，同埋葬，同复活，那么，我们现在就要不断地行在新生命的平安里。这决非“基于”我们的努力，乃是“基于”耶稣基督的生命不断在我们里面工作、成长。

要记住，祂是真葡萄树，我们是葡萄树上的枝子，我们从祂得到生命的供应。我们要更好地与祂合作，藉着这样的途径，我们越过越深地经历祂：“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 5:17）。因为，基督要得着我们，使我们与祂自己更亲密地联合成一。

随后有第二步的经历，我们也可称它为“神对付的方法”。神为了叫我们的（新）生命成长，祂必需带领我们经过许多的艰难困苦，遇到许多的十字架，直至基督的生命在我们里面成长、成熟。然而，我们的旧生命仍然是那么顽强，我们甚至很不愿意放弃我们的旧习惯；不愿意、也不肯舍己。所以神要在艰难中对付我们，脱旧穿新（参西 3:9-10），直到基督的生命在我们里面长大、再长大，最后完全充满我们的全人。那时在我们一切生活事奉中，旧人钉死，新生命占绝对的优势，完全掌权了。

今天的问题是，面对神的对付（在艰难中经历基督），我们是否能不断地“靠神的恩典，积极响应，完全降服”。如果我们做到这一点，我们就会被圣灵所充满，所激励，而完全行在神旨意中。

保罗说，（过了多年之后），他还没有完全成熟（编注：参腓 3:12-14），他还不知道过去神得着他的目的，乃是要他认识祂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 4:13）。

这时候保罗已渐渐达到成人的地步，不再作小孩子了，灵命长大，圣灵掌权了；真的被基督所占有了。（腓立比书三章 12 节达秘的

译法：“这不是说，我已经得了，已经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看哪，我被基督所占有了。”）原文的意思是，今天被基督所占有的人，才是将来得基督赏赐的人。但这不是说今后不会再失败了，要始终保持敬畏神的心，当人还在这个肉身之内时，总不能自夸。

今天所能经历的就是这两步——重生与成熟。

(三) 必死的身体被生命吞灭，完全得赎

腓立比书三章 21 节：“祂要接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

罗马书八章 23 节：“不但如此，就是我们这有圣灵初结果子的，也是自己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

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0-54 节：“弟兄们，我告诉你们说，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必朽坏的不能承受不朽坏的。我如今把一件奥秘的事告诉你们：我们不是都要睡觉，乃是都要改变；就在一霎时，眨眼之间，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因号筒要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我们也要改变。这必朽坏的总要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这必朽坏的既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既变成不死的；那时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

哥林多后书五章 4 节：“我们在这帐篷里叹息劳苦，并非愿意脱下这个，乃是愿意穿上那个，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

最后的一步，就是这一个生命要使我们的身体改变。

这一切都是神的工作，以往以为自己能做什么，今天真是看见说，若不是神的怜悯，什么都不能。这叫我们谦卑，让我们站在谦卑、低微的地位上，好叫神得以工作。

神能使我们达到像使徒那样，先得生命，后受对付，而长大成熟；最后不是要死，乃是要改变；这必死的要被生命吞灭了，变作整个都是基督。神所种的种子是基督，所收的也是基督，所造成的房屋也是基督。(编注：参林前 3:9)

要纯洁到一个地步，完全是基督，只有基督。(编注：参约壹 3:3)

那时，我们就完全改变，跟祂完全一样了。这是我们属灵生命长大成熟的最后一步，“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编注：弗 4:13）了。在宇宙中，我们本是失丧的人，竟然能够进入如此完美的境界，能与神联合成一，且充满万有，在万有之上。这是何等的荣耀！

第二章 人堕落的光景

我们需要神亲自在我们中间作工，这需要是过于我们所能想像的。我们都知道“神就是爱”（参约壹 4:8；16），但神也是光（参约壹 1:5），就是那“真光”（参约 1:9）。真光不是用来照亮肉眼所能见的物质，而是用来照亮人堕落的光景。因为人堕落的光景，人自己看不见，没法知道，只有在神真光的照耀下才能看到。人不知道自己是多么可怜，人不认识自己！

我们又是那么急需神在我们里面作工！这急切的程度，是远远超过我们所能想像的。

神所给人的一条路，是先给我们（新）生命，随后这新生命因（天然）己的生命受对付而长大、成熟，最后身体得赎。这条路是如何进入的？这就需要先知道人的本相，即未蒙恩前人本来的光景。

一、人的被造——分作灵、魂、体三部分

创世纪二章 7 节：“耶和华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编注：“生气”亦可译成“生命的灵”）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编注：“活人”原文作“活的魂”另参林前 15:45；创 2:7，参阅《The Amplified Bible》），名叫亚当。”——“成了一个活的魂。”——人身体上物质的部分是从泥土来的。神将生气（气亦可译成灵）吹进去，这生气是发源于神。这就成了人里面最要紧的一部分，是与神发生关系的——灵。神的气与地上的泥发生关系（接触）之后，就生出活的魂。所以人的构造有灵、魂、体三部分。

撒迦利亚书十二章 1 节：“耶和华论以色列的默示。铺张诸天，建立地基，造（forms 塑成 J.N.D. 及 Amplified 等译本）人里面之灵的耶和华说。”“造人里面之灵的耶和华。”——人的灵是神所造的。

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23 节：“愿赐平安的神，亲自使你们全然成圣，又愿你们的灵与魂与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稣基督降临的时

候，完全无可指摘。”“你们的灵与魂与身子。”——可见人是分作三部分的：“灵、魂、体。”这是人的三部分，也是这三部分的次序。让我简单地说明一下：

灵

这里的“灵”原来是神的气，是源于神，出于神的。是神的气吹到人里面，成为人的生命；叫人活的就是这生命的“灵”。“神是个灵”(约 4:24)，我们敬拜神，与神沟通，都是通过“灵”。(人的灵既是出于神的气，可见人的灵和神的灵是同质的)“灵”是“受造人”与“造物神”交通、明白神旨意、从神得到生命能力供应的部分。所以灵在人身上就显得特别重要，在神所造的人的“次序”里，“灵”是人上的第一位、主人“位”。神不仅仅要通过“灵”与我们交通，并且在在我们重生得救之后，祂是要把我们的灵当作一个器皿，把祂的生命“放”(充满)在我们的灵里，使神的生命和人的生命联合，至终让神的生命藉着人的生命活出来，神人同心同志，以致神人永远合一(参林前 6:17)；人亲近神，神供应人，人倚靠神，人彰显神，以便在地上通行神的旨意。(编注：如同葡萄树的枝子不断倚靠葡萄树，参约 15:1-8;约壹 2:28;诗 62:8)

魂

“魂”是“灵”和“体”相结合以后生成的。魂代表自我，代表人自己，包括自己的意志、情感、思想。“灵”是神觉，“体”是物觉，那么“魂”是自觉。人的意志的拣选在魂。“魂”在人身上是第二位，是在管家的“位”上。所谓“魂生命”，就是魂中天天思想，感情(好恶)，意志(决定取舍)活动的机关或部门。

体

“体”原本是地上的尘土，神先用尘土造了人，然后吹气而存活的。体是从泥土来的，是出于土而归于土的部分，它是受造的，不是从神直接来的。“灵”的功用是与造物主(灵界的神)沟通；那么“体”的功用是与受造物(物质界)沟通。“体”好比一个大殿，大器皿，大包裹。里面盛装什么？首先装有人魂，魂里又有意志，

（有喜怒哀乐的）感情，（悟性、思考、记忆等的）心思三部分；魂的中心，是人的灵，灵的功能包括良心或是非之心（编注：参罗2:15），直觉，与灵的交通。灵的中心（对信主的人）又有神的生命（即永生或永远的生命）。

二、堕落的故事

创世纪二章 8-9 节：“耶和华神在东方的伊甸立了一个园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里。耶和华神使各样的树从地里长出来，可以悦人的眼目，其上的果子好作食物；园子当中又有生命树和分别善恶的树。”

创世纪二章 16-17 节：“耶和华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编注：或作知识或知道）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神把人创造好以后，把人放在伊甸园里，叫人可以吃树上的果子。可是神给他们一个禁令，就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不可吃。

创世纪三章 1-6 节：“耶和华神所造的，唯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蛇对女人说：‘神岂是真说，不许你们吃园中所有树上的果子吗？’女人对蛇说：‘园中树上的果子我们可以吃，惟有园当中那棵树上的果子，神曾说：你们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们死。’蛇对女人说：‘你们不一定死，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于是女人见那棵树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悦人的眼目，且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来吃了；又给她丈夫，她丈夫也吃了。”人违反了神的禁令。怎样违反的呢？撒但进到蛇里面，用一句话来引诱人，叫人能够得一个好处，就是像神那样能知道善恶。当女人要去摘果子下来吃时，是感觉到那果子又好看、又好吃、又能使人有智慧，非常吸引人的欲望。正迎合他们“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约壹 2:16）。

当初神造人的目的，是要人作为一个充满神的器皿。但是，人没有被神充满、与神联合；相反，人偏离了神和神的目的。原本应该充满“神的永生生命”的，但就在人拣选“知识善恶树”的那一刻起，与神断绝了正常的交通。同时，人也无份于神生命中一切真实的丰盛了。

八处有关罪和死的经文

罗马书五章 12 节：“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众人都犯了罪，众人就都要死。这就是普通所谓的死——身体的死。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罗 6:23）

以弗所书二章 1 节：“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祂叫你们活过来。”这是属灵的死。不是灵本身的死，而是灵向着神是死的；在神看来，人的灵是死了，因为不能与神沟通了。

路加福音九章 60 节：“耶稣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只管去传扬神国的道。”死人怎么能埋葬死人呢？原来前者是指属灵的死人，后者是指普通的死人。在神面前，凡不能和神交通的人，都是死人，是灵对神不能反应、不能沟通的死人。

启示录二十章 14-15 节：“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若有人名字没记在生命册上，他就被扔在火湖里。”多么可怜！不信主耶稣的人，还有第二次的死呢。第二次的死就是灵（参路 23:46 灵魂原文作灵）在硫磺火湖里永远的死。

以弗所书四章 18 节：“他们心地昏暗，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了，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人和“神所要赐给人的（永远的）生命”隔绝了！神要给人生命，人却不要！

这里是三种死亡的光景：

(1)属灵的死，就是与神失去了交通（普通所谓死亡的意义就是不能与外界环境——人事物——交通或沟通）。

(2)身体的死，就是与物质界失去了交通，就是人气绝而死。

(3)第二次的死，是神永远的离异，是人离弃神的结局，就是在硫磺火湖里、人永远的灭亡。

罗马书五章 14, 17 节：“然而从亚当到摩西，死就作了王，连那些不与亚当犯一样罪过的，也在它的权下。亚当乃是那以后要来之人的预像。”“若因一人的过犯，死就因这一人作了王”——死作王，“何况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么？”——义作王。

罗马书五章 12 节、六章 12 节：“就如罪作王叫人死；照样，恩典也藉义作王，叫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们顺从身子的私欲。”——罪作王。罪和死在没有得救的人身上作王，叫人没有法子不犯罪，没法不死。

罗马书八章 6 节：“体贴肉体的就是死。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这是给基督徒的一个警戒。不信的人是活在肉体里，但基督徒若是照肉体的样子行事为人，也是属肉体的，他在神的面前仍旧是死的。罗马书八章是讲到得胜的生命，但又说：基督徒仍旧会失败，照肉体去行事。肉体的（犯罪）行为不是一信主就完全没有了的，乃是需要靠神逐步光照发现，逐步除去的。请注意，在行为上（编注：在信徒主观经历上），旧人是渐渐脱去的。（编注：“因你们已经脱去旧人”。这是指客观方面。参西 3:9 及罗 6:6）这叫我们学习谦卑，倚靠，仰望主的恩力来对付它。

三、堕落的原因——灵和魂次序的颠倒

在人的堕落里有一个基本的因素，就是颠倒神所定规的次序。

神在创立世界时所安排的次序，圣经已在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告诉我们，即：1. 灵，2. 魂，3. 体。在神面前属灵生命较深，经历、认识神、认识人实在的光景的人，也告诉我们，神是这样安排的。既然人受造时的次序是灵、魂、体。那它们的功用也该是灵居上，魂居中，体居下。灵该作一个人的主人，魂作管家（或经理），体作仆人。

人的堕落就是把这次序颠倒了，魂来作主人了。人一切败坏堕落的原因就是在此。

神造的亚当是一个“活的魂”，这魂里有“自由意志”。神希望人的“意志”会自觉地“选择”神：就是让“人的灵”作为器皿，来接受并充满神，好在凡事上“人神合一”，来遵行、成全神荣耀的旨意。

请读几处“人里面有‘人的灵’；信的人，另有‘神的灵’”的经节：

(1) “铺张诸天，建立地基，造人里面之灵的耶和华说……”（亚 12:1）

(2) “信耶稣的人……是神生的（是具有神生命的人），是从圣灵生的。”（参约 1:12-13； 3:5-6）

(3) “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林前 6:17）

(4) “愿主与你的灵同在”。（提后 4:22）

(5) “就是真理的圣灵，……”（约 14:17）

撒但诱人堕落导致灵先死。前面已经讲过：撒但用“谎言”引诱夏娃时，先在她“心思”里产生疑惑，怀疑神说过的话；然后，挑动她的“感情”去喜爱它；最后，激发她的意志倾向去满足她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参约壹 2:16）。撒但又进一步用“虚荣和骄傲”去攻击夏娃的“心思”，引诱她去吃知识善恶树的果子，好变得“眼睛明亮”，“如神能知道善恶。”

亚当是一个“活的魂”，他完全应该用他的“自由意志”听从神的禁令，去抵挡撒但，拒绝妻子的悖逆（神）；完全应该用能与神交通的“灵”回到神那里，去求问神，（那时他的灵与神是有相通的）因为神才是他生命生活的源头。可是相反，亚当悖逆了禁令，悖逆了这原定的“源流关系”，竟然让他的魂作主，离弃了生命的源头，离弃了神，顺从了夏娃。正因为亚当的“意志”是故意悖逆神，亚当和夏娃就此与神分开来（隔绝）了，人的“灵”不能再与神交通，这就是人的“灵”向神死了，人堕落了，这就是人的灵死亡的过程。

四、堕落的结果——人堕落后的可怜光景

(一) 灵失去功用、人变作属乎魂

人一犯禁之后就与神失去交通；罪（违背神的吩咐）一进入，灵就失去功用（人不能和神交通了）。亚当轻看他身上那能与神交通的“灵”，他也轻看“生命生活之源”的神；相反，他看重的是他那有自由意志的魂，他看重知识和独立自主。他拣选“独立自主”，他不要“倚靠神”。这一选择，不仅给亚当和夏娃带来了死亡，也给亚当（怀）里的整个人类带来了死亡，这是天下最大的悲剧。

人一犯罪，灵就失去与圣洁的神交通的功能。这就是为什么世上的聪明人善于读书，善于接受世上的知识，却不善于认识神。因为神是个灵(参约 4:24)，藉着我们的灵才能认识神，敬拜神，魂不能代替。但以理书十二章 4 节：“但以理啊！你要隐藏这话，封闭这书。直到末时，必有多人来往奔跑(或作“切心研究”)，知识就必增长。”这世界的知识和智能，不能用来认识神。知识增长，就是头脑的功用发达、长大，就是魂的发展。

灵既失去了功用，一切思想、感情、打算，一切外面的行为，无不以己为中心。魂就大大发展，作了主人。“属魂的人”就是“属己的人”。在人看，他们还能在人间彼此沟通；但在神看，他们已经不能与神沟通，向神死了。人类一切的进步，都在思想里，在魂里。

当人们碰着事情时，就用头脑去应付，就凭自己的知识、智能、经验去作，灵与神交通的功用根本消失了。一切吸引人的广告（许多媒体），也就是以魂和体的享受来作根据。这世界就变成了一切都是“魂的次序”了。

基督徒也会落到魂里去：

基督徒也会单纯用头脑来追求属灵的知识，像我初得救时期曾花了许多时间去看书，没有全心藉祷告倚靠神，因而没有得到灵命实际的长进。弟兄姊妹，我们不要凭头脑知识作基督徒，要凭智慧和启示的灵(编注：参弗 1:17)作基督徒；不要凭知识善恶树生活、事奉，要凭生命树来生活、事奉。

属灵实际的知识与长进是从启示来的，不是读几本书就能得到的。正如有人说：“基督教是心的宗教。”你若用心来向神，对神说：“我愿意作一个讨你喜欢的人，凡你所要的，我也要！凡你所不要的，我也不要！”这样，神必要恩待你。

不过这不是说，不要读属灵的书籍了。读书是需要的，属灵的书籍大有用处；因为属灵的路只有一条，别的圣徒所经过的，我们也要经过。但是读的时候要有选择的来读。并且是注重在生命上，不是注重在头脑知识上；不要希望去满足求知欲，乃是要注重作者在生命上特别得着的那一份是什么，看神在他身上的工作是如何的。要看作工的神，不是看人。（编注：现在是 21 世纪、知识“爆炸的末时”参但 12:4；约壹 2:18 基督教的书籍和光碟不计其数，我们要看有关属灵生命道路、信息以及见证方向的书，舍己背十字架跟从主方面的书，爱主、顺服主、生活公义、圣洁的书；尽量少看或不看满足好奇心、充实头脑知识的书）

（二）属乎肉体

创世纪六章 3 节：“耶和華说，人既属乎血气，我的灵就不永远住在他里面，然而他的日子还可到一百二十年。”“血气”或译作“肉”，“住在他里面”或译作“与他相争”。——人变作一块肉了，进一步堕落、败坏了。人完全受肉体的影响、肉体的支配；身体的要求操纵了他。

神一开始是称亚当为“活的魂”。但现在，人竟然让身“体”中的罪“欲”控制整个“人”，神就称这样的人为属肉体的人。

加拉太书五章 24 节：“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肉体是有要求的，那一个要求叫作“欲”。关于肉体的事，记在加拉太书五章 19-21 节：“情欲（“情欲”原文作“肉”）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或作猥亵的、不纯洁的）、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

魂（心思部分）是有理智的，还讲理；肉体是没有理由的，就是顺着欲望去要而已，只求使肉体觉得满足，一切理由都不顾。例如打麻将、抽烟、吸毒的人，他虽明知不好、有害健康，却仍继续去作。

未信主的人是已经活“在肉体里”了；至于基督徒，如果他让自己的心思一直停留在“体贴肉体”上，那他就成了“属肉体”的人了。肉体是与神为敌的，并且会把我们引进死亡。（编注：参罗 8:5-8）

（三）属乎魔鬼

约翰福音八章 44 节：“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

“你们的父魔鬼”——人本来是神创造的，吹的气（或作灵）是从神来的。今天因人的意志，与魔鬼联合的缘故，就变作魔鬼是人的父。

以弗所书二章 2 节：“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今天在人心思里面，许多思想都从邪灵来的（编注：参弗 6:16）。可惜我们常常不警惕，甚至意识不到。“要爱惜光阴，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参弗 5:16）。若没有鬼在人心思里工作，世界不至落到如此败坏的地步。

基督徒对于思想当注意：思想的源头有三个——神（腓立比书二章 13 节：“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自己，撒但。一个思想若不是神要你想的，也不是你自己要想的，那就定规是从撒但来的，需要儆醒而立即靠主拒绝它，这是十分重要的，可惜许多人不知道。思想是行为的根基。许多人的自杀行为，是邪灵在人心思里运行的结果。

约翰壹书五章 17 节，19 节：“凡不义的事都是罪，也有不至于死的罪。”“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的手下。”卧在那恶者的手下，源头就是那恶者了。整个人类就落在撒但的控制下了，这是多么可怜、可怕的事！正如犹大书 19 节所说：“这就是那些引人结党，属乎血气，没有圣灵的人。”他们是属魂的人，属血气的人。他们良心的是非感

麻木了，甚至丧失了；更可悲的是，有些人滥用他们的“灵”去“交鬼”，“通邪灵”。如招魂、瑜珈、打坐（坐禅）、通灵。撒但正在那里争夺和霸占人的灵，使灵向神死去，而向它（撒但）活跃起来。人就变成在它的奴役之下了。

(四) 罪和死

罗马书五章 12 节：“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众人都犯了罪，众人就都要死。这就是普通所谓的死，身体的死。“罪的工价就是死！”（罗 6:23）

罗马书五章 14, 17 节：“然而从亚当到摩西，死就作了王，连那些不与亚当犯一样罪过的，也在它的权下；亚当乃是那以后要来之人的预像。”“若因一人的过犯，死就因这一人作了王，何况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藉着）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么。”

罗马书五章 21 节、六章 12 节：“就如罪作王叫人死，照样，恩典也藉着义作王，叫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们顺从身子的私欲。”罪作了王。罪和死在没有得救的人身上作王，叫人没有法子不犯罪、不死。

不信主的人是在肉体里(IN THE FLESH, 在神看来是死的)。信徒若顺从肉体（世人的样子）行事为人，是属肉体(FLESHLY)，在神看来，也是死的。

(五) 黑暗

马太福音四章 16 节：“那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坐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发现照着他们。”凡没有基督生命的人，都是坐在黑暗里面的。黑暗叫人看不见而跌倒。

信徒是光明之子，但也有落在黑暗中的可能。请看约翰壹书二章 9, 11 节：“人若说自己在光明中，却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还是在黑

暗里。”“唯独恨弟兄的是在黑暗里，且在黑暗里行。也不知道往哪里去，因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

在黑暗里的人的眼睛有两种：第一种是哥林多后书四章 4 节所说的：“此等不信之人，被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基督本是神的像。”

撒但在伊甸园里把人的眼睛弄瞎了。撒但说，“人的眼睛就明亮了。”然而神却说，人瞎了！全人类的眼睛都瞎了！都坐在黑暗、死荫里。并且未信主的人，还是生来的瞎子呢（信前瞎）。

第二种是启示录三章 17 节所说的：“你说：我是富足，已经发了财，一样都不缺；却不知道你是那困苦、可怜、贫穷、瞎眼、赤身的。”这是对基督徒来说的（信后瞎）。如果我们的生命、生活是专注我们的己，满足于己所有的，那么我们会变成贫穷，以致瞎眼。就像路加十八章里那自义、骄傲的法利赛人（编注：古代犹太教一个派别的成员），看不见自己的罪。骄傲自满使我们瞎眼。主没有说法利赛人是罪人，却一直说他们是瞎子。自以为好的人不容易得救，原因也在此。自以为好的人（自义的人），比罪人更可怜！

在消极方面，不义叫你成为罪人；在积极方面，自义叫你成为法利赛人，两者都是瞎眼。从某种意义上说，“不义”和“自义”都是瞎子。至于眼瞎的程度，今天的我们，并不亚于当时的他们。神要人得着的是基督的生命，是一个新造，此外不管消极的或积极的，都要除去。我们什么都没有，只有出于圣灵的，在神面前才能算数。所以保罗告诉我们，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是作“新造的人”（参 6:15）。神要教会追求和充满的，是祂儿子的生命。

神为了叫我们爱祂更深，靠祂更诚，祂还必须将我们的“己”暴露，暴露我们身上一切不是源于祂的东西。我们盼望在祂暴露、光照我们时，我们都能谦卑、学习靠祂的恩典胜过一切祂以外的，好叫祂完全充满你我，好叫我们在这有生之年，进入祂全然丰满的生命里。

第三章 神的救赎

撒但藉着蛇叫人堕落，使全人类处在极可怕和无助的境地，特别是使全人类的“心”变得“比万物都诡诈”，已经坏到“极处”了(参耶 17:9)。那么，神究竟用什么方法来解决人堕落的问题？神如何（进行）救赎？

一、救赎与救恩不同

救赎的工作完全是主耶稣作的，我们没有份。我们的罪，是主耶稣一人亲身担当的，是祂在十架上付出了血的代价，把我们从神的律法（定罪和审判）之下赎出来，叫我们不至被定罪。

救恩是世人因接受主已完成的救赎而得着的恩典。赦罪、得救、重生，这不过是救恩的第一步，以后还有许多：有天天的得救，将来身体的得赎，灵魂体完全被拯救。救恩是我们每天都可以经历的。

针对人类的悖逆、犯罪、死亡，三一神如何分工合作呢？

二、救赎是三一神合作的

(一) 神爱世人——神是救赎的发起者

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是天上的神要救世上的人，而不是人觉得有罪来求神救自己。人在过犯罪恶之中而不自知，是神爱我们，甘愿差遣祂独生的儿子耶稣基督，来到世上，要把祂自己的生命赐给我们，就是让祂永远的生命来成为我们的生命。我们要记得“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约壹 4:19)

我们的心该多么地感谢神！

(二) 子愿意上十字架

约翰福音十章 18 节：“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是主自己

把命舍去的。神的儿子因神爱人，祂也爱人，我们的主是永远可称颂的！

(1) 代死

彼得前书二章 24 节：“祂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祂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担当了我们的罪。”是祂一人独自担当的，任何人都没有份的。

哥林多后书五章 21 节：“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替我们成为罪。”祂是无罪的，祂替我们成为罪。注意，祂不是替我们成为“罪人”。

希伯来书二章 9 节：“唯独见那成为比天使小一点的耶稣，因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叫祂因着神的恩，为人人尝了死味。”——“为人人尝了死味。”

永生的神是肉眼看不见的，但祂却将祂的爱，藉着祂爱子耶稣彰显出来，叫我们都能看见祂的爱——就是，荣耀的神将祂自己永远的生命作我们蒙恩罪人的新生命。

神“舍弃”了祂的独生子，差祂降世为人，又在十架上“舍弃”了自己的性命。耶稣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担当了我们一切的罪和罪的刑罚，好让父神的大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父怎样爱我们，子也照样爱我们，祂是永远可称颂的！（参约 15:9 上；17:23 下）

(2) 同死

罗马书六章 6 节：“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祂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旧人和祂同钉十字架。”

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

歌罗西书三章 3 节：“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你们已经死了。”

主来替我们受罪的刑罚，不但把人的罪和死的问题解决了；同时也把我们的旧造与祂同钉十字架，把人组成灵、魂、体次序的问题也彻底解决了（恢复到了灵作主人，魂作管家，体作仆人）。主耶稣完成救赎所受的苦和死是祂一个人承受的，我们却白白地得了拯救。

(3) 给生命¹

消极方面的罪和死的问题是解决了，但以后的生活怎么办呢？祂把永生（即祂自己非受造的、永远的生命）赐给我们。十字架的死不过是手段，赐生命（永生）是目的。我们不可能靠着自己的意志来胜过罪恶，不可能靠自己的决心来活出真正属灵的生活；是靠主的生命（即永生，亦即神自己非受造的生命），是与罪恶相反的，祂若掌管我们全人，我们怎能犯罪呢？（编注：参约壹 3:9; 5:18）

约翰福音十章 10 节：“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是要叫羊得生命。”

歌罗西书三章 4 节：“基督是我们的生命，祂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祂一同显现在荣耀里。”——“基督是我们的生命。”基督是我们天天生活的生命。今天在同一生命境界里生活；将来在同一荣耀里显现。

约翰壹书五章 11-12 节：“这见证就是神赐给我们永生，这永生也是在祂儿子里面。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这永生是在祂儿子里面。”今天生活的原则，就是靠着这（永远的）生命来活着。

¹ 从父母来的生命叫天然的生命，从信主而来的新生命叫永生，即“永远的生命”，永远的生命只有神才拥有（天使没有永远的生命，只有永远的存在，ETERNAL EXISTENCE，没有 ETERNAL LIFE。天使有犯罪的可能，永远的生命绝对不可能犯罪。约壹 3:9; 5:18）

罗马书五章 10 节：“因为我们作仇敌的时候，且藉着神儿子的死，得与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祂的生得救了。”——“因祂的生（命）得救。”这就是天天得救，天天过属灵的生活。

所以主救赎的工作是何等完备，不但在消极方面解决罪和旧造，并且在积极方面给我们永远的生命，使我们在世上行事为人能像祂。

(三) 圣灵来启示

使徒行传二章 33 节：“祂既被神的右手高举，又从父受了应许的圣灵，就把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浇灌下来。”——“圣灵浇灌下来。”主耶稣被父高举，是因为救赎已经完成。

以弗所书一章 13-14 节：“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祂，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神子民被赎，使祂的荣耀得着称赞。”——信主的人受圣灵为印记；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这里的“基业”是指只有神儿女（有神的生命）所配承受的、天上的、神所预备、将来要显明的基业。（参彼前 1:4；西 3:24）

以弗所书一章 17 节：“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荣耀的父，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使你们真知道祂。”——“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

圣灵来是把基督已经作成功的，启示在我们里面（使其）成为实在的经历。若没有圣灵的工作，今天就没有人认识自己是罪人，也没有人认识耶稣是救主。

此后真实属灵的长进，也是圣灵的工作，叫我们看见：凡在主耶稣里面经过死的，在我们身上也要经过死，祂叫我们看见什么是旧造；“旧造”两字中文和合版圣经未直接提到，有两次提到“新造”：

(1) 林后 5:17：“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

(2) 加 6:15：“要紧的是作新造的人”（或译作“要紧的是新造”。）

和合版新约有两次间接提到“旧造”：

(1) 罗 8:22: “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

(2) 西 1:23: “也传到普天下，凡受造的……。”

圣灵要叫我们看见什么是旧造，并且要给我们力量，使我们肯除去自己，也能除去自己。

这是圣灵启示的光、基督生命自然的表现，不是（模仿）看见别人作而作。今天基督徒不是“作什么”的问题，乃是“哪里来”的问题。是要问 WHAT YOU ARE（你是什么？）不是问 WHAT YOU DO?（你作什么？）

亚当的除去乃是为着基督的进来。（意即：亚当里的己生命被削弱、除去，乃是为着基督生命的成长、成熟。）等到亚当里的一切都被打开——启示、看见，而除去，那就要“我活着就是基督”，基督的生命就丰满地彰显了。

三、堕落与救赎对照

一切堕落的光景，藉着主耶稣的救赎都已经解决了。

(一) 灵活过来，魂也被纠正

基督徒信主后，原来向神死的“灵”活过来了。与神的交通也恢复了。新生命在他里面要讨神的喜悦，要顺服神，作神要他作的。若要让这（新）生命长大，基督必须在凡事上居首位，魂中的“心思”（思想）就不是第一了，这是需要天天对付的。

藉着祂的生命，天天经历魂的得救（彼前 1:9 灵魂的救恩原文作魂的救恩）；藉着祂的生命，天天与基督一同作王。我们每天的思想、行为，若都能让基督作主人，让基督的生命得胜，那么我们就经历了罗马书 5:10 的后半句：“因祂的生得救”。圣灵把十架得胜的“生命”作在我们身上，好叫我们能活出基督的样式。

我们若能继续顺服恩膏的教训（参约壹 2:27），那么我们还会经历罗马书 5:17 的后半句：“在生命中作王”（在基督的作王生命的境界里，与基督一同作王。）

(二) 肉体能被管住(或治死, 参西 3:5)

以弗所书三章 16 节：“求祂按着祂丰盛的荣耀，藉着祂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或译作“叫你们里面的人刚强起来。”这就是灵的刚强，使天然的生命降服，肉体的要求也就被管住。

有一个属灵的果子叫作“节制”，“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这样的事，没有律法禁止。”(加 5:22)

意思就是圣灵不直接管住你，乃是给你力量，叫你能管住自己。

圣灵不断地作工，不断地显明我们天然旧造的生命，揭露我们隐藏属魂的“己”，好叫我们能在我们灵里接纳基督作坚固的磐石。没有别的路，路只有这一条，就是与我们主耶稣的“死”联合，舍弃我们的魂生命，就是主耶稣说的“舍己”(参路 9:23)。使我们像主耶稣一样，完全向神活着。

我们越是让圣灵更多地作工，圣灵越是能更多地坚固我们的心，使我们越发能更多地与主合作。最后，祂就越来越多地改变我们，使我们能变成(模成)主的形状。(参林后 3:16-18; 罗 8:29 “效法”改译成“模成”。)

“效法基督”，“跟随祂的脚踪”，“改变、像主”，这些都不可能是外表的、生命以外的东西，一切的一切，都在生命里。在你每个境遇中，你只要问：“这是基督，还是我自己？”一旦神把你完全带到祂的光中，完工之后的美果：必然是“祂必增加，我必减少”，“祂必兴旺，我必衰微”。(参约 3:30)

神要天天救你脱离自己，脱离一切祂以外的东西，完全进入祂自己里面。

神要占有你，改变你，一直到你“望断一切，只有基督”。(参来 12:2 上)

现在的问题是，你是否愿意让祂来作？能作的，没有别人，只有我们里面新造的“生命”，这生命就是耶稣基督的生命，祂的生命就

像活水的江河，从我们的里面涌流出来，祂要制服（或治死）我们的魂，制服我们的己，使我们的“己”不再是“一事当前，‘己’当其冲”。祂也要制服我们的思想、感觉，到一个地步，我们能以“基督的心为心”。（参腓 2:5-8 “心”应译作“心思”）

(三) 魔鬼的作为被除灭

约翰壹书三章 1 节：“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我们也真是祂的儿女；世人所以不认识我们，是因未曾认识祂。”——“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不是魔鬼的儿女了。

“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约 8:44）

腓立比书二章 13 节：“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神在我们里面运行，不是魔鬼的运行。“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弗 2:2）

约翰壹书五章 18 节：“我们知道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我们靠主保守自己。

约翰壹书三章 8 节：“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

如果神给我们看见，我们今天与基督同座的地位：“祂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弗 2:6）。“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参西 3:3）。因此在我们里面就有一个很大的力量；当然这不是靠自己，乃是基督的生命在我们里面。因着基督的生命和能力，魔鬼和我们身上那旧造的生命或旧势力，丝毫也不能起作用。

(四) 罪和死也解决了

神的儿子在十字架上担当多人的罪，我们的罪被主十字架宝血洗净了，没有了，就不致受刑罚，死的问题也解决了。

对于我们每个基督徒来说，我们有灵、魂、体三步的死，神让它们在十字架上都一一经历了审判：

(1) 身体的死——对于基督徒来说，不是死，乃是在基督里睡了。帖撒罗尼迦前书四章 13 节：“论到睡了的人，我们不愿意弟兄们不知道，恐怕你们忧伤，像那些没有指望的人一样。”——“睡了的人。”(参约 11:11) 因为主已经为人人尝了死味，而且，也有人身体可不经死。请看帖撒罗尼迦前书四章 17 节：“以后我们这活着还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主相遇；这样，我们就要和主永远同在。”——“活着被提。”没有经过死。

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40-42 节：“那时，两个人在田里，取去一个，撇下一个。……”有许多神的仆人相信得胜者灾前被提，而且被提到宝座。(参路 21:34-36; 启 12:5)

(2) 灵性的死——如果我们以自己为中心，靠自己天然的能力行事为人，我们就落到灵性的死里。这灵性的死是藉跟随（基督的）生命而除去的。“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林前 6:17) 基督徒若体贴圣灵行事，就在神面前一直活着，没有属灵的死。

(3) 第二次的死——基督徒不会进入第二次的死，这不是对基督徒来说的，因为我们的名字已经记在羔羊的生命册上了。“若有人名字没有记在生命册上，他就被扔在火湖里。”(启 20:15) “唯有胆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杀人的，淫乱的，行邪术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说谎话的，他们的分，就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这是第二次的死。”(启 21:8)

(五) 变作光明之子

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4-5 节：“弟兄们，你们却不在黑暗里，叫那日子临到你们像贼一样。你们都是光明之子，都是白昼之子，我们

不是属黑夜的，也不是属幽暗的。”——“你们都是光明之子”，“不是属幽暗的。”

约翰福音一章 4 节：“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主耶稣的生命在我们里面是我们的光。那里有光，那里就有生命。

当我们蒙恩重生得救的时候，眼睛就明亮了；但还需要圣灵的工作，叫我们越过越明亮。就像那见人如树的瞎子一样(参可 8:24)，需要主藉着圣灵继续作工，赐给我们更深的亮光，使我们进一步认罪悔改。

叫光受拦阻的，就是自以为有了什么而骄傲自满。连保罗，神也给他一根刺，免得他骄傲。不是说从神来的经历（例如保罗被提到第三层天的经历，参林后 12:1-9），不会骄傲，凡叫你觉得“有”的，就使你的眼睛蒙上帕子，以致看不见。所以，我们真需要谦卑，一直有一个感觉说，我是可怜的、贫穷的、虚空的，好让神给我更多的光。老底嘉教会自满，“你说：我是富足，已经发了财，一样都不缺；却不知道（编注：住在黑暗里看不见）你是那困苦、可怜、贫穷、瞎眼、赤身的。我劝你向我买火炼的金子，叫你富足；又买白衣穿上，叫你赤身的羞耻不露出来；又买眼药擦你的眼睛，使你能看见。凡我所疼爱的，我就责备管教他；所以你要发热心，也要悔改。”(启 3:17-19)

第四章 圣灵如何引人得救

神爱世人差遣独生子：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完成救赎；如今圣灵将主在二千年前所作成的，成就在我们里面，使客观的事实变作我们主观的经历。那么第一步，到底圣灵是如何作工叫人重生得救呢？

在神整个救赎的过程中，人总会有一种天然的热情和倾向，要想作点什么，尽点什么本份或责任，帮点什么忙，总以为不能白白地得到救恩。为了纠正这种无知的错谬（热情），圣灵迟早要让我们看到，我们人离弃神的罪恶本相，并要光照我们，让我们看见，任何出于“人自己的”（都是被定罪的。参约 3:18）、不是出于神的东西，都不但无助无益，反而帮倒忙。任何生命的长进，只可能是圣灵不断作工的结果；从我们天然生命出来的东西，都不能起作用（参约 15:5 “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

圣灵到底如何工作，叫我们重生得救呢？

在这里有四个方面：一、圣灵启示的工作；二、传道的人（器皿）；三、神的话；四、人接受的心。

一、圣灵的启示

圣灵是神（参徒 5:3-4），救赎是三而一的神合作的工作。不是世人主动去寻求神、求告神；乃是神主动差遣祂独生子主耶稣立即要来寻找、拯救我们（参路 19:10），感谢神！

属灵的工作都是神作的。工作若不是圣灵（藉着神的道）作的，那一个工作就是草木禾秸（参林前 3:10-15），它就没有永远的价值。得救时是仰望圣灵的工作，以后继续的工作（生命的成长）也是仰望圣灵来作工。（例如使信徒成为圣洁，帖后 2:13；彼前 1:2）

圣灵启示的工作可分三方面：

（一）叫人看见主的救赎

圣灵启示给人看：当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祂已经担当了我们的罪，已经完美地成就了一切救赎的工作。你要求神给你一个

“确据”：就是当主耶稣亲身担当你所有罪孽的时候，对你的审判、你的罪孽、罪担从此因基督在十字架上所完成的救赎“一笔勾销”了。这是一件确定的事实，好像就是眼前的事一样。今天我的罪担已经脱落了，（就像《天路历程》The Pilgrim's Progress, 英国散文作家 John Bunyan 本仁·约翰的世界名著，1678 年写的一部基督徒寓言式作品，表达一个基督徒的灵命经历。书里面所说脱下所背大包袱（罪）的故事一样。）圣灵使人心的深处知道，主钉十字架就是为了救赎我这个罪人。

(二) 叫人看见自己的罪

另一面圣灵就将罪及我们自己堕落的光景启示给我们看，使我们（编注：逐步加深地）看见自己的罪、肉体、属魂的“己”——也就是一切从旧造的天然里带来的，甚至包括我们天然人的“好行为”（例如，我们天然人的“好心肠”，“温良恭谦让”等等。行了善事，往往就使得我们自义，觉得自己比别人好，就骄傲），让我们知道自己是何等地败坏，并知道罪的结局，那就是：将来要永远离开神的面，下地狱，被扔在火湖里（参启 20:15）。当我们在圣灵的光中看见自己真实堕落的光景，就会像“那税吏远远地站著，连举目望天也不敢，只捶著胸说：‘神啊，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路 18:13）

圣洁、公义的神决不含糊，必须将罪从祂面前永远废去。在我们还没有得蒙“圣灵重生”之前，我们（罪人）也有分别、分辨（知道）善恶的本能，但很有限、很肤浅、且不是真的心灵深处口服心服地知道。像我在未得救之前，以为自己是凭良心（照著“真理”）作人，等圣灵将我的罪一件一件像照片（电影）那样显示给我看时，才哭得无地自容。蒙主给我看见：祂来寻找拯救丧失的人——罪人，我就对主说：“主啊，我就是个罪人！”就在那一天，我背上的大包袱（罪恶）脱下来了。

这就是圣灵第二方面的启示——让我们看见自己的罪。然后圣灵启示基督的救恩——“祂担当你的罪”，再感动你向耶稣基督献上感谢。当你这个劳苦担罪担的人谦卑、真诚地来到救主耶稣面前呼救

时，祂就藉着圣灵把你的重担卸下来。“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 11:28)

(三) 叫人看见神的爱

有的人得救，是因着圣灵在他心里作工使他看见神的爱。神竟然爱上像我这样的罪人！例如乔治莫勒(GERORGE MULLER 1805-1998 被称为信心的使徒，因他单凭信心养活了一万多名孤儿而闻名。)就是因为觉得神的爱太大而得救的。

按照神公义的判断，我们是何等地污秽、卑鄙、罪恶！我们的结局没有别的，只有等待审判和灭亡——就是与“神和祂的爱”永远隔绝。然而，神对我们的爱，是我们这些有限的人所无法完全理解，也是无法测度的。祂爱我们到一个地步，就差派祂的独生子，来到世上，亲自担当全人类犯下的一切罪和审判，为我们受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请看希伯来书七章 27 节：“祂不像那些大祭司，每日必须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献祭，因为祂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成全了。”再请看希伯来书九章 12 节：“并且不用山羊和牛犊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

人得救是这三方面合起来的工作，就是这以上的三个“看见”：人有罪——神的救赎——神的爱。但对每个得救的人来说，各有侧重点。圣灵对这三方面的工作是都要作的，但个人接受时有他的侧重点，是藉这一个或那一个侧重点得救的，总有一方面比其它两方面要看见得更清楚、更突出。

人得救以后被神所用（或作见证）时，常和得救时的侧重点有关。如果，因见神的爱而得救的人，就常讲神的爱；因见自己的罪而得救的人就常讲罪。他们作工所得的人也就不同：如讲爱的人，会叫因爱受感动的人得救；讲罪的人，叫因罪得赦免受感动的人得救；讲主救赎工作的人，就叫因主救赎工作受感动的人得救。

附：再重复列出以上三种“看见”的部份圣经节

1. 关于主救赎工作的完全：

希伯来书七章 27 节：“祂不像那些大祭司，每日必须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献祭，因为祂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成全了。”

希伯来书九章 12 节：“并且不用山羊和牛犊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旧约所有的牛羊鸽子合在一起，还比不上耶稣基督的一滴血！）

约翰福音十五章 26 节：“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祂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圣灵为主作见证。）

约翰福音一章 29 节：“次日，约翰看见耶稣来到他那里，就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人的罪孽永远完全除去。）

2. 关于神的大爱：

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罗马书五章 8 节：“唯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

约翰壹书四章 9 节：“神差祂独生子到世间来，使我们藉著祂得生，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

3. 关于人的罪：

约翰福音十六章 8-9 节：“祂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

罗马书三章 23 节，六章 23 节：“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唯有神的恩赐，在我们主基督耶稣里，乃是永生。”

二、传道的人(器皿)

圣灵需要使用人，凭着以弗所书四章 11 节：“祂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可见神在教会中设立五种或说四种人，作神工作的器皿（向人传福音，领人归主不单是“传道人”的责任，而是每一个蒙恩得救的人，都有责任，彼前二章 9 节：“唯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使徒，先知，传福音的，牧师和教师。

（作传道）器皿的条件——被神使用的人，他的属灵的光景应如何呢？如果你希望神使用你作福音的出口，那么你要记住，有四个很重要的原则：

（一）洁净

神要用洁净的器皿，换句话说，神不是要用以自己为中心，天然头脑大、聪明能干却不愿谦卑顺服、不肯接受十字架对付的人，而是要用全心爱祂，倚靠仰望祂的人。

提摩太后书二章 21 节：“人若自洁，脱离卑贱的事，就必作贵重的器皿，成为圣洁，合乎主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器皿需要圣洁，叫主的活水可以畅流。约翰福音四章 10 节：“你若知道神的恩赐，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你必早求祂，祂也必早给了你活水。”约翰福音七章 38 节：“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活水经过他不被污染、不受拦阻。

首先我们自己一定要洁净，好让从我们身上流露出来的，也是纯洁无瑕疵，不受阻碍、不打折扣的生命活水。有许多基督徒想要为神作工、“事奉”神，但实际上，他们自己的生命、生活却是神工作的拦阻。不洁净的器皿，不但不能帮助神，反而会拦阻神。真实属灵的工作，都是圣灵作的，圣灵用神的话藉着器皿达到人里面去，神的话是活泼常存的，叫人得着启示，被光照，就悔改归向神，得着神的生命。——反之，如果你是一个不洁净的器皿，那你就会起拦阻的作用。

(二)住在主里面

约翰福音十五章 5 节：“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主耶稣是宇宙唯一的“真葡萄树”，我们是祂的枝子。离了祂，我们就毫无意义；离了祂，我们就不能做什么。那真实有效的工作，总是主先把祂自己作（启示）在我们里面，然后让祂从我们身上流露出去。

工作都是主在我里面做的。我与主的联合像我的小拇指与我联合一样。什么时候离开了主，什么时候就死亡，就没有生命。如果你一直住在主里面，主的话就住在你里面，那么就会有“圣灵和生命”从祂自己和“祂的话”流给周围的人。约翰福音十五章 7 节：“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主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翰福音六章 63 节：“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主的话能达到人心灵的耳朵里去。

如果我们要作一个神手里有用的器皿，那么“住在主里面”是极为重要的。

祂并不需要我们（旧人）“服事”祂，祂要我们“住在”祂里面，祂的话也住在我们里面。但愿神使你深信，你是多么需要以单纯的信心，居住在祂里面。我们需要主，比手指需要手更为深切。

器皿“充满”的内容、器皿“流露”的内容，不是别的，乃是祂和祂的生命。因为神的一切丰富都在祂里面了。（参西 2:9）

(三)没有自己的享受

路加福音十七章 10 节：“这样，你们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只当说，我们是无用的仆人；所作的本是我们应分作的。”这是工人——主的仆人应有的态度。作了工以后，工作有了成果，要知道这是神的恩典，不要沾沾自喜，更不要窃取神的荣耀。完全没有自己的享受，没有感觉，仍然继续忠心地伺候主。要单单地为主——毫无个人野心，个人享乐；不要因为主使用我作了出口，而得意洋洋，自我欣

赏，绝不能接受任何骄傲的意念或感觉。我们只是侍立在我们的主人面前。要时时提醒自己，要牢记：我们只是祂的仆人。学习不断地仰望祂，“不见自己，只见祂”。让人看到的不是我们的工作，而是主自己！不显露、炫耀自己。

(四)有启示

随着我们里面基督生命的长大，我们每天都需要比以前更多、更深的启示和亮光。因为你的光景很可能是这样：你所交通分享给大家的内容确实很重要，例如，你分享“神的大爱”，你有这方面的圣经知识，但是你还缺乏实际的经历，或者说实际的经历和圣经的知识还不相称。这时候，你会发现你分享的话语，说出来没有分量，干巴巴的，不吸引人，听的人，反而觉得你说的话并不重要。

你辛辛苦苦把你所知道的“大爱”传讲给大家听，但听的人还觉得你在“演戏”，他们只是懂得了爱的道理，完全没有接受你所讲的里面属灵的实际。

主的仆人把真理说出来时要庄重，如果说得太轻浮，轻描淡写，听众就会不觉得信息的重要。演戏的人是假戏真作，叫人受感动；讲道的人有时竟会把真话假讲（轻佻），叫人得不着生命的供应。要知道一切物质的东西都要过去；唯独出于神的要永远长存。“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唯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约壹 2:17）

听众之所以不觉得主的话语重要、宝贝，乃是因为没有启示，他里面（心灵深处）没有把握。只有当讲员有启示时，才有真的信息；从灵出来的，才能进入别人的灵里去。这是作器皿的人需要受警戒的。

三、神活的话

约翰福音六章 63 节：“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

彼得前书一章 23 节：“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话）。”

希伯来书四章 12 节：“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

路加福音一章 37 节：“因为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

圣灵救人的工作中，第三个大方面是：圣灵要藉着神的道，将三一神的生命流露出来，好叫我们接受祂的道，就是接受祂的生命。耶稣基督就是神的道、神的话。祂在约翰福音六章 63 节就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神的道是有能力的，是有功效的，甚至魂和灵都能剖开。（参来 4:12）

神藉着祂活泼的道（又真又活的话），通过“作为神洁净过的器皿”分享交通出来，进到听者心灵的最深处时，神的生命就要在这人里面起作用了。

下面这个见证很能说明：圣灵的工作无需高言大智，甚至似乎是不相干的话也是有能力的。有一位不信主的大学历史教授和一位基督徒在辩论关于圣经是神的默示，当然教授不同意弟兄所讲的。然而，奇妙的是，当这教授回到家，拿下他书架上的圣经，边打开边想：“让我查一查，或许他说的是对的。”他很快读到“第二天，……”这是很简单、不足轻重，又似乎是不相关的三个字，不料他立刻心悦诚服地说，“圣经必定是真实的记载，”（他是研究历史的）。这个见证说明，圣灵能用不足轻重的几个字，开他心窍、叫他相信、接受主耶稣作他的救主了。出于神的话，是大有能力的。

有一个“不变的”原则：如果你本人不是从神的话，从圣经来认识神，信神；如果没有圣灵的工作，那么祂仍旧是祂，你照旧是你，没有生命的关系。

同样，当你读经的时候，如果单单靠自己的头脑，你就会误导自己，也会带错别人的路。如果你天天靠圣灵读神的话，你就会得到喂养而成长，“因为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 4:4）。”

神藉着自己的灵，又用祂所拣选的器皿，把祂自己的话带进到人的深处。若只停留在头脑里，或书本里就没有用处；但神的话若被带到灵里，那就要发生真实属灵的果效。神的器皿要学习谦卑、倚靠圣灵，不要拦阻神的工作。

四、人的信

圣灵救人的工作中，第四个大方面是：圣灵将“活的信心”赐给人，这完全是白白的恩典。人要得救，“信心”是必须的。因为人不必作什么，人只要信主耶稣，就可以得救。罪人方面的条件就是“信”，只要信就够了。人要“重生”，凭人的“好行为”是没有用的。

以弗所书二章 8-9 节：“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

使徒行传三章 16 节：“我们因信祂的名，祂的名便叫你们所看见所认识的这人健壮了；正是祂所赐的信心，叫这人在你们众人面前全然好了。”——可见信心是神所赐的。

约翰福音十六章 8-9 节：“祂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为罪是他们不信我……”——所以关于“信”，人也负相当的责任。

这两方面是没有冲突（矛盾）的。一方面，信心的确是神所赐的，信心的根源是神；但另一方面，神不勉强人的自由意志。神藉着圣灵在人心里作工，作到一个地步，使人清楚看见，应该、并且能够接受时，他就该接受。一接受，他就得救。若他故意不接受，他就应负相当的责任。

有的时候是明明违背神的命令，反对神。像当日的法利赛人一样，明知主所作的是出于神，而硬说主是靠鬼王赶鬼。马太福音十二章 24 节：“但法利赛人听见，就说，‘这个人赶鬼，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啊。’”（另参可 3:22；路 11:15）许多人是因着某种利益的缘

故，或者怕吃苦，怕为信耶稣而受逼迫等等而不肯接受，这一个他自己要负责。

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基督在我里面活着”。所以，我们只需单单与祂合作就可以了，祂必定将信心赐给我们。但是，祂给我们自由意志，祂绝不勉强我们：圣灵使人承认自己的罪，又使人心里明白，必需接受耶稣作他的救主才能得救。这时，如果人拒绝圣灵所给的神的礼物，那么最后的审判，就得由这人自己承担了。

现在这四件事连起来了，（即圣灵的启示、传道的器皿、神的话和人的信）圣灵在人里面藉着器皿（主的仆人或肢体）用神的话作工，叫人相信接受，他若接受，圣灵就进到他里面去，住在他里面，给他生命，他就大大改变，变成另一种的人了。林前十五章 10 节：

“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并且祂所赐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我比众使徒格外劳苦。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与我同在。”

所以，我接受主耶稣，只是我重生得救的开始；祂的生命在我们里面的长大成熟，就是我的“天天的得救”。在我们这一边，是要主动、积极“配合”。我们与“圣灵的工作”相配合的程度，就是基督在我们里面成长的速度和程度。但愿我们爱惜光阴，天天不断顺服圣灵，不断进入神的一切丰盛。

接下来就是得救之后的光景。

五、得救后的光景

当一个人得救的时候，他看见自己好像从地狱出来，到了天堂，罪恶脱离了，与神的生命发生了关系。凡真正清楚认罪悔改，得到重生的人，里面就有喜乐和平安。马太福音十一章 28 节：“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

我本人重生得救的那一天，从楼上下来时，我真喜乐，因知道主已救了我。眼睛亮起来了，认识主耶稣是我的救主。像约翰福音第 9 章的那个瞎子说的，“祂（主耶稣）是个罪人不是，我不知道。有一

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得救的人已经有了改变，从前撒谎、揩油、赌博等等，今天里面有感觉，知道这些是罪，不能继续犯罪了。并且，他能够亲近神了，会去祷告了；与神联合，和神有交通，顶自然地呼喊神为“阿爸父”了。很渴慕读圣经，像婴孩吃奶一样，一直要读经了。

人生观也改变了，以往是贪爱世界的名利，此后却要追求属灵的事，爱神、讨神的喜悦，不得罪神，寻求神的旨意，到神面前去。神喜欢的，他也喜欢；神不喜欢的，他也不喜欢。是因为生命在他里面，使他有这样的改变。这是重生得救的人的主观经历。

这些改变是一件很大的事，但在（属灵）生命的长进上。这不过是基督徒入门的第一步、蒙主恩典的第一步。何等感谢主，永远的生命被你得着了，你在基督里了，基督也在你里面了。“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祂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林前 1:30）。这一个生命有待于长进，要达到成熟的地步。“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 4:13）

第五章 得救以后的光景与对付肉体

读经：

哥林多前书三章 1-3 节：“弟兄们，我从前对你们说话，不能把你们当作属灵的，只得把你们当作属肉体，在基督里为婴孩的。我是用奶喂你们，没有用饭喂你们；那时你们不能吃，就是如今还是不能。你们仍是属肉体的；因为在你们中间有嫉妒、纷争，这岂不是属乎肉体，照着世人的样子行吗？”

希伯来书五章 11-14 节：“论到麦基洗德，我们有好些话，并且难以解明，因为你们听不进去。看你们学习的工夫，本该作师傅，谁知还得有人将神圣言小学的开端，另教导你们；并且成了那必须吃奶，不能吃干粮的人。凡只能吃奶的，都不熟练仁义的道理；因为他是婴孩。唯独长大成人的，才能吃干粮，他们的心窍，习练得通达，就能分辨好歹了。”（“干粮”或译作“肉”）

加拉太书五章 17-21 节：“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使你们不能作所愿意作的。但你们若被圣灵引导，就不在律法以下。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情欲”或译作“肉体”，“异端”应译“宗派”。）

一个孩子生下来，不可能立刻变作大人，是渐渐地成长。属灵的生命也是这样，作为“基督里的新生婴孩”，只能吃奶，不能吃饭。让我们看一看新生命成长的光景、经历和对付。

一、感谢的心

得救是神所赐莫大的恩典。祂把我们从撒但的权下迁到祂爱子的国里（参西 1:13）；本来是犯罪的生命，今天神把祂自己的生命给了我

们，太宝贝了！所以许多人一信主，为这恩典充满了喜乐和赞美：“神竟然把我从撒但的权势下救了出来，得着神的生命，进入神的家了！”天堂里要再拿出一个更珍贵的宝贝来是不可能了。为此，蒙恩得救的人就发出很自然、很深、很大的感谢。恩典像潮水一样，要带领我们赞美。这是发自爱的生命，是非常讨神喜欢的。神要我们所有的人都不断地与祂同在，躺在祂爱的怀里。（参赛 46:4）

新生的基督徒也要勤于祷告，且因祷告得着答应而大有喜乐。神对祂的新生婴孩常是“祈求的就必得着”，好像小孩问父亲“要”，父亲特别喜欢“给”（参约 16:24）。以鼓励他们跟随祂而行，鼓励他继续用简单的信，亲近祂、求告祂。

二、恨恶罪

得救后，人的良心活过来了，能够分别善恶，看见罪的可恶，并且在里面有一种力量要拒绝罪恶。正因为接受了神的生命，我们会意识到：“从前我是瞎眼的，如今能看见了”，并且一切都是新的了。从前，你会说谎、会欺骗别人；现在，即或闪出那么点意念，你就会定它是罪。这是因为你感到：“那住在我里面的，是那樣的圣洁、公义、纯洁、毫无掺杂。那些旧日所做的事，不讨神的喜欢，不能再做了。”你会有这样圣洁的感觉，是因为你的良心活过来了，对罪的感觉敏锐了。

但我们必须认清：这完全是神的生命在我们里面作工的结果，叫我们不愿意再过未信主前的生活，因为神的圣洁生命对罪是水火不相容的。

三、有属灵的追求

一个人真信主之后，他就有了基督的生命，里面就会有很强的愿望，喜欢和弟兄姐妹交通、谈话、分享，提出实际发生的问题，希望他们的回答越详细越好，因为他热爱大家庭的弟兄姐妹，热爱天父。其实，这就是他里面“耶稣的爱”引导他去与神家里的其他成员一起团聚；也想知道如何能够讨神的喜欢。

他喜欢亲近神，祷告。也喜欢读圣经，追求属灵生命的长进和真理的知识，阅读属灵的书藉。

他顶热心，自己得救了，若亲戚朋友没有得救，他就向他们作见证、传福音。如果遭反对、受讥笑、挨辱骂，他反而觉得喜乐，能忍受。这是因为耶稣基督生命的能力托着他，是圣灵在他里面作工。

他的整个价值观变了：从前追求金钱，谋取地位；现在爱慕主的心，超过一切主以外的事物。他愿意没有别的企求，只是“我当如何讨神喜欢，不再犯罪顶撞祂。”只想着如何遵行神的旨意。自然而然在生命的（潮）流里，有这一种心里火热的光景。这些经历和感受，对于一个初信的基督徒来说，意义重大。但是，这仅仅是成长过程的开始，要长大成熟，还有一个漫长的过程。对有的人来说，以上的经历和感受只有几个月，以后就逐渐消退。对另外一些人来说，恩典的热潮特别汹涌的，也许会持续几年之久，各人不同。

四、容易论断别人

在这开始的阶段，在初信基督徒心里往往容易滋生一种毛病，就是不知不觉地会批评别人（别的基督徒）了：“眼看他们不如我爱主，不如我那样长进得快。”这种批评的产生，是因为在这恩典汹涌开始阶段，“亲近神”、“对付罪”、“对付脾气”、“对付世俗”等等显得“很容易”的缘故；因此，他非常敏锐地感觉别人的错，会发现别人不够长进，而从心眼里批评、论断别人；甚至当面指责。更有甚者，他们还会把自己的经历，硬要套在别人身上。因为他们想：“我知道得很清楚：我亲身的经历，是神在我身上作得最合适不过的了，所以必定在别人身上，不管你的属灵光景如何，一定也得作同样的工作，否则谁就是落后不长进的人。”

我从前也曾因看见一班专门出来全职传道的人在那里打网球，我就良心不安，自己在想：“为什么不用这些时间去祷告、读经？”这是因为我自己已经把运动放下，（“操练身体，益处还少。唯独敬虔，凡事都有益处，因有今生和来生的应许”（提前 4:8）。适当的运动、锻炼身体是需要的，但要有节制。）而对别人也有此要求。我信

主以前还有拉胡琴、拉提琴、吹箫等爱好，信主以后不久，也都放下了。那时若看到特别是专职传道人还没有放下，也一样以自己的良心为标准，来批评别人。

在这个阶段，他们责人很严，当然他也认真对付自己。

五、神恩典的“风”

这一切的情形，是因神在他得救时有很大、很丰盛的恩典临到他，叫他在消极方面和积极方面都肯、都能对付和追求。这是初信基督徒在这阶段里所具有的特征，说明他们是基督里的新生婴孩。但这些经历就如一阵风，它们会过去的，这种感觉上的力量就要渐渐失去。

初信基督徒就好比海上的帆船：帆举风顺，顺流航行，风力是动力，天色又常蓝；但是，风不是一直吹的；当风不吹时，景况不好、困难重重、逆流暗流都出现时，他们就开始经历软弱、失败、逐渐学到罗马书第七章，保罗所描写、“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罗 7:18）的功课了。

六、罗马书七章的经历

神的恩典一隐去，未重生得救时的许多本相就回来了。对于有些事情，还有力量去对付；但对于有的事情，却对付不了。已往能批评别人，今天自己亲身经历，也会软弱，也会跌倒，也会贿赂良心（妥协）。我们信主的人，做错了事情，或犯罪，良心就会责备、不安。当我们灵性软弱时，就会为自己的失败辩护，去掩盖、平息良心的责备，这叫作贿赂良心（妥协），这样下去，若不认罪悔改，良心就会渐渐麻木，严重的就成了“被热铁烙惯了一般”（提前 4:2）。例如：以前上菜场买菜，称好，付了钱，还要再捞一把（编注：这是 20 世纪前 50 年在上海、北京等大城市菜场的歪风），良心觉得这不合圣徒的体统，不荣耀神（参罗 3:23）。但这时心中就会为此辩护，“大家都‘捞一把’，我为什么不可以这么做呢？”等等。神要你一步一步看见，

别人身上的软弱，你也有。神的目的：是要你全然倚靠祂的生命。神的途径：是彻底暴露你的软弱，让你认识自己的本相，在亚当里的无能。

祂要让你知道：在天然的生命里，你跟其他基督徒、跟世人没有两样：同样性情、同样软弱，还仍旧是个“己”。甚或让你暴露得比别人更糟。明知你必须有好见证，见证神的救恩；但你却又在失败中活着。这时你若是对于救恩的知识不够清楚的话，甚至会疑惑自己有没有得救。“我活在世界上应该圣洁、公义，见证神自己；但为何没有力量，与世界上的人差不多呢？”

明知不对，还要去作，还要去想。

于是喊苦说：“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罗 7:24) 我们以为，这样基督徒失败的经历已经够长了；但神却还要容让他去从经历中更深地认识自己。

罗马书七章 18 节：“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在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行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这是保罗所见证的，是得救后一个阶段的属灵光景。

罗马书八章 7-8 节：“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神为仇；因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而且属肉体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欢。”——明知神的话这么说，他还是一直不顺服，仍旧要体贴肉体。虽然明显的罪也许不敢犯，但免不了凭自己的喜好去行事为人。然后圣灵要叫他看见，体贴肉体是不能讨神喜欢的，肉体是与神为敌；虽然他已得救，但他所作的事，竟然仍旧与神相反。

在这一属灵的阶段中，我们正经历着罗马书第七章（肉体中无良善），神容许我们软弱、失败、做一些背离神的事。祂还必须让我们经历足够的痛苦和烦恼，直到我们对自己完全失望为止。

罗马书七章 24 节：“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经历了很多的失败和圣灵藉良心的责备，内心既痛苦，对自己又感到失望，于是就发出了“苦”的呼喊。

但是，神为了向你显示祂的爱，祂还要继续让你经历更多的失败。为什么？请往下看：

(一) 源于己

神让许多基督徒继续失败，原因是在他们那尚未更新的心思里继续自以为：“我并不那么坏。”那么，是否我犯了什么“罪”？不，你外面（表面）还很好。

但神必须让你知道：什么时候你凭自己的心思意念去办事，什么时候你就错了。因为这仍旧是你的“自己”，你还是用你的魂生命、用你那尚未更新的心思(参罗 12:2)来支配你的“天然人”（肉体）。神要让你深深地相信：不但是你的肉体，就是你的整个旧造，都丝毫不能讨祂的喜欢。因为一切肉体的东西，（不论是善、是恶；不论是罪孽事、是虔诚事）都是与神为敌的，并且都把我们引向死亡。

这时，若对救恩知识不够清楚的话，你甚至会怀疑，自己有没有得救。我应该在生活上见证神的圣洁，但怎么没有力量，怎么与世人差不多呢？

“肉体本相的暴露”，并不表示你没有基督的生命。圣经的启示清楚地告诉我们，我们所得的永生，是永远不会失去的。因耶稣基督本身就是那住在我们里面的永生生命(参西 3:4)。祂亲自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 (来 13:5)。这一点，你可以放心。(编注：参约 5:24)

(二) 肉体的事

关于肉体的事，记载在加拉太书五章 19-21 节。就如“奸淫”——基督徒失败到这个地步的也有，像哥林多前书五章所题起的人。

(编者注：本书信息是在 20 世纪 40 年代上海一次特会中发表的，到今天 21 世纪，淫乱的事，不但在社会上普遍泛滥，就是在教会中也不罕见。) 圣经说：“婚姻，人人都当尊重，床也不可污秽；因为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审判。” (来 13:4) 现在已是主来前夕，普天下已像挪亚的时代，所多玛时代(参太 24:32-44；路 17:26-30)，人只重今生的需要；专爱自己，贪爱钱财；爱神、敬畏神的心已越来越冷淡、退后

了。(参提后 3:1-4; 路 21:34-36)“拜偶像”的事, (“偶像”的意思包括在我们心里任何取代神地位的人事物。)”“结党、纷争、异端”(原文的意思应译作“宗派”), 毁谤、谗言、狂傲(林后 12:20)。像哥林多人一样。“醉酒荒宴”都是情欲的事, 只是为了满足一下我们肉体中最低级的食欲, 为着肚腹。

当“恩典的风”离开基督徒时, 他也会落到这里所举的一个或几个罪里面去。这些是基督徒所不该作的, 因为基督徒里面的新生命是拒绝这些的。我们若不亲近神, 若不倚靠祂的怜悯和恩典, 那么, 任何人都会很快堕落到肉体 and 情欲里去的。然而, 在我们里面的“新造”, 是一直排斥、对抗着“旧造”和旧造带来的东西。圣灵不断在我们良心里作见证, 指出“是和非”; 圣父也不断把祂丰富的恩典(生命的能力)供应给我们, 叫我们能胜过; 所以, 没有一人可以为自己的失败找任何藉口或理由说: 责任不在我!

所以, 有一个严重的警戒: “行这样事的, 必不能承受神的国。”荣耀的国是神为祂儿女所预备、所享受的, 但行了这样事的人若不彻底悔改就不能有份。这就是为什么天父警戒我们: 如果我们故意不断行肉体的事, 我们将失去祂国度的赏赐, 而这赏赐是大的呢!

你要拣选世上的罪恶, 体贴肉体呢? 还是你要进入神荣耀的国, 让神喜乐呢? 我们天天要作这抉择: “我打算让我的心思沉浸在肉体的情欲里, 以及今世的人事物里呢? 还是, 此刻就把我的心思, 定睛在救主耶稣和天父的救赎计划和祂的旨意上?” 你要拣选哪一条路, 这也像你从前拣选天堂和地狱一样, 需要你的自由意志来定规。

今天是拣选的时候, 要世界就不能有国度, 要国度就不能要世界, 不能兼得。你的自由意志要负责!

虽然你不一定有加拉太书五章那样厉害、严重的罪, 但也不会绝对没有肉体的行为, 明知这是神所不喜欢的, 但还是硬着心去作。有时听见弟兄姐妹的劝勉, 因着他们的祷告, 就起来、愿意把罪对付清楚。但是过些时候, 又落下去。

结果, 一高一低, 时高时低, 过着波浪式的生活, 这是不行的。

今天神巴望看到我们属灵的生命长大，从婴孩长成祂的儿子，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

祂愿意把国度赐给我们(参路 12:32)。但神也警戒我们：如果，在我们有生之年，不让神彻底地得着我们、不把我们模成祂儿子的模样(罗 8:29“效法”可译作“模成”)，那么，当主再来时，你将从主面前羞愧而退了。有一天，神把我们带进祂的荣耀里，祂有多么的喜悦呀！但如果我们做天父的不孝之子，体贴肉体，那国度就与我们无分了。

(三) 对自己完全的绝望

当你还是一个属肉体的基督徒时，你仍旧会过着一种“时好时坏、忽上忽下”波浪式的生活。是活在罗马书七章的光景中。你的肉体并不一定有许多外面犯出来的罪；而是有许多在肉体中隐藏的罪：如骄傲、嫉妒、贪婪、急躁等，是否能胜过呢？你是否在那里一直堕落，又一再为此心烦意乱，懊恼遗憾呢？

你必须进入到一个境地，就是对自己和自己的肉体完全绝望。在这种光景里，圣灵就开始作工，一面让你认识肉体的光景、自己的本相；一面进一步看清肉体不仅仅是败坏的，而且是狡猾的，肉体会装出善良“敬虔”的外貌；肉体能耍的花招很多，层出不穷、无奇不有。因此，就不要试图改善肉体，或改变你的“己”。人不可能靠自己的力量，或天然人的好行为，来改变这旧造的生命；唯有完全地弃绝“己”生命，把自己交在神的手里，让神来作工。什么时候你所看到的肉体 and 神所看到的肉体一样败坏时，你就会谦卑下来，撇下一切来跟从祂。那时，你就不会再随便批评别人了，因为你已经看清，你跟别人一样有罪、一样属肉体。有一次我听见一位弟兄说，“我发现，我的肉体竟然与撒但是同出一辙的！”

同时，圣灵一直在你里面作工；于是在心的深处才有如此的呼喊：“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罗 7:24)并且：“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行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罗 7:18)人的本性总是喜欢努力

作些什么，现在绝望了；神叫他认识，真的得胜不是从自己来，乃是从上面来的。

当神彻底地对付我们，以致我们不再信靠我们的肉体，无论是肉体的“恶”还是肉体的“善”，好叫我们真正走到“己的尽头”；那时，你就真知道对我们的肉体，作一番改良是不行的。我们的“己”必须被破碎到一个地步，里面柔软，人就变得谦和了。这是一个最蒙福的境界，因为我们现在变得完全地，不断地倚靠神了，并且是单单地仰望神了(参诗 62:8)。所以，人必须要到尽头，当他看见自己完全败坏、绝望的时候，才从心灵深处呼喊，神就要救他从肉体中出来。

七、神的拯救

神的拯救对于信徒和非信徒（在原则上）是一样的，叫他看见在基督的十字架上——那个犯罪的人，旧人，已经钉死了。

罗马书六章 6 节：“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祂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旧人和祂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灭绝”可译作“失业”。“灭绝”亦可译成对罪恶无效，不起作用；不活动或不活跃。(MADE INEFFECTIVE AND INACTIVE FOR EVIL) 《THE AMPLIFIED BIBLE》

加拉太书五章 24 节：“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

罗马书第八章 13 节：“你们若顺从肉体活着必要死；若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必要活著。”——是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

歌罗西书三章 5-6 节：“所以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就如淫乱、污秽、邪情、恶欲和贪婪，（贪婪就与拜偶像一样。）因这些事，神的忿怒必临到那悖逆之子。”——是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

以上“同钉”是客观的历史事实，是神藉主耶稣在十架上成就了的。“治死”是主观的经历，是神藉圣灵天天在我们身上作的。

(一)几个名词的意义

“旧人”——在英文新国际版(NIV)译成“OLD SELF”即“老我”(或老的本性)——亚当在基督徒里。就是那第一个人,堕落的亚当,并且以亚当的旧生命生活。

2. “新人”——在英文国际版(NIV)译成“NEW SELF”即“新我”——基督的生命在基督徒里。

3. “肉体”——在英文国际版(NIV)译成“SINFUL NATURE”即“罪性”——一面指身体,另一面指身体天然的要求,从身体里发出来的一切欲望。旧人和肉体发生密切的关系,旧人是倾向肉体的。肉体就是人堕落的身体。

(二)神如何拯救

1. 同钉的事实

不是把罪根拔掉,乃是把旧人钉死。

罗马书第六章 6 节说到三件东西:旧人、罪、犯罪的身体。

本来是罪通过旧人使罪身(身体)犯罪,现在旧人被钉死,于是罪就没有法子来引诱、叫身体去犯罪了。罪身(身体)失业了。并且,神把一个人(基督)放在人里面作管家,罪就更不能通过新人叫身体犯罪了。这是神的拯救,是基督在十字架上所作成的事实,像赦罪一样。

2. 主动的钉死

有了罗马书第六章 6 节的启示之后,就有加拉太书第五章 24 节的经历。罗马书第六章 6 节的“钉”是被动的,“被动”说明是一个两千年前的历史事实,我们的旧人与基督同钉十字架时,我们还没有出生,这是神做的,祂把我们放在基督里(林前 1:30),当主钉死在十架上时,我们与祂一同钉死了,我们是“被动”的。但加拉太书第五章 24 节的“钉”的语态却是主动式,好像是信徒自己把肉体 and 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当人真接受罗马书第六章 6 节的事实时,他的主观就要发生果效。如果你真的看见在基督里的事实,你就看见你是新造的,旧的都已过去了。“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 5:17)

这些是真实实际的东西，当你让神深深启示在你里面时，你也可以很自然地取用你里面圣灵的大能，与圣灵合作，让圣灵在你里面作成祂想要作成在你里面的工作。

3. 靠着圣灵来治死恶行

接下去就有罗马书八章 13 节和歌罗西书三章 5 节的话：肉体里面所发出来的恶行，要靠圣灵治死；肢体要被管理。让新生命从生活上活出来。

有两个生命在我们里面：肉体（或称情欲）和圣灵。所以有两种不同的生活：

(1) 肉体和肉体的要求；

(2) 圣灵和神的要求。

我们天天经历以上二者之一，就看我们体贴谁，配合谁？是思念肉体，还是思念圣灵？（“体贴”原文作“思念”）

我们的生命	我们的生活	产生的结果
(1) 体贴肉体： (肉体作我主)	属肉体的生活	死亡(加 6:7-8)
(2) 体贴圣灵： (圣灵作我主)	属灵的生活	生命平安(罗 8:6)

若你看见肉体已经钉死了，就可靠圣灵来治死身体的恶行(参罗 8:13)；这是可以天天活出来的经历。你必须确信，你是天天、事事在这两者中作拣选——“死”或“生命和平安”。问题的关键是：你是否愿意取用神的恩典，以简单的信，与圣灵联合为一（联于祂所想，联于祂所作）？你是否愿意让神使你活在祂里面，越过越深入，越过越全面地活在祂里面？如果你愿意的话，祂就要认真对付你。对付你的原则，跟你以前刚得救时一样：

(1) 你必须相信神的话：全备的救恩，基督已经完成了。这完全是客观的，它与你主观认识到的程度无关。

(2) 你必须把你的全人(身、心、灵)都交托在满了恩典和怜悯的神手里。祂会不断地加添你的力量，使你进到灵的深处，不住地与圣灵配合，藉着圣灵让基督从你活出来。

(三) 神能用各种不同的话（经文）来带领你

已往我有一个误会，以为神必须要把罗马书第六章 6 节启示在我里面，我才能进入得胜的生活，这是错误的。神有各样的方法。

像蒙恩重生得救时各人所接受的圣经话也不同：有的是接受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我个人是接受路加福音十九章 10 节：

“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丧失的人。”还有生病得医治，也不一定是接受“因祂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从前，我生病时（末期肺结核病），自己要抓住这一句话，但一直抓不牢；我乃是得着：“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 4:13) 病就得了医治。

在得胜的生活中，也有同样的原则，有的是接受罗马书第六章 6 节，有的是接受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各人不同。戴德生弟兄（中国内地会的创办人）是接受约翰十五章“在基督里”的事实，他已经是葡萄树上的枝子了，所以，他就不必奋力去接上，只要保持在基督里就可以了。神还能使用周围各种不同的事物，更深地把你带到祂里面去，让祂作你生命的实际。

所以不要限制在我所提起的几节经文里。神能用各有关经文来拯救你。

(编注：介绍《与神同在》经历的劳伦斯弟兄(1611-1691) 一生大转机是在 18 岁那一年冬天，他看见树叶凋零了，同时就想到不久之后，春天来到，叶子又长出来，接着要开花结果。他就很惊奇神造化的大能。这印像（启示）在他里面很深、很有能力，也令他永不忘怀。因此他就完全撇下世界(路 14:33)，矢志专一爱神。他这第一次爱神的心非常坚强，虽然经过 40 年之久，他还不能说有否增加。——参阅 C.C.T.M.出版《与神同在及属灵格言》劳伦斯著，俞成华译)

(四) 客观（在神面前）的事实及主观的经历

罗马书第六章 6 节是说到蒙恩重生的人在基督里客观的事实：即“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也就是加拉太书第五章 24 节，“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这两处经文都是说客观事实，在二千年就已经成就了，对蒙恩重生得救的人，在他的灵里、生命里、信心里，这是客观事实，是神的话告诉我们的。

然后你就有罗马书第八章 13 节和歌罗西书三章 5 节的主观经历。凡与新生命合不起来的，你都拒绝，你就能在经历上脱离这死在肉体中的光景。罗马书第八章 13 节和歌罗西书三章 5 节所说“治死”的经历是天天的事，是一生的事，不是一劳永逸的。先辈古圣徒告诉我们，过（主观）得胜的生活，最有效的途径是住在主里面。（参约 15:1-11；约壹 2:28 等）话虽简单，真正做到不间断地住在主里面（亦即住在祂的爱（约 15:9-10）和祂的道里面（约 8:31；约 15:7 原文）需要极大的恩典，极大的忠心，是主为着真正全心爱祂、顺服祂的人预备的。（请参阅《与神同在及属灵格言》劳伦斯著）

（五）得胜像得救一样必须先有里面的渴慕

许多属灵的经历与得救的经历是可以对照的。

没有得救的人是先看自己有罪，要永远灭亡，而需要救主，然后看见了主已担当了他的罪，他就得着了拯救。一个基督徒是看见自己有许多肉体的行为，感觉到今天的生活够不上主的标准，太不行了，於是里面就有一个需要而喊起来：“神啊，你非救我不可！”然后他看见罗马书第六章 6 节也好，或是约翰十五章也好，知道旧人已经过去了，他已与主联合了，于是他就得着了得胜的生命。他不再看自己的条件或环境，而是一直注视在他里面那得胜有余的主（参罗 8:37）；神就一直藉着祂的灵加添他的力量，与救主耶稣配合，把他老我的一切行为都放在死的地位上——就是一切思想、感觉和方法——就是任何与神不相容的东西。

这样，他就“失去”自己，投入神的怀抱，完全信赖神的工作，让神把祂自己“作进”他的里面，让神从他里面活出来，他就在这实际操练的路上，经历着神不断地、及时的拯救。

一个在信徒家庭中长大的人，往往不知道自己的重生得救是哪一天（说不准），也不知道哪一天开始有得胜的经历。一个真正全心向着主的人，主知道怎样作工引导他。正好比神能藉着一颗星星引领东方博士找到婴孩主耶稣一样。（参太 2:2）

所以全心渴慕主和意志的彻底转向是极为紧要的。你的意志若不与神合作，神不勉强你，像不勉强人得救一样。相信神的恩典是极为丰富、充足有余的，能使你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参弗 3:20-21;4:13）

第六章 魂生命的对付

读经：

哥林多前书一章 18-25 节：“因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就如经上所记，‘我要灭绝智慧人的智慧，废弃聪明人的聪明。’智慧人在哪里？文士在哪里？这世上的辩士在哪里？神岂不是叫这世上的智慧变成愚拙么？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神，神就乐意用人所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这就是神的智慧了。犹太人是要神迹，希利尼人是求智慧。我们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利尼人，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因神的愚拙总比人智慧；神的软弱总比人强壮。”

哥林多前书二章 14-16 节：“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唯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属灵的人能看透万事，却没有一人能看透了他。谁曾知道主的心（“心”原文作“心思”，下同）去教导他呢？但我们是有基督的心了。”（“血气”原文是“魂”，达秘 (J. N. DARBY) 译成：THE NATURAL MAN，即“自然人”。）

罗马书一章 21-22 节：“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祂，也不感谢祂，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

一、为什么认识自己要有一个过程

为什么人得救之后，普遍有一段很好（属灵）的光景，如顶峰的经历；为什么神还一定要更多、更多地“暴露”你的自己，让你更深刻地认识自己呢？因为在你身上还有比“肉体”更狡猾、更复杂的东西：你魂中的“己”。

(一) 新人在知识和行为上是渐渐更新的

歌罗西书三章 10 节：“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

因为神给他一个新的生命，希望他开始一个新生活。但是过新生活是一回事，要他整个魂生命转过来又是一回事。心虽能向着神，但心思、行为、看法，都是旧的，需要有（心灵）里面的看见，从而渐渐转过来。里面看见多少，才能在外面（心思、言行上）对付多少。

不错，神已经把你放在基督里了（参林前 1:30 上），在基督里一切都变成新的了（参林后 5:17）。但问题是，你天然人的“热情”、“好心肠”、“善行”等等仍都属人“魂”的部分，你仍旧倚仗自己的善，想用你天然的热心或才干为主做些什么。尽管在我们的魂生命中有很多不属神的东西；我们却又想让它们神的工作中起作用，作一个自以为“合神心意的，听命、顺服神的基督徒”。总之，我们还是充满了“己”（或作自我）。为此，神必须进一步、更深刻地暴露我们的这个老“己”，显明我们的本相。让我们更多认识自己的“天然”生命（在神圣洁的眼光中）是多么污秽、败坏。

每个人蒙恩重生得救时，年龄各不相同。年龄越小，人生（旧生命）的经历、阅历、知识越少，可塑性就越大；年龄越大，人生的阅历、经历、知识越多，个性、习惯、脾气等也比较顽固或执拗，不易塑造、不易改变。一般说来，越早蒙恩越好，像撒母耳（参撒上 1:23 - 24），大卫（参诗 22:8-9），耶利米（参耶 1:6）等等，正是：“你趁着年幼，衰败的日子尚未来到，就是你说，我毫无喜乐的那些年日未曾临近之先，当纪念造你的主”（传 12:1）。到了一定年龄，老我的个性、习惯、脾气已根深蒂固，魂生命已壮大，旧生命的思想、行为、看法等都比较固执，这时要经十字架的破碎、重新塑造、模成基督、祂儿子的模样，就比较不容易（参罗 8:29）。（“效法祂儿子的模样”可译成“模成祂儿子的形像”）但只要全心倾向主，竭力追求，蒙恩晚的人，也能后来居上。如圣经所说，“那在后的将要在前”（太 20:16）。

从原则上来说，神对付我们“己”生命的全过程，跟信主重生得救的过程是一样的：先是把我们的“己或魂生命”暴露、启示给我们看；然后，积极的方面：就是神的儿子道成肉身，为我们的罪钉死在十字架上，舍去生命，三天后复活，成为我们的救赎，也作为我们的榜样；在这条“舍弃生命之路”面前，我们跟随圣灵的带领，也同样把自己的魂生命放在这条死的窄路上，完全的向己死，好让天父的旨意能够在我们身上毫无拦阻地实行（或通行）出来。

罗马书十二章 1-2 节：“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心意更新而变化”可译成“心思更新而变化”。

许多基督徒，奉献给神，事奉神，无疑的，他们是爱神。然而，他们的心思，心思里的看法和观念——以及所表现出来的行为——仍然是属天然的、旧造的、未曾被十字架对付过的东西。原因是他们的魂，基本上还未更新。他们外面的表现虽好，向着神也有虔诚的心；但是生命中没有“基督的样式”，也就是说，他们的生命还没有被“模成基督的样式”，无法流出生命的活水（编注：参约 7:38）。这就是为什么神要加倍地对付我们的原因。

例如：乌撒的手（参撒下 6:6），该隐的祭（参创 4:3）都是魂生命能做的“好事”；但从神看来，只有出于主的，才有主的香气。又如：骄傲、妒忌、自私等固然“不好”；但魂里还有许多“好”的，像天然的慷慨之举、恻隐之心、同情和关爱等。又像罗马书七章 19 节提到的“善”，若其中没有基督，不是源于基督，没有基督的香气就不讨神的喜悦，因为神不悦纳基督以外的（亚当里的）任何东西。（编注：参林前 13:1-3）

我们得救了，我们是属于神的。但我们若只有世上的智慧，我们怎能明白属灵的事呢？为了明白神的事，我们的心思必须更新。

慕安得烈（ANDREW MURRY）说：“教会里面事奉的人，若使用天然的能力，这是教会最危险的一件事。”教会属灵份量低，就是因

为在用魂的能力来作神的圣工。对付了肉体部分，不知道魂部分也需要对付，就以为自己属灵了。事奉上使用没有经过对付（没有经过十字架对付）的魂，——就是没有对付过的思想、热情、方法、知识、学问、观念、逻辑（各人的背景、经历、爱好、兴趣、才干、智力等都不同）一起来侍奉，多么可怕！他们有事奉的心，但是他们不知道，他们的心思是黑暗的。他们济济一堂，却不知道，分裂的因素第一天就存在了。

开始我们对自己的本相还模糊不清，但到有一天，我们对自然的本相（亚当里天然的生命）认识更清楚时，我们就会格外谦卑，更多地仰望和倚靠、接受祂恩典能力的供应，更能与祂配合，让祂作工在我们里面，在里面作主，让祂更新我们，让我们天天在生活中经历这“新造”——“新人”。

歌罗西书三章 9-10 节：“不要彼此说谎，因你们已经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

以弗所书四章 22-24 节：“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

总之，这些经文在告诉我们，我们该当如何与我们的主合作，让祂充满和占有我们魂的每个部分——心思、感情和意志。在每个基督徒身上，其生命的成长，心思的更新，是有“层次”的。生命更新的“阶段”，各人不一样，是由我们各人与主合作的“程度”来决定的。保罗他“里面的人”是天天在更新着的。（参林后 4: 16 “内心”原文作“里面的人”）

在这里列举几个例子，这些圣徒他们都愿意接受主在他们身上的对付，你可参考、对照，你的魂生命是否被神对付了？

心思更新的几层经历：在此请读者先回忆一下罗马书 12:1-2 节（参 88 页）

1. 知罪的良心

有一次杨弟兄作见证说，他和某一基督徒团体的长老一同运货，那长老不报关，但杨弟兄觉得应该报关（税），因为他是一个重生得救的人。那位长老不报关，良心里可以过得去，但杨弟兄（良）心里就过不去。这是关于罪的对付。一个人蒙恩得救之后，就有了新的生命，（即永生或永远的生命，也就是神自己的生命）有了圣灵的内住（约 14:16），这时，良心就活过来了。一个不信主的人（或挂名的基督徒）虽然也有良心，但因为罪的缘故，良心就不同程度地麻木、迟钝了，只有特别坏的恶人，他作了许多坏事，（编注：“良心如同被热铁烙惯了一般”提前 4:2）“良心就丧尽了”（所谓“丧尽天良”参弗 4:19）。一个初信的人，作错了事情，立即会感到良心的责备，例如撒谎，发脾气，又如加拉太书五章 19-21 节：“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所记载的种种罪，都会受到良心的指摘，良心是与生俱来、分辨是非的感官（良心即“是非之心”罗 2:15）。对的，它称赞、感到安舒；不对的，它反对、感到不安。我们越是认真和彻底地顺从良心的感觉，生命就越长进得快。

2. 世界的对付

约翰壹书二章 15-17 节：“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因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都不是从父来的，乃是从世界来的。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唯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

杨弟兄又作见证说，有一次朋友请他去看魔术，后来他深处觉得没有生命的平安，因这和基督徒里面的生命不相合，（不信主的朋友可以去看）；他感到，“看魔术只不过是满足我魂的好奇心”而已。看魔术虽然不是犯罪，但却是与“世界”的享乐（眼目的情欲）相连，它会把他里面，“主宝贵的同在”淡化，并可能渐渐丧失。所

以，世界的快乐，多半是基督徒不能有份的。杨弟兄就“顺服”了灵深处“生命和平安”的感觉，让基督的生命来更新、转变和占有他魂中的“感情”部分。

“世界”两个字在原文有多种解释，这里是指约翰壹书二章 15-17 节，例如：吃、喝、玩、乐(参出 32:6 下“就坐下吃喝，起来玩耍”)；讲究衣、食、住、行[(参提前 2:9)“又愿女人廉耻、自守，以正派衣裳为妆饰，不以编发、黄金、珍珠和贵价的衣裳为妆饰”。]

[编注：“世界”的补充：现今流行夏装的覆盖面越来越小，暴露面越来越大，违背圣经遮盖的原则真理，(参创 3:6-11；启 3:18)遮盖“赤身的羞耻”。今世所谓“性感”实在是圣经中“淫态”(参何 2:2)的一种表现。许多 TV 节目，出租 VCD、DVD 均以“黄色”来污染信徒纯洁的心思，败坏社会风气。人用树叶做裙，遮“赤身露体”的羞耻(参创 3:7)。但神为亚当夫妇用皮子做衣服(参创 3:21；启 3:18)。我们“不要效法这个世界”，(罗 12:2)。相反应当时刻警惕世界对我们的腐蚀和影响。不忘“我们是属神的。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参约壹 5:19。)否则我们会失去神的同在。(参约 8:29)]

3. 弃绝自己

这里举一个弃绝自己的例子，在指魂的“哀、乐”感方面的弃绝。一天，我去看望久病卧床的顾姊妹。我对她说：“这两天你胖了些。”这是事实，也是安慰。但她却对我说：“本来人说我胖，我就高兴；说我瘦，我就难过。后来神感动我，让我看见：我不该受胖或瘦这些话的影响。”虽然，听到别人说她胖就高兴，本是她天然的反应，也是合乎情理的；但主的生命不许她受影响。因为，胖在主的手里；瘦，也是在主的手里；她就学习安息在主的手里，安息交托在主给她的话里面。这就是弃绝自己魂的感觉，是较深的对付。她失去的是自己，得着的是主。

有的人在这种情形里，里面有感觉，所以起来对付、拒绝。有的人没有感觉，就没有对付。里面要先有感觉，然后才有对付。

每个亚当的子孙，生来就是以自己为中心的，信主以后，迟早会发现“自己”是生命的长进、主的工作的最大拦阻，事事处处都暴露

出自己。所以主耶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路 9:23) 到了路 14:25-27，跟从主的人极多，祂又重复说：“凡不背着自己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门徒。”(路 14:27) 己生命的表现是以自己为中心，例如：自高自大、自爱、自私、自以为是、自夸自满、主观武断、看自己比别人强、勾心斗角、争权夺利等等，会不知不觉地流露在思想言行中，跟从主的人必须靠主恩天天、事事拒绝自己，即圣徒常说的：“向己死”，越向己死、死透，基督的生命就越成长、成熟。

举一个生活中的小例子：不称心而发脾气、争吵，妻子饭烧焦了，或菜做得太咸了，就生气、发脾气，根子是骄傲。(申 8:11-14 是另一个心高气傲的例子)

舍己必须靠恩典，经常支取恩典才行，因为没有人喜欢舍己、愿意舍己、能够舍己，这是一生的功课，需要出重大代价。在家里、公司里、教会里，任何场合，“己”都会暴露出来，但要察觉“己”的活动，需要圣灵的光照，也只有感觉到了，才能拒绝、舍弃。

4. 里面(深处，参诗 130:1)的感觉

有一次盖恩夫人和康伯(编注：这两位是 300 年以前的圣徒。)与一位姐妹谈话，康伯觉得这姐妹非常属灵。而盖恩夫人里面深处觉得这姐妹里面有一个隐藏而未显露的问题。康伯不同意，并说盖恩夫人太骄傲了。盖恩夫人就学习在主里保持安静，不作辩解。后来，事实证明盖恩夫人所感觉的是对的。

盖恩夫人一生尽心学习安静交托，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好让自己进入(经历)神复活的生命，得着更丰满的基督。盖恩夫人里面之所以有很敏锐的鉴别(分辨)能力，是基督生命长大而有的。这是更深的经历。(参林前 2:14-15)

愿神怜悯我们，叫我们能成长、成熟而感觉主所感觉的。主自己里面的感觉是最深邃、最敏锐的，所以祂说：我每一件事都是父在我里面作的。(参约 8:28;14:10;15:5)

感觉的深浅，衡量我们属灵实在的光景是如何。当我们谦卑下来的时候，就越过越会有敏锐的感觉：能分辨究竟什么是出于神的，什么是出于自己的。

纵览上面的见证，让我们注意：这些圣徒接受神在他们身上的对付，都是顺服神在他们灵里深处的感觉，而不再是活在他们的“天然的魂”里面——也就是自己的心思、情感、意志里。也给我们看见：属灵的鉴别力（或分辨力），是每个基督徒都会经历到的，因为有神圣洁的生命住在我们里面的深处。这些生命的感觉是会增长、加深的，随着新生命的长大、新生命在魂各部分所占领的地位的增长而增长的。但是，对我们来说，要经历主那敏锐的感觉，我们的魂生命必须经受十分彻底的对付才行。对付肉体的“面”并不广；而今天，对付魂生命的“面”要广得多、深得多了。（因为把源于天然的美、善也包括进去了。）¹

¹ 编者注：主耶稣说，“那差我来的是与我同在，祂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因为我常（“常”原文作“总是”、“每次都是”、“无例外地”）作祂所喜悦的事”（约 8:29）。神的同在，就包括一切祝福、恩典、一切的一切！“神说，我必与你同在”（出 3:12）摩西就能面对千万个困难，把二百万以色列人从埃及经红海、大而可畏的旷野，藉云柱、火柱、吗哪、鹈鹕、磐石流水等等，直到达迦南边境。对约书亚，神只说，“我怎样与摩西同在，也必照样与你同在”（书 1:5）——他就能面对约但河、耶利哥等等无数艰难。所以我们要靠主，“每次都作祂所喜悦的事”。在生活上、事奉上、弟兄相处、试炼中、家庭里、夫妻间、对子女、工作上、同事间等等。主耶稣无例外地作神所喜悦的事，说神要祂说的话（参约 14:10；15:5；8:28）我们若认真效法主，心灵就明亮、能鉴别、分辨、有力量荣耀神。

一有亏欠、失败、跌倒、及早真诚悔改。早悔改认罪是大事，施洗约翰和主耶稣一开始传道，都是同一个信息“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太 3:2；4:17）神“住在至高至圣的所在，也与心灵痛悔、谦卑的人同居。”（赛 57:15）

总之：行神所喜悦的事，祂就与我们同在，祂的同在又成为我们生命的泉源。这是积极的方面。

(二) 因着认识自己才能同情别人

神把你天然肉体的光景显给你看，兴起环境暴露你自己，你会发现你的“己”（老我）是那么败坏，那是你从未意识到的。这是神在你身上工作的一个过程，也许会用几年的时间，来让你认识你自己，目的乃是要你认识自己不比别人强；别人软弱，你也软弱。本来你是坐在摩西的位上(参太 23:2-12)批评人，很自义，不肯忍耐宽容；以后你就不敢随便论断人，对神有“敬畏”的心；因此，反而会谦卑下来，能同情别人，有爱心、有忍耐，乐意去帮助软弱、困苦的人。

另一方面，这不一定要经过事实上的失败，神可以用启示给你看见你自己的本相。

认识自己有两条途径：一是经过失败，例如：圣经里有彼得三次不认主的失败，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参太 26:31-35; 26:69-75)，这次大失败使他谦卑柔软多了(参约 21:15-17)。

另一条路是不经过实际的失败，而是神藉圣灵给启示，使我们认识自己的本相，或者神让我们从别人的失败中看到亮光或鉴戒(参林前 10:11)。

不要忘记前辈敬虔主仆的教导。环境、人、事物，好比一本书，圣灵是老师，只要有受教的心，受教的舌头、耳朵(参赛 50:4-6)，我们就会被光照，明白神的心意(参拿 4:6-11)。

二、魂生命的对付

因为我们的魂和体是里面（深处）神生命的“出口”。如果我们要让基督从我们身上彰显出来，那么，我们必须让神对付我们的魂。你是否知道，有三个不同的生命，都会在我们身上发生作用：(一) 肉体中的罪；(编注：“罪作王” 罗 5:21) (二) 魂中的己；(编注：参赛 14:13-14 内六次“我”)(三) 圣灵(编注：参罗 8:6)。受肉体的影响时，就有肉体的行为：纷争结党等等(参加 5:19-21)；受圣灵的管理时，所活出来的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等等，九种果子(参加 5:22-23)。因为体所发出来的和罪发生关系，但从魂发出来的不一定带着罪的形状，甚至有时从人的角度来看是很好的，例如天然人的热情、好

心肠等等；但是从神的角度来看，“源头”是一个关键的问题，凡是源于人的天然的东西，都是不合神心意的，因为“源头”不对。这就是为什么，如果神不对付你的魂，你就不会知道，源于你天然的大脑的事奉和生活所带来的亏损有多大！保罗说过：一个属魂的基督徒，心思里装满了世界的智慧和办法，属灵的事，他们是不能看透的。（参林前 2:14;3:1）

（一）心思的事

魂里面不止有许多不好的思想、感情，魂里面还有许多很道德、很“高尚”的思想、情操。但属魂的人，他只是一位有世上智慧、修养的基督徒，不能领会属神的事。我们藉着我们的魂生命，可以做许多“好事”，像乌撒，（参撒下 6:6-7）因为牛失前蹄，乌撒伸手扶住约柜，以免约柜倒在地上，动机应该说是好的，但“没有按定例求问神，所以祂刑罚我们”。（参民 4:15;代上 15:13）

又如该隐（参创 4:3），以地里的出产为供物献给神，动机应该说是好的，但神看不中，因为一个罪人的善，不能讨神的喜悦，需要血洁净。“按着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洁净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来 9:22）可见一件事要蒙神悦纳，必须是本于神的引导或发起，倚靠神的恩典能力，而至终归荣耀于神（参罗 11:36），这在教会中极其重要。可惜今天许多教会的所谓“圣工”不是本于神、而是出于人的计划、聪明、打算；靠自己的能力、办法、藉人头脑知识传授、培训和教育（没有生命的供应和经历），而不是藉深切的祷告、始终专心倚靠圣灵的能力；这类事工（参林前 3:12“工程”）都只是“草木禾秸”。不能荣耀神，也经不起火，（参林前 3:11-15）并没有永远的价值。

我们靠主认真、彻底地对付“罪”、“世界”、“肉体”，这很好；但是，如果我们不对付“出于魂”的事，这就是瞎眼。瞎眼走路、领路是十分危险的。尽管如此，若我们谦卑下来，让神彻底照亮我们的深处，祂会告诉我们，我们天然魂的活动对神的教会的“毁坏”是最大的——这就是为什么两千年来，教会有那么多的纷争、结

党、以致分裂的情形出现，属灵的光景一直是那么的贫穷，以致教会历史上所结的“生命果”，能持久的很少。

1. 以没有更新的心思来办理教会的事的危险

今天的难处就是人把肉体对付之后，就以为是属灵的人了，以后就靠自己的思想、知识、学问、才干等等，来帮助、料理神的工作。教会属灵水准的低落，就是因为以魂的能力来代替神的工作、圣灵的工作。

让我再引用慕安得烈(1828 - 1917)的话说：“教会里面办事的人用天然的能力，这是最危险的一件事”。因为，尽管他的心是要神，但他的心思黑暗，没有更新，还是照着得救以前的那一个心思，那一个亚当里的看法、方法来事奉、生活，必然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不得神的喜悦。若是大家肯不相信自己，肯寻求神的心意，我们就会舍弃我们旧的思想、感觉、打算，学习不断亲近神，寻求神的旨意，遵行神的旨意，这样就不会出事。反之，如果我们每个人都各持己见，在教会生活中将会有多少磨擦和麻烦！因为人人都有他自己的教育背景和经历。

心思更新后至少有两方面美好的光景：

(1) 消极方面是不相信自己

深感我是多么会错！千会错，万会错！凭我自己，有我的看法、主见，但当我听见弟兄有另外的看法时，我就很容易放下。因为：第一、我希望我不犯错，我也不敢错。“错”不得神喜悦；第二、我实在是会错的，一旦觉得我错了，第一个态度是我肯先放下。如果对方有同样的态度，那就没有争执，事情就容易解决。也就是说，你对某件事已经有了一些自己的想法，而当别人讲出一个不同的看法时，你愿意马上放下你的观点；因为你很想知道神的旨意是什么？既然你知道你很容易错，你就会学习不断地转向你里面的主，这说明，基督已经得着了你的心思，基督在你心思里作主了。

(2) 积极方面，若有圣灵的启示，真有看见就不能让步

比方：神的目的是要带领祂的儿女到一个地步，让神的生命在他们里面绝对掌权。我们知道这是神的心意。如果有人说：教会的进步

在于“说方言”，“看异像”，我们就不能接受，因为这不是主耶稣基督“完全生命”的表现，只是次要的恩赐。（参林前 13:1;13:19 等。圣经有方言，也有异像，我们绝对不否定，凡真正出于圣灵的，我们都肯定，都接受。编注：可惜今天在此末世，有许多所谓方言、异像的源头并不是圣灵。求主怜悯，不被误导。）

求神怜悯，聚会时让我们学习安静等候神，感动你发表（分享）的时候来到。学习“神有神的时间”。如果我们都让神引领，都走在主耶稣那“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父的意思”的路上，那么教会生活，就不会有任何难处了！因为我们是“一个基督”，我们又都住在基督里，而不是在（使用我们魂生命的）“自己”里，神的荣耀得以彰显就基于此。那一种美好的光景，就是基督里的合一，一切都在基督里面，也就是尊主为大，让主掌权作头的属灵光景。（参林前 11:3）

所以有弟兄说：保罗和彼得再发生一次冲突，也没有问题（参加 2:11-19；彼后 3:15 下-16），因为他俩都在基督里了，双方都真实舍己，尊主为大，顺服主。要紧的不是“谁对、谁错”，要紧的是，耶稣基督是否得着了我们每一个，住在我们每一个里面、且掌权了呢？因“祂本是万有，祂又住在万有里”（参西 3:11;15），让祂住在我们里面（参约 15:5-6），让祂完全得着我们、在我们里面完全掌权！

我们还没有彼得和保罗那样属灵（他们不会分裂），我们比起保罗和彼得来，差得太远了！所以让我们谦卑下来，我们需要有足够大的空间（地位）让主来自由作工。谦卑承认自己的思想不可靠；你受对付越深，就越认识自己有限。

2. 接受真理、传扬真理与心思的关系

在教会中，因着人的心思不够更新，对于真理的看法不同，使教会分作那么多的宗派。为了教会有正常的生活，我们一定要让神得着我们的全人，在我们生命中有绝对的权柄。教会是一个接受真理（基督）和传扬真理（基督）的群体，如果我们的心思不受祂的管理，那么，教会里许多“善”的（造成分裂的）意见都会泛滥出来。这一直来都是教会出问题的原因，教会的历史一直证实着这一点。

曾有二位弟兄在“被提”的问题上有不同的看法，他们都有圣经的根据，因各持己见，一弟兄竟对另一弟兄说：“如果你坚持你的看法，我就没法与你交通，你我也不能来往，不能一同擘饼！”他因着预言中的解释不同，竟拒绝主里的弟兄，把弟兄排斥出去，削弱或破坏“合一”，造成分裂和死亡！

宾路易师母(1861 - 1927)说得对：“基督徒得救后，若继续活在他们的头脑里，靠着心思生活，这是一件多么可悲的事！”教会里多少基督徒，宁可抓住所谓的“亮光”（其实不过是自己主观的“看法”或“解释”），不顾神在我们每一个人身上的旨意和计划。

我们把小的抓牢、大的放弃。蠓虫滤出来，骆驼倒吞下去(参太 23:24)。因为一点看法不同，破坏了顶要紧的合一。合一太重要了，以弗所书四章 3-6 节：“用和平彼此联络，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个……”主耶稣在分离的祷告中(参约 17:20-23)特别为全教会合一祷告，而且是“使他们完完全全的合而为一”，这是极重要的真理。

我们难道不知道，如果坚持自己的看法，我们是“已经被魔鬼任意掳去”(参提后 2:26)，把基督生命的见证和彰显断送掉吗？我们必须靠主谦卑，让基督战胜我们的思想，占领我们的心思。我们都需要恳求神，叫我们深深地“信而顺服”祂的心意和目的：就是藉着我们所在的教会，同心合意，把基督见证出去。

一个改变过的、更新过的心思清楚知道：你自己的头脑，以及你所想的一切的一切，不但都“不可靠”，而且都“不重要”。那时，你对事物的反应，不再靠自己的思考，反之，是尽心亲近你灵里的主，交托给慈爱的主了。就是把你的“心意夺回，顺服基督”了(参林后 10:4-5)。当你进入“与神亲密如一”的境界时，你会不断地等候祂在你里面的启示。这是一个很大的祝福。当我们的心思、情感、和意志都降服在神面前的时候，这就意味着，我们已经进入到另一位（就是神）的生命里头去了——不再顺着自己的魂生命，而是单单仰望祂了。

弟兄姐妹，教会合一的根据不是“亮光”，而是基督的生命！

(二) 情感的事

有些人天然生命的情感部分特别丰富。人的魂主要是由思想、感情、意志三个部分组成的，但每个人的魂具体的各个部分发展不同，有的人特别重理智、思想，有的人特别富于感情，也有人意志很强，作的决定不易改变。

你的感情，是否让基督作成了更新的工作呢？许多弟兄姐妹天然的“情感”不但发展得“过度”了，而且发展成撒但作工的“大本营”了！撒但夺取（侵占）了人的情感，借用今世的制度，作为奴役人的基地。所谓的“教堂”雄伟的建筑，是悦人的眼目；所谓“礼拜”的庄严和肃穆，不过是激起“宗教的感情”而已。今天许多所谓的“圣乐”、“赞美诗”没有别的，更是激起感情。有人以世界宗教名曲，吸引人来听道。讲台上讲的人，藉言语激起台下听众的感情，听的人就是在欣赏、迎合，要得情感的满足。有的人在讲道的时候，不敬虔，失去圣徒的体统说刺激的话、笑话，以感情的言语，甚至嬉笑的话来吸引人听。许多讲台，以口才、聪明、智慧的说话，不过达到人的心思里（浅），不能达到人的灵里（深）。甚至，很多时候，使人的灵里感到着急、烦闷、不舒服。（编注：“灵里烦躁” VEXATION OF THE SPIRIT 参传 2:11, 17, 26 英译本）

你是否意识到：当你魂的情感包括脾气或怒气(参林前 13:5)被激动起来的时候，很容易给撒但机会控制你的情绪，这样会拦阻神在你身上更新感情的进程。

我们中间作神话语出口的，必须要让神在你身上作好对付的工作，让神得着你的全人，使你具有洁净单纯的、更新过的心思和感情，好让祂的生命不受拦阻地从你的深处涌流出来——因为只有祂的生命才能供应人、改变人、造就人。

神啊！唯愿在你的工作里，只有你自己纯洁的话（道）！

(三) 意志的事

最后，我们还必须让神彻底地对付我们的意志。我们都知道，有的人意志很强，有时简直是固执。这是因为他们容让自己的意志过分发展的结果。所以，他们容易有成见，而且总是“固执己见”。他们

往往不可理喻，没人可以与他们沟通。他们会叫你放弃你的看法，而他们的主张是不能改变的。他们也很难与别人同工，常给教会生活带来难处。

意志的更新是靠主的恩典，坚定不移地否定自己的拣选。凡事上学习谦卑、顺服、认真地遵行神的道、顺服圣灵的感动，像主耶稣在客西马尼园所祷告的，“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 26:39）。主耶稣是我们完全绝对的榜样和主人。让我们认真地效法祂。

（四）神不是要将魂除去乃是要更新

神在祂儿女身上，不是要将思想、情感、意志除去，不是叫我们作一个不会思考、没有感情、不会决定的人；乃是要藉着圣灵来更新，使我们纯洁，用神自己的生命来改变我们魂里的意志、情感和心思，使我们活出基督的样式，彰显基督的荣耀。叫我们的心思更纯洁，思路更清楚合理，服在神真理之下，以基督耶稣的心思为心思（参腓 2:5 原文）；情感方面：全心爱神，爱弟兄，树立神的爱好和神的恨恶；意志会定位在神的旨意上。越过越柔和谦卑，模成神儿子的形像。（参罗 8:29）

你是否愿意不断把你自己的思想让位给基督？让祂作工在你里面，洁净你的心思，以基督耶稣的心思为心思（参腓 2:5 原文），直到你里面的眼目（心思）向着祂变得那么单一。你是否愿意让神纯净你的情感？直到从你流出的只有祂的爱和祂自己。你是否愿意让神改变你的意志？直到任何时候你都愿意与神合作，让神的旨意从你身上通行出来。在你里面没有任何属于你自己的东西，没有任何的搀杂。

更新之后，你就知道你自己的思想是不重要的，所以，一事当前，你第一不是抢先思考、筹划，而是认为，你的思想是不可靠的，只有把事情带到主的面前，交托给主，等候主。直等到主在你里面有启示之后再行动。

思想、情感、意志，若全服在神生命之下，这人就要进入到另外一个生命层次里去（不再停留在天然魂生命中）。思想的更新，把思想从自己为中心转到以神的荣耀、神的旨意为中心，在此要特别注意两个方面：

(1) 默想主和主的话，如诗篇第一篇第2节：“唯喜爱耶和华的律法，昼夜思想，这人便为有福”（参诗 119:97）。思想神奇妙的作为（参伯 37:14）。用神的话语（参诗 119:148）逐渐取代自己的打算、计划、胡思乱想。

(2) 圣经教导我们：“凡是真实的、可敬的、公义的、清洁的、可爱的、有美名的，若有什么德行，若有什么称赞，这些事你们都要思想。”（腓 4:8）包括圣徒的传记。

又例如林前 7:25-40，开始是“自己的意见”，说到最后，第40节保罗说，自己是被神的灵感动了。换言之，保罗的思想因多年顺从神旨意作忠心的仆人，心思无形中逐渐更新，以致与主的思想合一了。[编注：腓 2:5“你们当以基督的心思为心思”。（原文）]

感情也要更新到爱主所爱的，首先尽一切爱神、爱弟兄，（在家里爱妻子，爱丈夫）不爱世界，撇下世界，爱良善（参提后 3:3），爱真理（参林前 13:6，只喜欢真理），爱神的话²，爱公义圣洁等等，诚如诗篇 73:25 所说：“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爱其他人、事、物就都在基督里，亦即在基督之外无所爱慕。

至于意志，则要认真学习，完全降服在神的旨意之下，像希伯来书 10:7 所说：“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在此每一个跟随主的人要学会明白神的旨意，这对于信主不久的人是不容易的，但只要敬

² 编注：在魂生命的对付和更新方面，勤读圣经、熟读圣经显然是极其重要的。（参西 3:16；提后 3:16-17）。例如廿世纪 90 年代在中国苏北等广大地区大复兴的器皿，孙凯弟兄（1922-1997）他一生读新约 100 多遍（他的见证见 C.C.T.M. 出版《施恩座前》）。那年代把全本新约背诵过的，也非个别。“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 4:4；申 8:3）

又例如一个多世纪以前，凭信心养活、造就一万多孤儿的慕勒乔治（George Muller, 1805-1898）在圣经上下的功夫也很大。可惜如今认真抓紧时间读圣经的人有多少呢？

畏神，圣经说过：“谁敬畏耶和华，耶和华必指示他当选择的道路。”(诗 25:12)，同时只要我们爱神，立志遵行祂的旨意，主就有办法让我们知道祂的心意(参约 14: 21-23)。

“人若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於神，或是我凭着自己说的。”(约 7:17)

第七章 对付魂生命的寄托

人天然的生命，都有它寄托（作者用“寄托”两个字，意思是：把理想、希望、感情等放在某人身上或某种事物上，相当于倾注）的地方。但对一个敬畏神、走生命道路的人，在神以外的寄托或倾注都必须、也应该受到严格、彻底的对付。

神所创造的人其实是一个器皿，这器皿是专门为了让神自己来充满的。因为祂要作人的“倚靠者”，让人凡事倚靠祂（参诗 62:8；耶 7:5-8）；同时祂也要作人的“供应者”（源头），供应人一切的需要。（“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腓 4:6-7）但是，堕落的人都有他们自己天然的生命，这生命又有自己“寄托”的地方，寄托有三个方面：人、物、事。这三样环绕着“己”（或“自我”）；“己”又控制着这三样。“己”是这三样的中心。所以，我们若要继续与神同行，神还必须在这三方面对付我们。

一、寄托在人身上

马太福音十章 37-39 节：“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得着生命的，将要丧失生命，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

路加福音十四章 26 节：“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姊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

（一）你站在哪一边？神或是人？

主耶稣道成肉身，为我们树立了榜样，要我们对付“我们对人的寄托”。如马可福音三章 31-35 节。

一事当前，你是否常问：“我应站在哪一边？是站在人一边，还是在神一边呢？”，“我要讨神喜欢，还是讨人喜欢？”主给我们一个很好的示范。

主耶稣对父母很孝敬，也很顺服。但有一天，祂的事工开始了，祂正与天父同在、同行、同工之时，马利亚来找耶稣了。耶稣说的话或许会伤她的心：“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呢？”“凡遵行我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兄弟姐妹和母亲了！”——神并没有叫我们不要爱，祂乃是问：“你爱的源头是什么？——是源自你魂生命的情感，还是神的生命？”以及你是否爱主胜过一切？

当神的要求，和你家人的要求有冲突的时候，你到底站在哪一边？——你是拣选哪一边？你的心是否站在神的一边来拒绝不是出乎神的呢？（参加 1:10）平时如果有一颗绝对的心：除神之外（真的）没有别的爱慕，那么等试炼临到的时候，就能站在神这一边，不然就要失败。（编注：参林前 10:13 “试探”两字原文亦可译作“试炼”。）

我们的心必须被洁净，洁净到鲜明、纯一、“单单爱神”的地步。然后，在试炼临到的时候，神就会亲自加添我们的力量，叫我们能顶（忍受）得住。

“爱的神”，是我们“无时不同在、无处不同在”的终生伴侣。（编注：如同真葡萄树和枝子紧密相联，合而为一。约 15:1-8）弟兄姊妹们，我巴不得你肯让神洁净你的心。在“爱的神”那里有足够的恩典（生命的能力），如果你愿靠恩主，放弃你自“己”的拣选，把你完全交给祂，单单爱祂，祂必要祝福你。虽然，你会觉得你做不到，但你还是要像小孩子那样，一头栽入祂慈爱怜悯的怀抱里，祂一定将祂的最好给你，绝不忘记你。

（二）教会历史中的几个实例

1. 塞撒都弟兄

塞撒都弟兄，是一个印度高等特权阶级的世袭锡克教徒。出生印度富豪之家，父亲拥有几家（私人）银行（钱庄）。当他在十六岁时，认识了救主耶稣；蒙恩得救后不久，又蒙神呼召作传道人。父亲对他说，“你是我的儿子，我当然爱你，愿你享用、继承我的一切。

你为何如此愚昧，要到遥远的地方去传道呢？你会失去我的银行产业，失去你的家庭。你何必到处漂泊，去受许多的苦？”年轻的塞撒都回答说：“父亲，我从小在你的爱中长大，我非常尊敬你，也非常爱你，理当报答亲恩，但我不能违背我天上的父亲！我会恳求天父替我报答你养育之恩。”后来他出去传道，足迹踏遍印度，福音的脚踪又到中国的西藏、青海等地。西藏是喇嘛佛教盛行地区，也是最野蛮的基督福音禁区。他在那里受了许多之苦，最后他死在哪里都无人知晓。[编注：我青年时看过一本塞撒都的传记，说到最后他被异教徒用刚宰剥的水牛皮把他全身包裹起来，缝拢，然后放在烈日下曝晒(牛皮乾缩)而死。]但是，他顺服了天父！

当神和人（的要求）相反时，你听从谁？

2. 被牛分裂的年轻女子(俗称“五马分尸”即“车裂”，是中国古代残酷死刑，即将人头和四肢分别拴在五辆车上，以五马驾车，同时分驰，撕裂肢体。)

第四世纪时，有一个年轻女子，年二十二岁，因信耶稣被捕坐监。她年老的父亲和她亲爱的丈夫到监狱去劝她放弃信仰，她流着泪说，“我爱你们，我更爱我怀里吃奶的婴孩。在监里神还行了神迹呢！使我虽没有吃饭却仍有奶给婴孩吃……。这样奇妙的主，我不能悖逆祂。”结果，她被判五头牛分裂身体。但神救她，她不但没死，而且不痛。等她回家看到血，才知经过。最后她是被刽子用手刀斩首的。

这个历史事实告诉我们，神的拯救有两种：一种是在苦难里的拯救；一种是拯救他脱离苦难。牛车撕裂时，她没死，是第一种拯救。

3. 火刑柱上的殉道者

还有一位殉道者，被绑在火刑柱上烧的时候，他的下半身已经被火烧焦，但他的上半身仍旧放胆传讲福音。这也是第一种拯救。

亲爱的弟兄姊妹们，今生跟从主的路是苦的、窄的、近于死亡，但不要怕，前面就是冠冕！经过死，才能得荣耀，像主一样。

神对我们有一个要求：要尽心爱神，超过一切。还要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住在神的爱里(参可 12:30; 犹 21; 约 15:9-10; 约壹 4:16)。因为只有祂配得我们全心的爱戴。神的旨意是要我们先爱祂，然后再照祂的话来爱人。在爱的事情上，愿我们能纯洁、专一！然而多少人真有一颗纯洁的心向着神、爱神？当试验临到，在神和人中间要作一选择时，能否把所爱的人放下，选择首先爱神呢？多少人在他放不下时能到神面前去，求神叫他肯放下呢？这样的人定要得着祝福！

二、寄托在东西上

主耶稣对我们的要求是：变卖一切所有的，为的是要得着祂和祂的国(参路 12:32-34; 18:22)。有些人太看重物质的东西，甚至看东西比性命还重要。

(一) 罗得的妻子

路加福音十七章 31-33 节：“当那日，人在房上，器具在屋里，不要下来拿；人在田里，也不要回家。你们要回想罗得的妻子。凡想要保全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丧掉生命的，必救活生命。——“人在房上，器具在屋里，不要下来拿；”意思是不要爱东西（家产）。“要回想罗得的妻子”，叫我们肯撒下。

天使把罗得一家都带出了“所多玛”，但罗得的妻子，身体是从所多玛带出来了，心却还是在所多玛。也许罗得有许多财产、家业在城里，因为他是很有地位的人。罗得的妻子回头一看，就变作盐柱了！她太爱物质东西了，宁可不要命。(参创 19:26)

要钱不要命，好像是一件愚昧的事。但竟然有人不要命，而要钱。多少人因太爱自己所拥有物质财富而丧失生命！许多人的心贴在东西上，把生命都轻忽了。魂生命与东西的联结会是多么厉害！求神拯救我们脱离到一个地步，如保罗所说：“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一样。(林前 7:31)

对于基督徒来说，钱有两方面的用途：(1) 是用在神的国上；(2) 是用在维持生活上。但愿神救我们，直到我们使用这世上的东西，好

像我们与世物毫无“联结”一样。你是否愿意接受神在你里面彻底作工，好叫你不但愿意为主撇下家产，甚至愿意为主舍命？

(二) 希伯来的信徒

希伯来书十章 34 节：“因为你们体恤了那些被捆锁的人，并且你们的家业被人抢去，也甘心忍受，知道自己有更美长存的家业。”这告诉我们，那里有一班基督徒，他们的家业被人抢去了，但心里还是非常喜乐，因他们知道什么是“更美和长存”的家业。有许多人作见证，是因着神的祝福；但有几个人因着家业被抢去，仍能满心喜乐，甘心忍受而作见证呢？这需要神的恩典在你里面作工。

早期教会里，有为主被捕、却未被处死而放回家的信徒，他们心里反倒很难受，说：“因为我不配被杀，看到我的弟兄姐妹为主而死，是何等有福，他们配为主受死，他们将得到那极大的福份！”当年他们（属灵）的境界跟今天我们的光景是何等的不同！我们如果被放回来，岂不要高声赞美，“因为主救我脱离了这危险！”

那班肯为主甘心舍弃性命的人，之所以能这样做，是因着神恩典的工作。这恩典就是神自己生命的能力。愿神在我们身上作更深的工作，叫我们“肯”和“能”，把(神以外的一切)东西放下。

这是需要平时有对付的。在日常的生活中，在尘世的琐事上，我们是否愿意让神来对付，让神来得着我们；越是愿意让神来对付，神就能更多的得着我们，更容易在我们身上彰显祂的作为。如果平时没有对付，到了紧要关头，咬牙作一次“英雄”，是不可能的。这是需要生命长大，看透世界，就很自然把东西(神以外的人、事、物)放下。

约翰壹书五章 4 节：“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因为这信心能叫他们看见那看不见的，像摩西、保罗一样。保罗说：“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 3:8)“摩西因着信，长大了就不肯称为法老女儿之子，他宁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他因着信，就离开埃及，不怕王怒；因为他恒心忍耐，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来 11:24-27)所

以问题是，你平时的对付如何？你对于基督的认识如何？你所得的启示有多少？

(三) 要追求天上的东西，不要爱世界的东西

歌罗西书三章 1-4 节：“所以，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在上面的事；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基督是我们的生命，祂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祂一同显现在荣耀里。”——“要思念天上的事”或译作“要追求（或寻找）天上的事物。”这是神的命令。

约翰壹书二章 15 节：“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

这不是（凭自己的）定意、爱慕、追求就能作得到的，这完全是凭恩典。若不是里面有恩典，外面就行不出来。

但愿我们能看见那看不见的（天上永恒事物的）实在，竭力追求；摆脱世界上看得见的事物的缠累(参来 12:1)，因为这一切很快就要过去。(编注：参西 3:1-4)

可是我们凭自己实在没有办法，需要神的怜悯和恩典。我们天然的“善”和“努力”，救不了我们。因为，即或我们今天得胜了，我们不能保证明天还会得胜。我们不能凭自己“立志”、“下决心”、“守律法”来达到不爱世界的目的。我们必须不断地接受神恩典的供应才行。“所以，自己以为站立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

天下人间只有一位，就是耶稣基督，祂答应了、满足了神公义的、成圣的要求。现在祂就住在你我里面。祂已经胜过了世界(参约 16:33)上的一切(参约壹 3:8；来 2:14)，我们就是要与祂合作，单从祂得（支取）能力、得胜。我们是否愿意放弃自己所有人的方法和努力，安息在主里面，让祂有时间，有机会作成祂想要在我们里面作成的工呢？

三、“己”是天然生命的中心——要舍“己”

马太福音十六章 24-26 节：“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

路加福音九章 23-25 节：“耶稣又对众人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人若赚得全世界，却丧了自己，赔上自己，有什么益处呢。”

主说，“我将要被交、被打、被杀，”彼得说，“这万万作不得，可怜你自己罢！”（参太 16:21-26）因此主就责备他。接下去，主就说：“当舍己”。

“舍己”就是要拒绝自己。“己”是“人”一切的中心。放下世界也好，人也好，或是东西、事情也好，如果“己”没有被拒绝，不向己死，一切都是空的，跟从主是不可能的，至少不能绝对。

主走的是一条拒绝自己的路，向己死的路。人若不向己死，基督的生命在我们里面就活不出来。

人天生是不喜欢吃苦的。但是你若靠着主的恩力舍己，你就要得着神更丰盛的生命，并且祂要在你里面作王掌权，像保罗那样，进入更深的生命，所以他能够说：“我活着就是基督。”（参腓 1:21）

中心的问题是自己，我们对自己，今天有没有起首恨恶？（编注：参伯 42:6）“己”先被除去，然后活出来的才是基督。

属于世界、物质的东西，是与神（联）合不起来的，今天如果不被除去，必有一天要被烧去。我愿意在今天还没有到荣耀里去的时候，求主光照我，给我里面有力量来除去！若不是神赐恩叫你灵里的力量刚强，（参弗 3:16 “藉着祂的灵叫你们心（或灵）里的力量刚强起来”）你靠自己要过一个得胜的生活是不可能的，靠自己，你是不可能走属灵道路的。

神放在我们里面的生命是顺服神的。神要我们舍去天然的东西，一直向着神的生命而去。里面主的生命长大多少，就看我们天然生命除去多少。

这是心的问题，让我们对神说：“神，我要，今天我就要！我要向着你，不要向着世界！就是那些最小的，‘事物、思想、行为’，凡是天然的，与你合不起来的，求你叫我除去。求你使我整颗的心，向着你！求你把你儿子基督启示在我里面，叫我看见你儿子是多宝贵！保罗、摩西所认识的，我也要认识；好叫我能把你以外的一切都除去。”

神要带领祂的儿女越过越纯洁，直到只有基督。这是铁定了的一条路，是唯一的路。我们不是追求超然的经历，让我们越过这一个。我们愿意得着光，整颗的心向着神，像主耶稣一样。有一天，（但愿是今天）你要看见，（若不然，到了永世里，你也会看见）这是绝对的：神是要祂的儿女，肯除去爱己、爱世界的心；肯拒绝自己，全心向着祂。

一个信主的弟兄，甚至信主若干年，却没有认真走十架窄路的弟兄，那么他会是何等充满了自己！只要安静在主脚前，就会觉得几乎在每一件他所遇到的大小事上，一举一动中，他内心的活动都充满了自己，和自己的得失！“古实人岂能改变皮肤呢？豹岂能改变斑点呢？若能，你们这习惯行恶的，便能行善了。”（耶 13: 23）吃亏上当、计较得失、嫉妒纷争、争权夺利、不服气、成见、偏见等等，社会上有己的活动，教会里也有，程度不同而已；除非靠主舍己，背十字架跟从祂，实在没有别的路可走。我们真的急需神来怜悯、拯救我们。

我再强调说，神要把你的魂生命更深刻地揭露、启示给你看，看个清楚、看个透：魂的天然倾向，它的许多寄托。如果你肯让神充分地暴露你的“己”（或“自我”），你就会更深经历祂的恩典，使你灵里柔和、谦卑，更像主基督的生命；你会经历神在你生命中的绝对掌权，以致你完全地服下来，与祂合作，让神在你生命中作成祂想要作成的工。

你是否愿意作这样的祷告：“天父啊，求你不要允许在我身上留下一丝一毫与你相称的东西。如果在我心里有一闪之意念、一丝之感觉、一瞬之欲望，不能与你完全和谐的，求你立刻把它对付掉；求你完全得着我、完全占有我。愿充满万有的基督也充满我，使我也能达到‘我活着就是基督’。阿们！”

第八章 灵和魂的分开与被主占有

神的旨意——消极方面，积极方面

(消极方面：除魂杂质；积极方面：蒙神保守，得神占有)

读经：

希伯来书四章 12-13 节：“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并且被造的，没有一样在祂面前不显然的。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或译作“神的道是活的，是在那里工作的。”——魂和灵分开，除去魂杂质，是神旨意的消极方面。

帖撒罗尼加前书五章 23 节：“愿赐平安的神亲自使你们全然成圣。又愿你们的灵与魂与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稣基督降临的时候，完全无可指摘。”——蒙保守，是神旨意的积极方面。

腓立比书三章 12 节：“这不是说，我已经得着了，已经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看哪，我是被基督耶稣占有了。”(达秘译本)得神占有，是神旨意的积极方面。

现在我们要交通一些比较深¹，也比较紧要的内容。你可能不完全领会，不完全同意，但是我需要弟兄姐妹合作，是否请安静在神前，为这些话祷告：求圣灵在你深处，再次向你光照，向你说话，好吗？若不领会，请不必要说什么，不必要批评。因为，我们若能进入到主的生命里去，主的生命能在我们里面自由掌权，这是无上的祝福，这不是空讲的道理，而是属灵的实际。

一、洁净的工作——灵和魂需要分开

¹ 编注：还要提醒读者，以下较深的属灵经历往往不容易表达得确切，有时不免词不达意，所以特别需要谦卑、倚靠圣灵的开启或开窍。

（分开的意思：把依附於灵的魂（内中有杂质）剥离开）

神旨意的积极方面（意思：神完全占有我）

我们交通过：当我们完全被圣灵充满，我们就“沉浸在神里面”了。这样，[我们就常（“常”在原文作“住”）在祂的爱里(参约 15:9-10; 另参约壹 4:16)]; 对我们来说，祂是我们所需要的一切。

不仅如此，对于神来说，祂能自由地管理我们整个人，以达到祂的目的；对于我们来说，这“亲密如一”的关系是我们在地上最大的祝福。而对这一点，你必须经历才行，不是知道而已。我称此为“神旨意的积极方面”——祂完全占有我们，在我们身上作工，使祂儿子在我们里面“兴旺”，好叫神在地上有完全的彰显；而我这己的生命则必“衰微”。(参约 3:30)

神旨意的消极方面（意思：除魂杂质）

神的旨意还有消极方面要成就在我们身上：希伯来书 4:12 告诉我们，藉着祂洁净的工作，我们的魂必须与我们的灵分开（除杂质）。神必须对付我们，洁净我们整个人，直到一切天然的东西全部“除去”。这不仅仅是“罪”、“肉体”要除去，就是这“世界”（爱世界的心）也要从我们身上清除出去。那旧造中（天然）好的，没有罪痕的，但不是出于（源于）神的，不是新造范围的，也要全部被除去。无论是施舍、修行、吃素、医病、赶鬼、传福音……(参太 7:21—23)，凡是出于人，只要不是神的旨意，在神看来，都是死的。属灵生命的真长进，在我们这一边总是拿去和减少，不是添加什么；亚当里的东西要全部除去（消极），神才在我们里面全面掌权。就如“除掉杂质”，就“纯净”了一样。所以神今天就是要作这纯净的工作。

你可能很有天赋；你也可能经历许多属灵的恩赐——例如，你有医病的恩赐，赶鬼的恩赐，传福音的恩赐。但神的看法是：一切从你“天然的人”和“魂生命”为源头发出的东西，都是违背神旨意的东西。神的话告诉我们，唯有祂的儿子，是完全符合神旨意、讨神喜欢的。所以，基督占有我们越多，我们就越讨神喜欢。这就是为什么，祂必须把我们的魂和灵分开——目的是要纯净我们，像基督是纯洁的一样。

我作为一个医生（编注：作者是医学博士，眼科专家），如果我要给一病人注射生理盐水，它必须是绝对纯净的才行。我们就拿粗盐的净化（提纯）为例。

盐的比喻

纯洁的意思就是只有一个成份，没有第二个成份。盐的纯洁要经过两个步骤。

第一步是用物理方法，除掉不溶的杂质：取晒干的海盐（粗盐），其中有海藻、泥土、纤维、腐烂物，甚至垃圾等固体不溶物。经过滤、蒸乾所得的盐，称食盐。洁白可食用。但它远没有纯净，它还含有碘、钾、镁等溶於水的物质，是一个混合物。它不能注射到静脉里去，虽有益于食用（善的），但仍有杂质，仍须除净。

第二步是用化学方法，除掉能溶的杂质：目的是得到纯净的氯化钠（NaCl），只含氯化钠不含其它，不再是混合物，用来静脉注射的，就是纯净的氯化钠。

我们再来看神对我们的净化过程，也有两步：祂不仅要除掉我们身上容易看见的杂质，而且要深入一步，除掉一切不易看见的杂质。神要把我们净化到绝对纯净，没有掺杂，“无色透明”，像基督一样！

我们的罪被对付之后，我们还有“肉体，世界，自己，以及己的寄托”需要对付。耶稣亲自证实给我们看，我们的魂所寄托的“人、事、物”（易见的）必须“过滤”掉；另外还有许多我们自己的“爱好”和“倾向”（特别指“好”的，“善”性的，不易见的）也都是必须除去的杂质，只剩下神自己在我们里面作我们爱的大管家。

因此，生命不是好不好问题，乃是纯不纯的问题；不是人看来好不好问题，乃是神看来怎样的问题；要一切都是出于神的生命才行。所以分辨不在外边，乃在源头。

真实的除去是要在里面（灵里）有圣灵的亮光和启示，使我们看见什么不是出乎神的，而加以除去。没有启示，就不能除去。若跟随别人（学别人的样子）来除去，不是里面有所看见，那不过是守律法，是外面的，没有用处。

瓦罐与奶油的比喻

慕·安得烈有一次讲，瓦罐之所以能盛奶油，是因为里面干净。不但不能有垃圾，并且也不能有其它“好”的东西，像果酱、酱油等物。

神今天要在教会里做一项很深的工作，就是要带领祂的众儿女像祂儿子耶稣一样纯净。凡向神有这样指望的，就纯洁自己，像主纯洁一样(参约壹 3:3)——主在父的旨意之外，没有做过一件事。(参约 5:30, 6:38, 8:28)

不要想：这是不可能的。我们都已经有纯洁的生命在里面了。神爱我们，和祂爱保罗、彼得、约翰是一样的。只要我们肯，神一定能带领我们到属灵生命最高的层次里去。

所以，神要在我们身上做更深的工作，就是要把魂的生命与灵的生命有一个完全的分开，这是消极方面；同时，在积极方面，要使灵、魂、体得蒙保守，无可指摘，全然成圣。

二、分开的步骤

不止要问，“是好，是坏？是善，是恶？”而是要进深一步问纯不纯？“是神，还是我自己？”究竟是否单纯，要一切都是出于神的生命才行。是纯净的呢，还是有“己的兴趣”的混杂？再者，不是你“为神”做什么；而是，你作为神洁净过的器皿，让神藉着你这器皿做了些什么。所以分辨不在外面，乃在里面的源头。

(一) 里面有看见

里面的看见是纯洁的基础。魂生命中有它的喜爱或倚恋的人、事、物。

你有否求神让你看见你生命中的杂质，你是多么需要被纯净！在你魂里还有多少尚未改变、更新的东西，还没有被对付的东西？在你里面还有多少杂质？你必须同意让神来纯净你的魂，求神光照我们，让我们里面有这样的看见，然后求神来做工，所以必须先要有看见。

(二) 意志倾向神

尽管如此，我们亲近神越深，就越能从神得着更多、更强的亮光，这是很自然的。又很自然地，祂会更刚强我们的心力，我们与神的配合也会更紧。神要在教会里作工，祂一直在等待我们的配合，我们不能让神老是在那里等待。圣经也好、历史也好，都在告诉我们：神在等。这实在是一件叫神伤心的事。祂的愿望就是在我们有生之年，纯净我们的生命，纯净得像祂的爱子耶稣完全纯洁一样。

如果你真的看到了神的“消极方面”（除去）的旨意是什么，那么，你会更完全地投靠祂，相信因祂的怜悯，祂会在你身上做更深的工作。我们若能配合，这是一件多么蒙福的事啊！

耶稣作为一个人，祂是没有罪的，然而祂还藉着苦难，学了顺服（就是舍弃魂）。祂绝对地顺服父神的旨意，彻底弃绝祂的魂生命一直到死，单单向父活着。何况我们呢？我们多么需要祂在我们里面作更深的工作呢！请你记住，保罗和彼得有基督、有信心；我们也有同一位基督、同一个信心。问题是：你是否愿意（用意志），从现在开始，就让神做对付你、纯净你的工作，把我们的魂从灵里分离、分割下来？好让灵有所流露时，毫无掺杂。神的生命像活水江河流出来时，清澈纯洁，没有泥沙，没有混杂。

里面有感觉，同时要有意志的倾向，站在神一边说，“神不要的，我也不要，我一定要除去！”神给人一个自由意志。在得救的事上，需要有人意志的合作；照样，在得胜的事上，以及所有属灵的事上，也都得有人意志的合作。所以让我们对神说：“神阿！我肯拒绝你所不要的，我要有一颗纯洁的心向着你。神啊，求你给我一颗完全的心，让我站在你一边，来反对一切亚当里的！”这一个预备让神作工的必要条件。

在神来说，祂救恩的道路（先蒙光照的原则）是不变的：从我们重生得救、得新生命开始，一直到我们完全成熟，是始终一样的（先蒙光照）。现在，祂必须先光照，让你看见你那“未更新的魂”里面有太多己的东西，需要被对付。例如，当你在做什么、说什么时，你是否知道，你做出、说出了多少己的“混杂和掺杂”来？这不怪你灵里神的生命，祂没有错，祂是纯净的；但什么时候你一开口交通分

享，大家就尝（感）到“混和物”的味道了。再说，只有神能光照，叫我们看见在我们里面还有多少“杂质”。你是否愿意把你自己弃绝给神、交托给神，好叫祂暴露你魂里还有哪些杂质。问题是你肯不肯受对付，你有魂的掺杂粘附于灵，你肯不肯让它分离出去呢！

（三）顺服你已有的亮光

神向你讲，这个要放下，那个要拿去时；你若“肯”顺服，那么你的良心在神面前就没有责备，你就有平安和喜乐；你若“不肯”，那你里面就“打仗”，“忐忑”，（编注：自我思想斗争）平安喜乐就失去了。如果你能不计较你的得失，顺服神在你里面做一个“剥夺的工作”；那么你和神就没有间隔，那么你就要蒙福。你顺服这一点的光，神以后必给你更多的光。当你真肯如此时，你就站在一个不拦阻神的地位上，神就要作祂那真实属灵实际的工作。

那住在你里面的神，是绝对纯净的，祂会藉圣灵向你显明：什么东西是与祂的生命不相称的。如果你愿意“倚从”祂那最小的对付，你就会从祂再得力量与祂有更深度的合作。你会说：“主啊，是的，如果我这次的‘倚从’，不是出于祢的，我就不要；现在就作废！求祢洁净我的心，使我心里充满的只是祢。主啊，把我的魂改变得完全彻底像祢的样子(likeness)一样，阿们！”

各人因着属灵生命成长的程度不同，领会能力、和深浅也有不同。所以，只要凭你里面所看见、所领会的，向神忠心就可以了。

走到这一阶段，你需要知道一个很要紧的属灵原则：你必须单单降服神给你“个人的、当前的”的亮光。因不同基督徒有不同的成长阶段，有不同程度的亮光。对同一亮光也有不同程度的理解。我们应当单单行走在神“今天”给我们的亮光中。也就是，不要行走在别人所得的亮光中，或自己多年前的亮光中。

另一个重大的属灵原则：如果神的灵光照你，要你对付什么，只要你配合，肯顺服，祂必给你更多的亮光；若你不肯配合——即或是最小的事——你在神前就会失去平安。也就是在神和我们之间带进了“间隔”，即或是最小的间隔，也是不能容让的！你向祂献上的“心愿”越多，你就会越多地经历祂的光照。要紧的是刚才所说，行走在

祂今天（给你）的亮光中，对现在的亮光作出反应，并顺服，不管它是多么细小。同时，请记住：这都是神的工作，不是我们的。我们不能改变我们的魂。

三、灵和魂分开后的结果

（一）里面有力量配合顺从

因为这是神的工作，所以我无法知道祂在你身上工作的具体过程；但我却能知道祂工作的结果。在你的日常生活表现中，会有很多的事实可作凭据：你的魂是否从你的灵分离出来了？（参来 4:12）首先，从你里面的深处，产生出一种奇妙的能力；这能力是出于主自己，祂正在你里面管治你整个人，给你力量使你里面的灵刚强起来。（参弗 3:16，“心”原文作“灵”）

过去，你的天然生命，是对你最强，最重要的东西，是很难制服、很难分开它；而你的属灵生命又很不成熟，很幼嫩——甚至灵生命受到你的魂生命的压制和包围（魂强灵弱）。你整个人是由你的思想所支配；由你的感情起伏所驱使；你的意志又顽强要作主，不肯让位于住在你里面的圣灵。所以，你的灵常是不能与神合作，以至神不能占有你里面的任何部分。这是过去。

（二）外面吸引力减退

尽管如此，神纯净的工作仍旧继续在渐渐进行，——甚至你一点也不觉察——原来，在你里面深处，有一股管理的力量开始兴起来了，要管理你的思想。你开始更多地弃绝你自己，更多地让神在你生命中掌权。

这时，你惟一能意识到的是：“主耶稣啊，正是因为你的缘故，我经历着得胜，胜过了我的魂和魂的一切思想和情感；而这些东西在过去是常把我引到世界里去的！”现在你不再被世界吸引，反之，你甚至能恨恶主所恨恶的东西了。本来魂所喜爱的东西，现在无所喜好了。本来天然所宝贵的东西，（例如电影、球赛、宴乐等等）现在不再吸引你了。

这种生命的力量，会管理你的人生。你若顺服这生命的管理，你就觉得平安和喜乐；你若反对它，你里面就会觉得不行、不安，过不去。

让我重复一下：以上是魂从灵分开的两个凭据（结果）：

(1) 你里面有一个很深沉的力量，使你自然地与基督的生命配合，胜过世界的吸引。你信靠这里面生命的力量，就如小孩子一样，你用简单的信，隐藏在神里。

(2) 许多东西，很能吸引人，甚至觉得很宝贵，但却不能吸引我们里面的人！因为，现在你与神联合为一了，过去很能吸引你叫你非常高兴的东西，现在不再有吸引力了。好像把金刚钻放在牛的面前，不能吸引它一样；（草能吸引牛）。

以下再充实三个结果：

(1) 爱“亲近神”了

因为神已经使你里面的人刚强有力，你就愿意安静久留在你里面与主同在——与主常有亲密的爱的交通。你许多思想和感觉不再把你从里面（与神同在）拉出来；你喜欢成为完全倚靠神的人了（参诗 62:8）。这些就是你的灵和魂分开以后，所结的果子。如果你镇静沉着地信靠主，顺服“从主来的”即或是最小的感觉，那么，那种力量（就是主的恩典）就会管治你整个的生命。基督的生命就会在你里面长大，你里面的恩膏越发在凡事上教导你（参约壹 2:27）。当你是那么柔顺的时候，你会感到平安，就是那出人意外的平安（参腓 4:7），即或是在最混杂凶险的环境中，仍旧有极深的平安。因神亲自在保护你，保守你在祂里面。

行在平安里，这是在地上人世间最大的祝福。

灵和魂分开，住在主里之后，在表现上还有一个凭据：你对你魂生命的“评估”跟以前全然不同了。许多思想、感觉、愿望，过去认为很重要的，现在认为很不重要了。你不再信靠你自己，而是信靠住在你深处的主了。因为祂现在是你最宝贵的了！当你安息在主怀里时，你深信祂会藉着圣灵的恩膏引导你往前行的。

(2) 不相信自己，而在圣灵里面有把握——凭据（灵和魂分开的结果）

人蒙恩典进入到另一范围（境界）里去之后，对自己的看法、估价就两样了。以往自己是一切；现在不敢相信自己了，觉得自己会错了；认识自己了，对事情越越变得没有把握了。不过，另一面，因着圣灵的启示和亮光，在灵里却很有信心，很有把握；里面知道。

(3) 属灵的感觉增加

灵和魂分开后还有一“结果”：你灵深处的感觉增加、又增强了。现在主耶稣能直接管理你了。（编注：参约壹 2:27；“你们从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们心里，并不用人教训你们，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你们。”）以前，你是藉良心来判断正确和错误的，现在你能感觉到主自己的直接“味觉”了；（即直觉）因为你灵的分辨能力增强了，你里面的认识更细致了。你能感觉主的感觉了，不但是那些错误东西，甚至是那些“好”（主并不觉得好的）的东西，你也有主的感觉，也不觉得好了。举例说：有的基督徒告诉你，有个圣经故事戏剧，演得很出色，值得去看一看。但是在你深处，有主的圣洁感觉，“通不过”；所以，你就顺服了。又例如在祷告聚会中，你会对有的祷告觉得“是”（阿门），对有的祷告就觉得“不是”。虽然，有的人祷告的话很“好”，祷告时也引用圣经，祷告次数也很多；但是你深处觉得他的祷告是出乎自己，不是出乎神；是出自外面，不是里面，因为你里面（心灵的深处）没有什么共鸣。所以在你深处不觉得“阿们”。由于主的生命在你灵里的成长，你会分辨什么是真正出于神的灵，什么是天然的“好”或天然的“虔诚”（编注：这不是要批评论断谁，乃是深处有了更深的鉴别力）。神有什么敏锐、纯洁的感觉，你也能（在一定程度上）感觉到，且比前更敏感、更清楚了。现在，你以敬畏神的心，行事为人了。你说话不再是“随便”信口开河，因为你不断活在圣洁的神面前。你也会常常觉得讲道不敢随便讲，因你惧怕（敬畏）神。（参诗 139:1-4）

四、被神完全占有

我希望你被父神的爱吸引，让祂在生命的道路上一路引领你——在你有生之年成长、成熟，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要达到此境界，你必须让神占有你全人。我们已经知道，希伯来书四章 12 节的“分开”，我们的魂和灵分开，只是神纯净我们的消极方面的旨意。要牢记：纯净工作是神的工作，不是我们的工作；但是我们必须配合，我们必须乐意让祂对付我们，“纯净”我们。

现在，让我们多注意些神“积极方面”的旨意：当神“消除”、“净化”消极方面东西的同时，祂已经在那里积极地使我们整个人成圣了。祂把我们整个“灵、魂、体”分别出来，没有玷污，无可指责地保守着（编注：参帖前 2:10）。但在“灵和魂分开”之后，为了保守我们，祂必须先行“占有”，即占有我们整个人。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23 节的“蒙保守”，是积极的。分开后的蒙保守，是需要灵里面有一种情形，叫做“占有”（腓力比书 3:12 达秘译本）。就是：神叫我们的灵高升起来，被耶稣基督占有了，主的灵充满了我的灵，全人被主占有，灵就刚强，魂就被管住，身体就蒙保守。使我们脱离了罪和世界，世界的东西再也挂不上来了（不能吸引我们了）。

我们前面讲过：神在造人时，人身上的次序是由灵而魂，而体的。我们更新、恢复的次序是同样的，我们蒙恩重生之后，首先把我们“点活”的是灵，是灵先得到重生（即得到新生命——永生）。接着是我们的魂，使之纯净成圣，被祂占有。神充满我们的灵之后，使灵刚强起来，以便管理我们的魂，好叫我们的“体”蒙保守，无可指责。这就是祂在帖前 5:23 的次序。

（一）主怎么能占有我？

——需要祷告、乐意地配合

神如何能完全占有我们呢？其主要条件不是别的，而是我们乐意不断地靠主力量把我们的“思想、感觉、意志”放下来，好叫我们安定在祂里面与祂配合。

我们怎么能做到“乐意”呢？——神的爱。当神暴露我们身上敌挡神的東西的同时，祂就更多地彰显了祂的自己和祂的大爱。所以，我们会又一次从深处喊出：“哦，主啊，求祢更多地加添我的力量，

好叫我更向着你——往那住在我里面的主那里去！”现在，我们变得非常谦卑，喜欢和人一起同心祷告：“主啊，求祢赐给我们力量，使我们在凡事上尊主为圣，顺服主。”

现在，我们已经看到，消极、积极两个方面的工作是在我们里面同时进行的：不论我们让神除去的是什么，祂总以自己来代替，并亲自来占有、充满我们。但是，请让我再提醒你：任何“舍弃和撒下”是不能靠我们的“己的定意”或“己的力量”来作成功的。绝对不！我们只有求主的怜悯，用简单的信，仰望祂，并在祷告中把自己完全交托给祂。当你操练时，要天天打开你的心，交托祂，祂必加添你里面人的力量。神要继续不断地带领你更深地进入祂的生命，让祂完全充满你，直到你成为一个属灵的人。

主怎么占有我呢？——需要祷告。既然被占有的条件是：肯放下自己，站在神一边与神合作。那怎么能放下呢？需要祷告！叫你灵里的力量刚强起来。“求祂按着祂丰盛的荣耀，藉着祂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里面的人）刚强起来。”（弗 3:16）这样祷告，你就能除去神所不喜悦的东西，让祂完全占有你。秘诀就在这里！

要放下！这不是自己意志力量所能作的，是神作的。所以祷告是要紧的；你要切实地要，对神说：“神啊！我要‘祢所要求的’。求祢叫我里面的人（灵）刚强起来！”你一人祷告若还不够，可以请（清心、敬虔的）人和你一同祷告。

当神的灵有机会充满人的灵时，灵就刚强，人的喜好就会脱去，你就真变作一个属灵的人了。

（二）什么是属灵人？

林前三章 1 节就提到属灵的人，它是什么意思呢？

一个属灵的人，就是神的灵不断充满在我的灵里，占有我的灵，我的灵和神的灵联合在一起；祂的旨意和心愿，能向我显明并充满我，祂在我的灵里作王掌权。这就是天国降在地上，降在我的灵、魂、体上了。也就是我今天进天国，经历天国的实际。

神在我们的里面，藉着我们的灵管住魂：我们的意志能顺服神，心思更新了，具有祂的看法，并能看见前所未见的；我们的情感能感觉神所感觉的、喜爱祂所喜爱的。

一个属灵的人，他的身体变作“义”的器具，“也不要将你的肢体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倒要像从死里复活的人，将自己献给神。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罗 6:13）能彰显神的生命和权能，神的国能通行在他身上，就是通行在地上了。这意味著：神起初对创造的意图和造人的次序，现在在你身上恢复了！灵掌权，魂和体服在底下，力量是圣灵的力量。这就是基督里长成的人。祂现在能管治你的灵、魂、体整个人，你现在能完全与神合作了。神在天上国度里是满有荣耀的，祂的目的是祂的国也要降在这块地上，降在祂的儿女中，先是管治，后是自由通行。所以，一个真正属灵的人，是完全受神管理的人。

一个属灵的人，他是神的居所。住在你里面的神，也能从你里面（活）出来。“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吗？这圣灵是从神而来，住在你们里头的。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林前 6:19）在这殿（居所）里活出来的是神，出来的不是我（参加 2:20 上）“自己”了。

一个属灵的人，他是顺服神生命的。“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林前 9:27）

一位弟兄说，魂是最坏的主人，领人到灭亡去。但是魂服从灵以后，就成为最好的仆人（管家）了。灵则因刚强而作主人，魂作仆人（管家），身体就要变成义的器具了。

这是神自己作的，祂要带领我们进入到这一个生命里去。

五、要防备的事

最后几句：因为神完全占有了你，你就会更与神合作，但你必须防备几件事：

你在任何时候都会“反复”，再回到魂掌权的境界。你得靠主恩典，让神的灵来作工保守。

(一) 用自己的力量来压制的危险——不能持久

你如果还不清楚神把“灵和魂”分开的原则，你就会用自己的力量刻意去压制你的魂！但自己的力量很快就耗尽了。你顶多能压制你的“思想或感觉”一、二次而已，决不会持久——就如用手举重物高过头一样，是举不长久的。只能几分钟、几个钟头，不能几天、几年。

神的方法是：——上升、调换、得着：

（意思是：灵力上升胜魂力；神的至宝调换魂的寄托；我与神相互得着。）

(1) “上升” 神是“用一个律胜过另一个律”的方法（如，用向上浮力这个律胜过地心向下吸力的律）：好比，用一个大氢气球（或氦气球）把重物吊上去。若不漏气，那么气球一直顶在天花板上，重物一直悬吊着，不会掉下来，不必用手举了。（用手举不是一个律，不可能维持长久。）

同样道理，神是使我们的灵“刚强起来”。(参弗 3:16)叫我们耐心地得着、胜过我们的魂。(参路 21:19 原文)

(2) “调换”小孩子玩刀，大人要他放下（指大人使用魂的能力），他不肯；大人就用更好的东西（苹果）（指神启示的永恒的好东西）跟他换，他才肯。

同样，人靠自己，想把天然东西放下，结果放不下来。神把“国度、永世、荣耀、生命的宝贵、永世的实际、神计划的种种……”启示在我们面前，跟我们调换，叫我们肯舍去天然好东西(编注：参林后 4:16-18、林前 2:9)。神是不勉强人放下的，神总是拿更好的，让你选、给你换；你拿了更好的，就会“超越”天然的好东西。你就会投入祂的怀抱，祂就得着了你！

是因为耶稣基督的爱吸引、感动了我们，我们才甘心乐意地舍弃自己，让祂管理我们，用祂的生命和忍耐不断地对付我们。这样，我们就得着（更新）了我们的魂。(路 21:19 原文作“必得着你们的魂”)

当我们还处在基督里的婴孩阶段(参林前 3:1-2)，我们往往是在旧人里行事为人，照着肉体的要求行悖逆之事，而肉体是受撒但控制

的，撒但就好比是小孩手里的快刀。然后，神在基督耶稣里来了，祂用祂的大爱吸引我们——祂是那更高、更宝贵的，祂是永生神！所以，我们肯把自己献给祂，祂就接纳我们。哦，这是多么蒙福的“启示”，蒙福的“调换”和“占有”。保罗见证：因为基督占有了他；所以他能占有最宝贵的基督。(参腓 3:12)

(3) “得着” 当我们得着基督之时，也是基督得着我们之际。就如杯子装满水，那么：杯子得着了水，水也得着了杯子。保罗愿“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保罗“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参腓 3:8-9)巴不得今天还够不上的弟兄姊妹，能够说：“神啊，你不要让我过去；我也不让你过去！”宇宙中最宝贵的是基督！所以，保罗以前逼迫祂，后来反而传扬祂的道。我心里也实在觉得基督太宝贵了！神要在我们身上得着祂的儿子基督！人若看见这一个，有基督启示在他里面，就像大数的扫罗一样(蒙福)了。

保罗得着神的恩典、得着力量，舍弃一切，为了要得着最最宝贵的基督。保罗以基督耶稣为至宝。所以今天，你是否愿意舍弃你自己，作这最好的交换，和“互相占有”呢？让我们祷告：“主耶稣啊，谢谢祢，抓住了我，没放掉我；现在，求祢保守我，让我抓住祢，不把祢放掉！”哦，在整个宇宙中，祂是“至宝”，父神就要让这“至宝”充满我们。我实在告诉你，有一天，你一旦真的看到这是“至宝”，你一定会撇下一切去追求祂——单单追求祂。(编注：腓 3:8)

所以，不要用自己(意志)的力量去压制；要求神使你的灵刚强，以刚强的灵胜过魂。因源头不同，结果也不同。

(二) 魂要“对抗(反弹)”，另找出路

用自己的力量来压制的另一个危险：魂要报复(反弹)，另找出路，即魂会发展魂的潜势力²；一旦发展，就很难再找到神、碰见神

² 编注：“魂的潜势力”——圣经里没有这个词，有圣经学者认为在人堕落前，魂的力量相当大，足以“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创 1: 26-28)，人堕落后魂的力量小了，有一部份转成一种潜在势力，在一定条件下，可以发展壮大起来。例如有少数修练(有超然

了。我们都见到，一些拜偶像的邪教团体，他们就是在发挥“魂的潜势力”，使魂刚强起来，就如瑜伽等，他们修行、打坐、吃素……，要想把“六根”除掉，叫魂的生命被压制。但结果是相反，不但没有压下魂，连“魂的潜势力”也给发动起来了。他们“修炼”得法成功之后，魂的力量反而比普通人大。他们能够“魂游象外”，有了所谓的天耳通、天眼通……。即魂能脱身，游到远处去听声音，看东西。这就更危险了。因为他们已经跟鬼魔取得联系，最后的损失极大，甚至丧命。

现在我必须强调：不要用你自己（意志）的力量压制你的脾气，只要不断求神供应你灵的力量，竭力进入到基督（住在你里面）里去，让祂来洁净、占有你的魂。哦，一旦神成为你唯一的源头、道路、目标时，祂就是你的能力，你就要看到祂作工的果效。但是，如果你用“己力”对付你的魂生命和魂势力，魂就会反弹、另找出路来“报复”，来与圣灵对抗。

(三) 仍旧有落下去的可能

还需要防备的是：“还有落下去的可能”。就是虽然我们进到了“洁净的”、“属灵的”境界了，里面的生命能掌管全人了；但还有落下去的可能。你必须知道，人在肉身之内一天，你就一天也不能放松，因为魂有可能再进来掌权。

有一位弟兄说得对：若天然的肉体，能在得救时就完全除去；那么我们还有什么功课好学呢？神允许肉体暂时留在那里，让我们天天有功课要学。

宾路易师母（Jessie Penn-Lewis）说得好：这一分钟，你在生命里；下一分钟，你有可能落下去。所以，我们真是要恐惧战兢，仰望神的保守！我看到许多基督徒今天的属灵光景，心里很难过；特别是为主热心的年轻人。青年弟兄们！你今天很热切地要主、爱主；但到

的因素介入）过的异教徒能够把家里老鼠集中起来，甚至（宾路易师母曾提到）非洲有异教徒能把鳄鱼叫上岸，集合在一起，（但不得伤害它们）。（参倪柝声著《魂的潜势力》）这种事值得读者警惕提防，但不要好奇、深究。

底你这样的光景能保持多久？十年以后，你究竟会在哪里？请你不要误会，这不是给你留一条犯罪堕落的路，乃是叫你战兢恐惧，不懒惰、松懈，而是尽心、时时儆醒、常常祈求，直到见主面。（参路 21:34-36）

我们都需要神不断地怜悯，一直保守我们在祂的面光中，一直蒙祂加添里面的力量。让我们存敬畏神的心生活行事，好叫我们不会因为小小得胜而自信起来，并变得懒散、自满和骄傲。我们的救主耶稣要我们：时时警醒，常常祈求；定睛看守着魂，灵里不住的祷告，直至藉着主的生命，长成祂的身量。（参弗 4:13）

最后，你必须防备“自我猜测”，它会导致（自以为的）“虚假的属灵光景”。即或你与神已经亲密如一，祂已经占有了你；你必须知道，你任何时候都有可能堕落，魂每天都会“东山再起”的。因为我们仍旧在堕落的身体里，我们绝不能放松，不能不设防。我们的魂在任何时候，都有可能通过某些思想和感情，再重整旗鼓，卷土重来，控制我们。所以必须在你深处，一直以简单的信，恐惧战兢地保持与神同在；决不能信靠你自己的魂生命。

第九章 被主“占有”后的生活与道路

读经：

罗马书第六章 4 节：“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

加拉太书第五章 15-16 节“你们要谨慎。若相咬相吞，只怕要彼此消灭了。我说，你们当顺着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

哥林多后书第五章 17 节：“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

罗马书第八章 14 节：“因为凡被神的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

现在我要作更多的交通，恐怕你不能领会。让我们继续在神面前谦卑，把今天的交通交托给祂。事实上，读经时，我们能看懂多少，是与生命长进（经历）的多少成正比的：凡从神启示而得的东西，都在我们的经历中验证过，是真实实际（经历）的东西。所以，我讲的不是什么空洞道理或理论，而是事实和经历。

真实属灵的东西、在神面前算数的东西，只有让神的灵来作，人是没有份的。但愿我们一直有这个认识，好让我们一直仰望神自己，让祂在我们里面作工。

有的话语，你一下子不能接受，那就谦卑地放在神的手里。像读经一样，不能一下都懂，而是生命长进到什么地步，领会也就到什么地步。

在神有启示赐给你，在你有真实的属灵经历，这是真实的东西，不是什么哲学的东西。好比家里生了一个孩子，这是“事实”一样。而我们讲的是属灵“真实”或“实际”，是属灵的“经历”。

再则，我不得不提醒你：在神前，只有新造是算数的，只有圣灵和属灵的东西是算数的；旧造的人，在祂里面是没有份的。为此，在

我们里面，能作我们生命的必须是神，是神的生命占有我们，是神的生命改变我们。

所以，我们该继续祷告：“父啊，惟有你是真神，惟有你有永远的生命。‘我愿’将我的魂生命舍弃，不断地住在你里面(参约壹2:28)，好叫你藉着救主耶稣基督完全占有我，完全改变我。”

一个新生的婴孩，他有生命，他身上还有很大的生命的“潜力”有待发挥。但孩子必须长大，才会知道发挥和使用他的潜力。属灵方面也是一样：在你里面神的生命已经有了，但必须长大（就是神逐步的占有和充满），你只有按着成长的程度作出相应的配合。我们属灵生命的成熟和成长，就得靠基督，让祂占有和充满我们整个人，属灵生命的“潜力”才能发挥。我们早先讲过：每个基督徒的经历不同，是因你在基督的管治下，祂在你里面作王的程度不同。所以，你不能问我说：我当如何经历（两种的哪一种）神对我的完全占有。你只要一直保持你的心转向祂，存清洁的心一直亲近祂就可以了。（参雅4:8）

一、被神“占有”，有两种经历

在基督徒历史上，有关进入神的“占有”（充满，长大）方面，一般来说，有两种不同的类型：（一）突变式的进入（一次显著的进入）；（二）渐变式的进入（慢慢地、逐渐地被带进去）。

（一）一次显著的进入

让我们先来看第一种：神在你身上作的工作非常特别——当你毫无保留地彻底奉献之后，神就像“大阵雨”一样，“大能力地”降在你身上，你就经历著一场带有“超然”色彩的经历；接着，你的灵就大大刚强：过去所不能舍弃的东西，现在很容易地舍弃了；神很容易地占有了你、管治你。凡是有这样“突变”经历的人，都会对突变的情节记忆犹新，连年月日也都记住。

（二）慢慢地被带进去

第二种经历则相反，是渐变式的，是逐渐对付，慢慢经历“占有”（充满）的。你是渐渐地在转变著，你常常将你全人“分别为

圣”归向神，愿意单单爱神。在你的外表来说，平静安稳，“没有”甚么“阵雨”，也“没有”什么“突变”；而是经过在神前的一系列的追求，许多的对付，一次次的归回到神前；就那样，不知不觉地，你已经进入到被神“占有”（充满）的境界了。

上面两种经历中，“渐变”要比“突变”更可靠，因为他的“心”实在是要神、也向着神。他也觉得，过去缠绕他，不能舍弃的东西，现在都脱去了；里面的人（灵）慢慢地出来管理他的全人，使他一举一动、一思一念都受管理。“渐变”确是要经过一个漫长的“信心”岁月，最后会深深感到说：“多多感谢赞美神，是祂把我从各种缠绕，百般奴役中救拔了出来！”这不是别的，而是你里面的人渐渐刚强，愿意与神配合来管理、占有、充满你整个人；而你只是后来才觉察到“神的得胜”的客观存在。

关于“显著进入”和“慢慢进入”这两种经历，慕·安得烈（Andrew Murry, 1828-1916，神重用的仆人）曾打过一个比方：说是很像非洲的两种“蓄水池”（即水库）。一种蓄水池是与河水相通的，一阵大雨，“河水”和“水池”一起涨；久晴无雨，两者就一起干涸。总之，比较靠不住。第二种蓄水池，与河无关，而是水池里有暗泉，泉水慢慢涌，水池水面慢慢涨；久晴不雨，不影响。总之，比较稳定，靠得住。

所以你不要烦恼，不要问：“那么，到底我将会是哪一种水池呢？”——你只要简单地将你的“心”转回到神那里，不断地以简单的“信”把自己交托给神，让祂用最适合你的方法来对付造就你，使你完全被神占有。

我们不是要注意在“不同的”经历上，乃是要注意有一颗“相同的”心向着神。我们只要负“肯”的责任，神负“能”的责任；是神，不是你，会叫你的灵越过越刚强，能胜过以前你所不能胜过的吸引、缠累和软弱。（参来 12:1-3）

所以，只要你“肯”让神占有，祂会知道，祂会负责任，祂会管的，请放心。我也不再注意各人独特的经历了，还是让我们一起来注

意“心”吧！我们应当不断地将我们整颗的心献给神，藉着祂所赐的“信和爱”一直侍立在祂面前。

二、各人所看见的也不同

我前面讲过：不同人，神用不同“话”领进“充满”的实际。有的人是看到“与基督同死”，因得知“我们得以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参林前 1:30)

我个人的经历是，罗马书 6:6 和加拉太书 2:20 里的“与基督同死”。有一次，我深感那坐着的、站着的、走着的不再是我，不是“我”在做什么了，觉得什么都不是我了，而是“基督”在我里面活了！（请原谅，我不是在夸口）

另外一些人，从约翰福音 15 章，见到与基督的联合：“祂在我里面，我在祂里面。”所以，“我活着就是基督”了。联合就是占有、充满、长大。

要紧的不是哪节圣经，要紧的是最后“占有”的结果；结果都相同，都被占有就可以了。如果大家都说：“主，我必须有你，离了你我不能活。”那就都对了。你那要常在主和主的爱里面(约 15:4; 15:9)的愿望与日俱增，单单倚靠祂就对了。这样，你会从经历中回答说：“祂是多么爱我！只愿我一直以祂的爱来回报祂。祂是我一切需要的满足，我所是的就是祂所是的。”长大到了这一步，你与基督的“死和复活”联合，就是你的生命生活的实际；不再（仅）是“客观事实”了。你清楚知道主在你里面：祂是你天天生活中的一切，你只想在凡事上讨祂喜欢。这就是占有和充满，这就可以了。

现在，你心中所盼望的，你能永远被你最爱的主所抓住——现在！属灵方面的生命原则，统管着你的生活，并且你会感到非常真实，真的占有了。

三、占有后生活的光景——更需要主

宾路易师母说，“在你进入这一境界之后，你就经历一个很强烈的心愿，这心愿迫使你天天向上，直至你达到祂所企望的一切；使祂

对你的一切感到满意：即你所有的思想和行为都是紧紧跟随着主。你的心完全被祂的喜悦和企望所占有。又因为你在这道路上很投入，神在你里面的占有和管治就与日俱增。”她说的，就是占有，就是充满。

被神占有之后，你真是离了主，不能作甚么了(参约 15:5)。你倚靠主的心特别强，越过越觉得离了主，就不能活。里面需要主的心，不知有多大！需要祂，爱祂，非祂不可！

“同死和联合”在你身上不是道理，是经历，是事实；并且越过越有把握。主的生命在你里面是你天天的拯救。你对“被提”更觉真实，更具盼望。一切属灵的事，本来不懂，现在越来越觉得是“实际”，是“真实”。讨神喜欢的心与日俱增。

宾路易师母说，一个人进入这生命境界之后，有一个比以前更坚强的心，像压力一样地把他压上去、涨上去；成长到神所要求的“完全”的境界，成长到神满意为止。被神“占有”之后，你所有的思想和行动都紧紧跟随主，主在你身上管治的力量天天加增。

四、在路上的情形

在神“占有你”的路上前行时，有些凭据（结果）是我们可以对照的。不错，为了胜过这世界，我们需要里面有不断增强的生命；但更重要的是，你必须谨慎，让你每一步进程都是“在神里面”，都是“为神旨意”。我们说过，有的人行走时，是自己并不觉察的——他们除了做还是做，并不意识到其它（他们是先走上，后意识到）；但另外有的人，与神同行之前，对“心路历程”（生命道路）如何，是有一定的认识的（他们是先意识到，后走上）。下面，我交通历程中的两个“阶段”，经过对照，你就可以知道，你走到多远了；你也可以先知道，然后再走上。

（一）要看环境的安排

开始阶段，往往与外面的、环境的安排“关联”在一起。当我们在基督里，还年幼的时候，我们的信心还没有成熟。当我们仰望神

时，我们不单重视圣经中的应许，也重视（希望）神是否在环境中给我们开一条路。一是神的话，二是神在环境中的安排；两者都要。

要看得见，还要摸得着；有神的话，还要证据。就如“基甸”的故事，到底神要不要基甸去打仗，基甸没有十分把握，要以羊毛“有水与否”来作试验。试一次不够，还要试第二次。基甸他要有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作凭据才能相信。许多时候，神已经给我们话了，祂的话也是可信的，然而我们还不放心，也像基甸一样，还要求一个证据，一次证据不够，再求一次！我们要求肉眼能看见的记号。

这在属灵幼小的情形里是对的，在祷告里有这样的对付，能帮助我们认识神，使信心长大。但这不是最好的，如果长期如此，就不对了。这就如两岁小孩哭妈妈，妈妈必须呆在旁边，孩子看得见，叫孩子能放心，直到孩子入了睡。睡时也要摸摸妈妈在不在。我们也一样，要看得见，要摸得着，神是否与我同在？要藉着环境来证实神的同在。

这种性质的“与神办交涉”（要证据），在你年幼开始的阶段是很起作用的，但这种交涉，你不能用在你整个心路历程中。因这不是神的最佳方案，你不能老是求证据（“环境安排”）让你感觉祂的同在、证明祂的旨意。尽管如此，对婴孩信徒，祂常是这样做的，为的是加添他们在基督里的信心。

（二）单独的相信神——完全信心的道路

五年多前（1936年），我搬回上海，因我清楚知道神带领我来这里。我行医（眼科医生）但不挂医生招牌，病人不知道，五个月后，我手边的钱越来越少了。在这艰难的环境中，我想“感觉感觉”神是否还真与我同在。因我想，既然是神的带领，那我得“感觉”一下祂的“祝福”。结果，神使我九月份一个月的收入，补满了五个月的短缺。——我那时是活在神占有的“开始阶段”，要得一个看得见的证据。哦，我们不能停在开始阶段，我们必须让祂把我们提升到祂的第二阶段。第二阶段时我们不求甚么感觉，神不要我们再“摸”了；只是信靠神，因为我们知道祂是全然信实的。

当我们失去自己，进入神里，以简单的信，直接信靠神之时——即不要外面的指引、印象、感觉、或证据——我们的成长只在祂里面。

如果我们要在祂生命的道路上向前走，那么，祂要求我们一定要完全以“单信祂”而活，要放下祂以外的一切。尽管如此，如果我们里面的力量还不足，就是，祂尚未占有我们整个的魂，那么，我们还不能行走在这完全的境界里。下面介绍几个成长阶段里的例子：

1. 余慈度(Dora Yu) 姐妹建堂的信心

1928年，余慈度小姐告诉我，神要她建一个礼拜堂。所以她就向神求要“凭据”。但神没有照她的要求，相反，神在她里面厉害地责备她，给她感觉说，“你要作大人了！”过后，她收到了800多元钱，她从里面知道，神要她开始动工。最后，礼拜堂顺利按时建成，共花了三万多元！既是神动的工，神负一切的责任。她是白手起家，从一点点物质力量开始的，然而她让神来管：因神已有很长时间与她同行，操练她，让她看见神是信实的，所以她学会了单单倚靠祂。

当我们踏上这条生命的道路时，我们必须学会，以“清洁单纯”的心信靠神，活在神里面。除非神加添我们进入“基督”里的力量，否则，我们是踏不上这条路的。神操练了余姐妹，让她认识神自己：“神本身就是信实的”。意思是“神本身”以外的任何东西（特指凭据）叫她都不要靠，单靠神本身就好了。连圣经的话也放一边，单单靠神自己。（请不要误会，我不是说不要神的话）。意思是“神以外”的东西一点也没有的时候，你信不信祂了呢？余姐妹在神以外什么也没有可抓的了，只有信靠住在她里面的神。神祝福她，并时时刻刻、完完全全从她里面显明给她看：“你究竟是否单单倚靠我……单单信托我？”哦，这是生命道路上比较深的功课！

在生命的路上，要凭信心来活。若不是里面的力量刚强，就不能走这条路。这是一条信心的路，是靠着圣灵来走的，是凭着信心来走的。你要长进，那么，“认识神是信实的”，是惟一的路。反之，如果你要一边靠神的话，另一边靠环境；那么，你一辈子也不会有更深

的长进。但这不是勉强的，完全是你里面有这个认识；这完全是属灵的东西。

2. 以利亚在基立溪旁的信心

以利亚曾有一次行在纯洁的心里。那天溪水干了，他一点也没有想到要祷告神（求水）。为什么？因为他相信神，祂是又真又活的、信实的神。这幅画面有多美阿！余慈度，以利亚都行走在圣灵里、行走在单纯信心的道路上。我们所有的人都需要这样长大作大人，进入这成人的阶段。要证明经历神的信实，只有这条路：时刻将你自己信托给神，因祂是一直与你同在、又住在你里面的那位又真又活的神。

如果你一定要保持（停顿）在你原来的阶段：靠给话语，靠显环境作凭据；那么，你就不能继续长进，你就不能进入又真又活的神自己的里面。

尽管如此，我们还是不能凭我们自己的努力来实践这“阶段”；也不能凭对别人的模仿来进入这“境界”。这份信心的长大，是来自对神的认识；祂是活在我们里面的深处。这完全是一件属灵的事——这时，圣灵和我们的灵已经合成一了。

五、仍有失败的可能

但在这路上并不能保证一直如此，还有失败的可能。一次得胜，不可能从此不会再失败。只有当你“与主同在”的灵（实际）是够强的时候，你就能在这属灵的路上继续保持下去；否则就不行。

亚伯拉罕是被尊为“信心伟人”、“信心祖宗”的。他确实是大有信心的人，当他往南地去的时候，灵还很刚强；但后来遇到了饥荒，条件艰难。他不但软下来，而且下到埃及去了；祭坛也（与神交通）没有了，撒谎也来了。我们“信心的祖宗”，到环境艰难时，他也会软下来，这是我们的警戒！（参创 12:7-20）

刚才我们描写以利亚在基立溪旁，因他直接信靠真神。以利亚在迦密山上因他信靠真神，他的灵就刚强，并且大有能力；但后来听见一句话说，耶洗别要杀他。他就赶快逃、找出路、求死——他被吓倒

了！(参王上 18:20-19:4)以往人的历史是我们的警戒！(参林前 10:11 下)我们应当从这些例子学习提高警惕，坚信神仍然活在我们里面；所以我们应当不顾外面环境的艰难，不断从祂支取力量，就得胜有余(参罗 8:37)了。

我知道：只要我们还活在这块地上，活在肉身之内——我们很容易再犯罪。尽管如此，我们要看到另一面：神正住在我们里面，祂在保守我们不犯罪。如果实在是因为软弱，你的灵低落下来了；你就藉着认罪，耶稣的宝血，立刻再回到祂的面前，信靠祂一定会加添你里面人的力量；要知道祂是信实的。

不住地祷告。我们的灵需要不断保持在正常的情形中，惟一的路是住在神的同在里。祂是生命，祂也是光；祂是源头，祂也是归宿；祂是初，祂是终(参启 1:8; 1:17-18; 21:6; 22:13)。我们看看上海马路上的电车，它们能一直在街上走，是因为一直接触电源，电流就不断进来。同样，我们也必须不住地祷告，与我们的源头联结牢，一直安息在永活神的里面；因为只有祂能保守我们不跌倒。在我们里面对神的认识越多，我们就越是能信靠祂；我们越是信靠祂，我们就越不需要什么感觉、可见物的帮助、以及外面的任何东西。这就是在我们所经历的万事中，长成祂的模样。

第十章 成人的追求

我们已经进入了这样的境界——我们用简单的“信”，与神有“亲密的同在”；而祂藉我们的灵管治了我们整个人。(参林后 6:16—7:1) 所谓神生命的道路其实就是一条“活的信心的道路”。同时神还要逐步加强我们灵深处的“鉴别力”(参林前 2:14-15, “看透”可译作“辨别”或“鉴别”)。使我们能具体认识我们的灵,并能分辨不同的感觉,这是一件很重要的事。因为这样,我们在跟从神的引导上就会非常敏锐。这里要交通一点有关灵的功能(良心和直觉),和一些有关灵的光景(受压,狂放和安静)。

新生命开始在我们里面掌权,我们就得(要)学习跟从里面的灵,来行走神所规定的路。神用什么方法叫我们知道“是和不是”呢?我们凭着什么来跟从神呢?——凭着灵的感觉。灵的感觉有两种:良心和直觉。

一、良心¹

前面我们多次提到“良心”。罗马书 8:16 说:“圣灵与我们的灵(原文)同证……。” 9:1 又说:“……有我良心被圣灵感动,给我作见证。”

这些经节证明:圣灵通过我们的良心出来了。特别是对“刚走道路”的年轻(初信)信徒来说,良心是我们灵里非常敏锐、十分重要的部分。我们人人都要“跟随”圣灵通过良心的“最微小”的感觉(或光照)去行事。神是藉着“良心”的是非感来“催促或拦阻”我们的行动,使我们确信哪些事是必需受对付的。如果我们能顺服哪怕是“最细小的对付”,这也是非常有益的——因为对付后,我们里面的感觉会变得更敏锐、更细嫩。但若我们对“良心的感觉”不顺服,

¹ 编注:持守“无亏的良心”是每位基督徒一生应有的见证(参徒 23:1; 24:15-16 等),详参 C.C.T.M.出版的《十架窄路》第二部分。

特别是在早期基督徒生活中，那么神的生命要在我们里面长大，是不可能的。为此，“顺服良心的感觉”这件事就显得十分重要了。

二、直觉

随着基督生命在你里面长大，就会另有一种感觉，就是“直觉”——生命的感觉。良心是用理由告诉你的，直觉是越过（或超过）理由的。（良心是与生俱来、分辨是非的部分，是灵的一部分，比魂的思想、感觉更深，良心又叫是非之心。参罗 2:15）“直觉”并不沿用“理由”，而是超越“理由”，

甚至超越人一切魂的思想和感觉。“直觉”是灵里直接的感觉。（凭人看，该隐的祭（参创 4:5）和乌撒的手（参撒下 6:6）都很好，但神不喜欢。这是超越一般人的理由的。）直觉是圣灵的“催促或拦阻”。“直觉”有两种经历：（一）里面的催促——是圣灵在你里面，要你作某一件事；（二）里面的拦阻——是圣灵在你里面，要你不作某一件事。

下面是圣经中的几个例子：

1. 保罗和彼得的经历

彼得去哥尼流家，是受圣灵的差遣。（徒 10:19-20）“……圣灵向他说……起来！下去，和他们同往……。”——是圣灵“催促”，叫彼得去。

保罗和巴拿巴的出去，是受圣灵的差遣。（徒 13:2）“……圣灵说：‘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去作我召他们所作的工。’”——是圣灵“催促”，要他们俩去。

“圣灵既然禁止他们在……讲道，他们就……想要往……去，耶稣的灵却不许。”（徒 16:6-7）——这里的“他们”是保罗等。是圣灵“拦阻”他们。

2. 光靠超然引导的危险——外面和里面

在这阶段，我必须提醒你，要防备外面超然的引导：如，方言、预言、异象、“声音”等等。因从我来说，你学习如何跟随“里面”圣灵的感觉（圣灵在你灵深处引导的感觉）要比“外面”的东西好多

了。教会的历史告诉我们，如果我们不知道里面“恩膏的教训”和“神生命在深处的感觉”，那么，我们就会被外面的东西所欺骗。

例如，宁波有一人会说方言，方言的解释（翻译）是：某人死了，但会复活的。而结果并没有复活！我这里并不是说，方言和预言都是假的。我是提醒你，外面神奇的东西、超然的经历，有邪灵假冒的可能。你必须用神的话，和你里面的圣灵，试验其真假。要防备，不可光有外面的方言等超然的引导，而没有里面的引导。所以光问外面，不问里面，这就有问题。旧约时可问外面，但新约时有恩膏在人里面了。（参约壹 2:24-27）

关乎圣灵的催促和拦阻，在圣徒的生命中，还有很多的见证。例如：

(1). 莫勒 (George Muller) 开办孤儿院——直觉的催促

一百多年前，莫勒在伦敦街上，天天看到许多孤儿。从而在他心里起了一个意念：开办一个孤儿院。四十多天过去了，他心里越来越清楚，是神要他开办的——因为在他里面的催促，不但没有随时间而消逝，而是天天催促越来越强。所以，他就开办了一个，后来又办了好几个大（型）的孤儿院。他单单依靠神，维持了六十多年。最兴旺的时候，一天有二千多孤儿吃饭。莫勒开办孤儿院，完全是顺服里面圣灵“直觉的催促”。

(2). 我个人的经历——直觉的拦阻

请允许我讲一个我个人的经历：（编注：抗日战争初期）我一个人来上海，已经有三年没有回家（浙江，新昌）了。有太多理由该回去，有几次要走，有一次东西都整理好了；还写了信，请人来接我。正打算要走，立刻在我深处觉得不安——好像要回家去犯罪似的不安。我良心的感觉是“可以去”；但直觉却说，“不可以去”。直觉作了明显的“拦阻”。后来，通过教会的交通，我心里很清楚了：神不是要我回家，相反，神是要我家眷一起来上海。后来也证明这确实是神的旨意。自我家眷来到上海之后，我家乡十分之七的房屋都被日本侵略军炸掉、烧掉。

(3). 杨弟兄绕道而行——直觉的拦阻

有一次，杨世潮弟兄要去鼓浪屿。路走了一半，忽然里面感觉不能继续走“老路”，要绕道走，路远得多。远路绕道当然很不高兴，但他顺服了，没敢对他深处的感觉“置之不理”。第二天，他发现，那条老路已属于“军事戒严区”，已有人经过，被日本侵略军岗哨兵当作奸细吊打致死。杨弟兄里面“禁止”的当时是没有理由的；但神通过杨的直觉告诉他，救他脱离了险恶。

三、灵的三种情形

我们灵的“情形”应当保持正常。灵的情形一般有三种：

- (一) 受压的灵
- (二) 狂放的灵
- (三) 安静的灵

这三种灵，随时都有可能出现。其中安静的灵是正常的灵，我们要靠主保持我们的灵在正常的“情形”中。我想简单介绍一下：

(一) 受压的灵

我们的灵会因受压而爬不起来。其原因总是在我们的外面环境或里面光景有了什么变化，发生了什么事情，激动了我们的灵。这些事情往往是：我们的肉体卷入什么罪行；什么人刺激了我们；或是撒但的攻击等等。一下子，我们的灵就受压了。如果是里面发生的事，往往是身体的软弱：病了、累了、睡少了；或是罪没有对付好，良心一直挂着，仇敌一直控告，心不安，灵受压。也可能由於碰到对方的肉体，(像摩西盛怒用杖打击磐石之事，参民 20:1-13)

这些事使我们的灵受压之后，往往很难爬起来，恢复正常。你一旦发现你的灵受压，就当立刻靠主安静下来，将你整个人退回到你里面的救主耶稣那里，问祂是什么原因。当主给你有分辨能力找出原因时，立即加以对付：或是认罪、赔偿，或是靠耶稣宝血来胜过。然后就靠主起来，摆脱这些事情。

(二) 狂放的灵

这种灵态的意思：是把你的灵伸展（发挥）得太过分了，拉得太长了。譬如，当你在讲道或作见证的时候，你会感到你灵里的力量冲出来，好像奔腾激流，你的话语，滔滔不绝，从而开始失控：用词不受约束，不够敬虔；你会狂笑不止，或是大哭不已。一有这情况，你要尽快靠主使用你的意志，把你的灵拉回来，安静下来，用你的意志把它控制住。在你心里，认自己的罪，保持亲近神，然后在安静的灵里，继续交通下去。

(三)安静的灵

安静的灵才是正常的灵态，圣灵是安静的。正常的情形是，藉着信、保持一个安静的灵，与安静的神同在。如果我们“平时”就一直操练这样安静地与神联合，那么我们的灵就是受控的灵——不是失控的灵：忽而高，忽而低；忽而狂放，忽而压抑。我们不断地、安静地保持在我们的主里面，就好了；然后，如果祂给我们里面一个什么感觉，让我们的灵与祂合作，表达出来，分享给大家。

四、成人的生活(或追求)

从重生得救到成人之后，你还有什么要“追求”的呢？你的灵一直正常、得坚固、与神合作，那么你还要做什么呢？保罗在灵命后期说：

“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腓 3:8）——神一切丰富都居住在基督里（参西 2:9），基督是永存的；其它都是虚空的、暂时的。

“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所以得着我的”亦可译作：“看哪，我是被基督耶稣占有了”（腓 3:12 达秘译本）。

“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腓 3:13）

“凡是完全人，总要存这样的心。”（腓 3:15）

“……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约壹 5:4）

“……叫我们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林后 1:9）

（一）不往后面看——忘记背后

保罗告诉我们，要忘记背后。但是人往往常想着自己还有罪恶、世界、肉体 and 许多失败的经历，却又不好好地出代价去对付掉。不要把我们的过去记住，以致分散我们的注意力；而是竭力追求认识我们永活的救主耶稣。意思是我们不要让主耶稣以外的事来缠绕我们、使我们分心。当你完全进入你深处“神的生命”时，这是多大的福分！因祂已经了结了一切的旧造；住在你里面的圣灵，管理了你的全人。为此，让我们忘记背后，赶快勤奋地“努力面前”吧！

1. 不看自己的失败

这就是我们的问题所在：要知道“看自己”就是仇敌的“试探”。我们却常常落在魔鬼的试探里，自己还不意识到。我们就是惯于看“我们的软弱”，或“我们的力量”；我们也看过去“许多的失败”；甚至早已“对付清楚”的事，我们还在为过去叹息。更为不好的是，我们接受从撒但来的意念：“过去的罪、世界、情欲，不是今天仍旧在我身上没有完全被主了结（消除）吗？你今天有些言行，不是还在羞辱主在十架的得胜吗？”哦！这是仇敌的“试探”和“控告”，这会成为你在场上赛跑(参林前 9:24)的重量（担）、带来很大的损害的。

对你过去的许多失败，你有否好好出代价去彻底对付？了结一切你想得起的亏欠事？如果已经了结过去，对付清楚了；就立刻专心致志、努力面前的。

“立刻对付”是另外一个指导性原则。如果你在某件事上，得罪的对象只是神（而不是人）；你就立刻来到神前，单单为这事（不为别的）好好认罪。神必因主耶稣的宝血赦免你、洗净你。(参约壹 1:9)。如果你得罪的对象是某个人，只与人发生关系的，你也得尽快把这件事对付清楚；如果由于客观原因，不可能对付了(参看十架上悔改的强盗，路 23:39-43)，那么就赶快摆到神面前来认罪，把它彻底对付好了，以便恢复与神之间的亲密交通。这个原则很重要，如果你能坚持这样办，你的灵就不会受压抑；反而，灵会刚强起来，灵会跟主一起上升、一起超脱（意思是许多刺激碰不着我了），在神前常存无亏

的良心。你当靠主不断洗净一切(灵魂)污秽，一直保持你灵的新鲜；不要向后看、不要再提你已经对付清楚的事情，因一切的一切都已经在主耶稣得胜的宝血底下了。努力面前吧！

尽管如此，“努力面前”当然是要看前面，但“错误”的向前看，又是危险的。你不要让你自己受试探：“如果……那么我将来会如何如何？”或者“如果事情（将来）这样发生……，我（将来）当如何……？”（想的都是“将来”）——不！操练“此刻与神同在”。这一分钟是在你手里，下一分钟不在你手里。愿意你在这一分钟忠心爱主，下一分钟你不要管；抓住“此刻”，“此刻”纪念主、爱主、敬拜主；“此刻”让主也得着你、享受你；你当目不转睛地仰望主，巴不得“此刻”“被提”到主前，与主有畅通的、无阻隔的同在。你能这样操练与主同在吗？

作者俞成华弟兄的金玉良言：“今天和现在”

爱主还有今天和现在，这是多么宝贝。愿主拯救我脱离过去，因一次过去就永远过去；一切不义和罪恶正蒙宝血洁净；也愿拯救脱离将来，因将来一切都在神手，只让我活在现在里，但愿现在顺服，现在爱主，现在以全心向着主，荣耀主。

成华

俞弟兄墨宝见《十架窄路》彩页

2. 不要停留下来，自我欣赏

在我们快跑追求主的道路上，不要停下来一直在那里看（沉迷）自己最近的成果：如，胜过了甚么，病得医治了，看到了异象，赶出了附鬼，神使用了我带领了多少人重生得救，为主受了多少苦难、损失，等等。这些是神恩待我们，不过叫我们经历一下而已。你若“停下来、自我欣赏”，这就变成一个“试探”。它所带来的属灵危害是很大的，比“停下来、看失败”危害更大！因为你什么时候看自己，享受这些，什么时候就自满眼瞎了；瞎眼是指看不见我们最为宝贵的

主。基督的生命不在“你的成功”上，基督的东西在基督里，基督的生命只是在基督里；祂热爱你，就住在你的里面呀！也在弟兄姐妹里面呀！你为什么不定睛在主身上呢？（参来 12:1-3）[编注：若有圣灵感动、为主作见证、荣耀主，这就不是自我欣赏了。（例如林后 11:23-28）]

我们被充满，不是“杯式”，而是“管式”的。杯子里的水，充满后不流动；而血管里的充满，是一直满，也一直空的；新的一面来，旧的一面去。即或像保罗，昨晚你有第三层天的经历，还是不能停留，还是要盼望在基督里新的经历。“流水不腐，户枢不蠹”。

所以，你要什么都放下，什么都没有，一直倒空你自己。“虚心的人有福了”。（原文作“灵里贫穷的人有福了”太 5:3）这样，神就要在你身上大大施恩作工。可惜工人一直停留在工作里，自我欣赏已经过去之美好的美好，没有做到忘记背后！一向后看，你就停了脚步。许多为主作工的人所讲的道，恐怕是几年前，或是几个月前的，这就说明他停住了、原地踏步了。所以，让我们把“好的、不好的”都忘记！神要给我们更大的恩典。

你当前对主之“爱心”，是否像起初（刚得救）的爱心（参启 2:4），新鲜的爱、最纯洁的爱？是否像刚得救时的，婚礼新娘的爱呢？如果你爱的态度是永远保持著新鲜：“我此刻刚刚接受主！”——你刚（此刻）撇下了一切，为了跟从基督。你那“此刻”的态度极好，神要在你身上大大作工。但是，一旦你不是“此刻”，而是向后看，或者留恋在已过的某个经历上，那你的前进（向着标竿直跑）就会停止，你在原地踏步了！哦，此刻，你是否靠着神的恩典，忘记你过去的“好和坏”，“此刻”就爱主，亲近主呢？

（二）因着信胜过世界

现在我们要来看“信心”的增长：我们的生命增长，我们的信心也增长。基督徒所以不能长进，或进步得很慢，是因为他对那看不见的、属灵的、永世的东西，不觉得那么实在，反而觉得今世的东西太实在了，所以他不能放下今世的，这是因为信心不足。

彼得告诉我们，凡有形质的东西将来都要被烧掉。今天要有一个信心，看属灵的、永世的事，比这些肉眼所见物质更实在（参林后

4:18)。已往信徒能不顾自己（一切）地爱主，就是因为他们能看见永世的、在神里面的事。所有的秘诀就在于此！（参来 11:27）人若有信心，看见了永世的实在，他就要改变，不顾一切地要主，像保罗、塞萨都（编注：一位冒着生命危险在西藏传福音的印度传教士）一样。这需要里面有看见，不是头脑的理解，外面是装不出来的。能胜过世界的是“信”，这在人是没有办法的，信是需要神来作的（编注：信心是神所赐的，我们可向神求信心。参弗 2:8；可 9:24；林前 12:9；提前 1:14；）。基督徒不能胜过世界，就是因为

1. 藉“神的话”对神的认识很不够；所以，

2. “神的话”对他们没起作用；为此，

3. 他们对神没有活的信心。而在神一方，神此刻就想在他们里面作工了。因为只有“活的信心”，才能看到那永远的、属灵的实际（不是暂时的、物质的实际）的东西，以及它们的永恒价值。

再者，我们需要神让我们看见：那属灵的、永远的东西（不是环绕我们的物质的东西）才是真正“实际”的。看见之后，我们就会在这“真实信心”里追求主了。

只有这“真实的看见”才能改变我们、刚强我们，叫我们也能像古圣徒那样，甘心乐意出代价跟从我们的主。

圣经里许多圣徒，他们信靠神、挚爱神；他们不爱自己、不爱世界，就是因为他们看到了神永远的实际。神的实际是极重无比永远的宝，世界的实际是草。这里有一个很大的“窍”。如果我们有了祂的信心，我们会看到我们的主是“真实”的；反之，我们周围物质的自然界不是“真实”的，而是虚幻的。

看到了还不够，我们还要配合，改变成祂的样式，因为我们一直仰望的是祂，而不是其它。但若你没有里面的看见，你不能装作属灵，装出来的改变是无效的。惟一能胜过这世界的是这活的信心，所以让我们在圣灵里与神配合吧。

（三）只倚靠神

到了一个时候，不倚靠自己，完全倚靠神（编注：诗 62:8）；甚至把自己的生命也放在神手里，只单单仰望神。这叫“弃绝”，这是需要

靠著恩典来经历的。弃绝越深，属灵生命越大。弃绝就是对付自己，不由自己来管理。让神来管理，来掌权。

一旦你真的看到神那永远的实际，你就会将自己不断地投入祂里面。当你在这样的生命道路上前行时，“此刻”你就会进入一个境界：你不倚靠你自己里面的任何东西，也不倚靠你的周围环境；而是单单倚靠你里面又真又活的神。怎么会的呢？因为你已经把你所有的、你所是的、你所能的，以及你的前途——甚至你的生命——都弃绝交在祂手里了；“此刻”，你拥有的只是又真又活的神，别无其它了。——“惟有神”了！所以你不得一直仰望祂，这就是所谓的“弃绝一切”，就是“成人”的一个明显的凭据。因为你已经让祂彻底占有了你的魂——你的思想就是祂的思想，你的感觉就是祂的感觉，你的意志就是祂的意志（旨意）了！（编注：在实际上、经历上合而为一了。）

你的身体也完全是祂的。这里需要说明一下：大多数基督徒生了病，就求告神，甚至求神一定要医治他们；很少人寻求神的心、神的旨意：神让我得病，神啊，你的心意是什么？但“弃绝自己”的人，是爱慕神的旨意过于一切的。倘若你的生命成长到“完全倚靠神”的生命时，你深知道你的身体完全属于神，已经完全由神掌权了；所以，你一点也不强求；你在寻求祂的心意，完全将自己弃绝，交在祂权能的手里；你信靠祂对你的病，一定会有最适当的处理的。你会祷告：“父啊，如果这病是从你的仇敌来的，我拒绝；但如果是源自你的手，我交托给你，我愿学习我该学的功课。”病好不好是小事，功课学得好不好是大事——认识神、顺服神是大事。因为那时你知道，目的不在乎病得医治；你惟一的愿望是：让神完全得着你，并让神的心意完全在你身上彰显出来（目的）。这就是在基督里的“撇下”；他并无挣扎，而是满了信靠的心，安息在主手里。达到这样的经历，是要从神那里得到足够的恩典的。

你的魂生命对付得越彻底，“弃绝”的功课就学得越多。盖恩夫人说：“哦，神啊，你打在何处，我也打在何处！”她能说出这句话，清楚表明，她已经达到“没有自己”的境界了。同样，如果我们

肯放开每件细小的事——甚至件件事都能弃绝——交给神，那么，我们就会经历在祂里面极深的安息。我们不再挣扎！但要达到这样的境界，是多么需要有神更丰富、更深切的恩典！

五、身体的改变

身体的改变，是我们个人的最后阶段。我们这次交通所讲到的“生命的道路”，是从重生开始，一直到成人为止。所以我们还必须看一下，关于“身体改变”，神的话是怎么说的：当我们被圣灵充满、占有之时，不但我们的灵被增强，能与主合作改变我们的魂，而且我们还要经历关于我们“身体改变”的两件事：

(一) 圣灵的见证

当圣灵充满、占有我们全人的时候，我们（逐渐）经历了神生命的成熟：圣灵住在我们深处的见证，不断增加着；初得救时，我们不确定，我们是否真正从神得着了新生命。但是，随着圣灵的工作，新生命在我们里面的长大，我们才越来越清楚：我们有了新生命，我们确实得救了。后来，神完全得着我们的全人，我们有了更深一步的确知：“有一天，我会跟主一样，得着一个荣耀的身体。可能就是今天，我会“被提”到主那里。”（编注：太 24:40-44；路 17:34-36）

(二) 圣灵使人复苏

尽管如此，当神的生命得着我们、改变我们的时候，我们必朽坏的身体，在有生之年，也能经历复苏（由软弱变强壮）。原来，圣灵先充满我们的灵；然后，神的生命渗入我们的魂，占有魂；最后，神占有我们的身体，（在有需要时）使身体强壮起来。

罗马书八章 11 节说：“……藉着住在你们心里的圣灵（神的生命），使你们必死的身体又活过来。”许多时候，我们的身体就要（快）塌下去了，但是，当复活的生命管治我们时，我们会经历这必朽坏的身体再强壮起来。

像宾路易师母，有一段时期，身体十分软弱。奇妙的是，她仍能讲道，因为她靠着那从她深处流出的“赐生命的灵”，身体得蒙强壮。

结束语

一、惟一的路

当我们要结束这次交通时，我希望你不是一个重在用头脑的基督徒，在那里只是用头脑考察、研究什么新奇的、感觉上的经历。你知道，就在主耶稣上十字架前，祂说过，只有约拿的神迹（编注：“神迹”，在原文作具有象征性的“标记，代号”，英文作 Sign）显给这世代的人看。——人子也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编注：“地里”象征：死亡和埋葬）。约拿的神迹之所以是“最大”，因为它预表着、象征着真正最大的神迹：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死和第三天复活。这是最大的神迹了。如果你真正看到这个神迹，你就够了。一切的旧造都已经放进“死亡和坟墓”里去了。所有的新造——“人子”，以及祂所作成功的一切——都在祂的复活里；现在，就在我们里面的圣灵里。看到这最大的神迹（代号，标记），就够了。

二、今天的负担

在神教会的整个历史上，以及在神目前的教会里，所有的问题，就是我们身上的旧造“亚当”太多了，太占有、太充满了。如果我们真能明白约拿的神迹（其象征意义），那么，我们知道：在我们里面，旧事已过，一切都变成新的了。我希望你经常默想加拉太书 6:15；“……要紧的，就是作新造的人。”请记住，只有“新造”能够胜过“旧造”——我们天然的生命及其所作的，不能胜过旧造；只有在复活的基督里，才能得胜。

哦！何等渴望我们大家都得蒙神的慈爱怜悯，以简单的信心，将自己整个人献上给神，神必接纳你，并完全占有你。哦，亲爱的的弟兄姐妹，不要再浪费光阴了！对你来说，那真正的生命，真正的道路，就是耶稣基督在你里面，满有长成的身量。你要在此路上，时刻与神同行：天天越来越多地，弃绝你自己——失去你自己在祂里面，

直到在你（纯洁到一个地步）里面只剩下基督。那时，你的一切旧造都过去了，所留下的只是新造——愿荣耀归于神！

三、不是要停在第一步，要长大成人

感谢主，这廿年来主藉我们已把因信称义、重生得救的基本真理传讲清楚，使大家同享救恩之乐，但对生命之道则仍不够清楚、明亮。求主藉这次特会开启并吸引我们每一个人，在此末世一同走上这条主耶稣自己走过的十架窄路、生命之道。

因为我们的天父，没有意思停在第一步，祂的心意是：我们是否愿意继续长大，从基督里的“婴孩”长成基督里的“成人”呢？（参林前 3:1-2；弗 4:13）

你是否曾看到了什么是“成熟”？“成熟”就是神在天上的权柄，能在我们里面经历；神在天上的旨意，能在我们里面通行？这是神今天的负担：也就是国度的福音！（参太 24:14）

我相信：神对我们的旨意，主要的是天上和地上两方面：祂在天上的一方面：愿“作王的生命和权能”，能彰显在地上，愿祂的国、“天国”能降临在地上，能常在我们里面。

在地上的一方面，在我们里面，我们都需要经历祂天国的福音；也就是，让主在你身上处处完全作王。你是否愿意？如果你愿意，你就会与主一同欢喜快乐。这样，你也就预备好了被提，被提到祂那里，与祂面对面！（编注：参路 21:36）

阿们，主耶稣啊，我愿你来。